

公司代码：600021

公司简称：上海电力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林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晶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惠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母公司净利润1,123,681,938.79元，扣除按当期净利润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112,368,193.8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89,133,430.44元，分配2023年度红利563,348,729.00元，扣除永续债利息307,951,370.21元，2024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余额为829,147,076.14元。

根据现金分红要求，且从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和切实维护股东权益的角度考虑，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按2024年底总股本2,816,743,645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8元（含税），预计分配788,688,220.60元（含税）。

以上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包括电力市场化改革和市场竞争风

险、境外政治及市场风险、工程安全、进度、质量和造价风险等，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原件。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上海电力	指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控股股东	指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装机容量	指	发电机组的额定功率之和
控股装机容量	指	各全资和控股电厂装机容量总和
上网电量	指	发电厂销售给电网的电量
上网电价	指	发电厂销售给电网的单位电力价格
利用小时数	指	统计期间机组（发电厂）实际发电量与机组（发电厂）平均容量（新投产机组按时间折算）的比值，即相当于把机组（发电厂）折算到按额定容量满出力工况下的运行小时数
供电煤耗	指	火电厂每供应1千瓦时电能平均所耗用的标准煤数量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上海电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ELECTRIC POWE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E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廖文静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1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1号
电话	021-23108718或021-23108800转	021-23108718或021-23108800转
传真	021-23108711	021-23108711
电子信箱	shanghaipower@spic.com.cn	shanghaipower@spic.com.cn

注：报告期末公司由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1号
--------	---------------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998年6月-2004年12月 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888号；2004年12月-2024年10月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268号；2024年10月至今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1号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6
公司网址	www.shanghaipower.com
电子信箱	shanghaipower@spic.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1号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电力	600021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锐、束成林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42,733,886,034.16	42,401,756,975.54	0.78	39,248,574,50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5,978,960.30	1,592,660,430.89	28.46	334,199,83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4,695,413.48	1,496,990,353.98	26.57	143,867,64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2,473,975.07	7,405,846,989.44	10.35	12,267,934,739.60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	2022年末

			上年同期 末增 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077,964,971.98	27,780,201,828.40	4.67	21,491,577,676.33
总资产	189,377,708,919.86	168,572,335,291.72	12.34	161,978,110,190.0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72	0.4954	24.59	0.07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72	0.4954	24.59	0.07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股)	0.5635	0.4614	22.13	0.0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3	8.14	增加1.19个百 分点	1.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8.52	7.65	增加0.87个百 分点	0.05

注1：在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时，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扣减了本年永续债利息 30,738.27 万元，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不包括永续债本金 969,506.00 万元以及永续债利息 6,156.36 万元。

注2：本期在计算每股收益指标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减了本年永续债利息 30,738.27 万元。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1-3 月份)	(4-6 月份)	(7-9 月份)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608,421,419.60	9,512,848,421.12	12,444,651,231.26	10,167,964,96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3,874,951.26	693,224,892.85	1,131,503,599.91	-412,624,48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35,653,852.60	680,313,163.27	1,040,202,500.25	-461,474,10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3,199,657.17	2,489,840,735.34	3,165,856,858.84	663,576,723.7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0,478,985.56		27,569,339.95	45,974,004.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467,086.32		121,747,712.69	98,724,375.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7,651,989.22			-453,306.2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9,154,767.0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588.53			10,000,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	3,393,771.11		18,831,972.21	11,395,546.91

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9,033,532.93	8,587,561.9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45,749,721.40
债务重组损益			-2,008,673.91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457,677.07		14,928,102.90	1,957,60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874,609.60		-51,431,094.00	42,092,996.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48,662.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287,884.73		3,280,163.35	31,901,196.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984,943.34		50,369,314.64	50,949,887.79
合计	151,283,546.82		95,670,076.91	190,332,183.3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衍生金融资产				
其中：外汇利率掉期	195,037,345.82	183,093,385.65	-11,943,960.17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28,698,071.48	826,901,800.00	-1,796,271.48	30,214,071.99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283,018.87	200,757,500.00	474,481.13	14,237,330.00
安徽芜湖核电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上海禾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599,964.00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	42,313,200.00	41,313,200.00	5,142,787.62
海南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27,000,000.00	26,130,534.74	-869,465.26	
上海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1,416,778.84	11,416,778.84		
盐城市恒利风险投资公司	5,325,000.00	5,325,000.00		
江苏八菱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8,240,000.00	8,240,000.00		2,959,373.93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中能燃料配送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江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7,382,794.12	7,382,794.12		
浙江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107,467.00	3,107,467.00		
国电投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2,431,094.07	243,109,521.29	678,427.22	
国电投科技孵化有限公司		163,760,000.00	163,76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74,450,600.00	26,950,600.00	-47,500,000.00	2,163,229.17
投资性房地产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1,844,502.80	179,295,808.99	27,451,306.19	2,457,677.07
合计	1,792,116,673.00	1,963,684,390.63	171,567,717.63	57,774,433.78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始终坚持为股东创造最大价值的宗旨，以“质量全面提升、发展全面提速、风险全面可控”为主线，高质量完成了各项目标和任务。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一）坚持战略引领，高质量发展成效显著

截至 2024 年底，公司控股装机容量 2465.31 万千瓦，同比增长 9.8%，清洁能源占比 60.05%，同比上升 3.93 个百分点。2024 年，公司核准（备案）788.9 万千瓦，期末在建项目 814.3 万千瓦，新增产能 222.55 万千瓦。

一是境内新能源发展量质齐升。新疆木垒 120 万千瓦风电、黑龙江七台河一期 31.25 万千瓦风电等一批项目实现开工建设。甘肃宕昌一期 20 万千瓦风电、天祝一期 20 万千瓦风电等项目均实现当年开工当年投产。

二是优质火电建设进展顺利。漕泾综合能源中心二期 2×100 万千瓦项目正式开工建设，完成 3 号锅炉首根钢架吊装等重大节点。外高桥 2×100 万千瓦扩容量替代项目输煤化水系统开工建设。江苏滨海 2×100 万千瓦扩建项目建设稳步推进。



三是境外发展经营质效显著。截至 2024 年底，境外在运装机容量 205.39 万千瓦，在建装机容量 43.09 万千瓦，当年新增产能 24.62 万千瓦，新国别新项目——罗马尼亚 Prime12.9 万千瓦光伏项目完成交割并开工，成为首个在罗马尼亚通过 FDI 审查的国企投资项目，并以次高价中标罗马尼亚可再生 CFD 招标。胡努特鲁电厂连续两年利用小时超 8000 小时，获得中国电力优质工程、中央企业先进集体、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奖等荣誉。

（二）聚焦主责主业，经营业绩和资产质量进一步提升

2024 年度，公司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51.96 亿元，同比增长 18%；归母净利润 20.46 亿元，同比增长 28.4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3%，同比上升 1.19 个百分点。基本每股收益 0.6172 元。

发电供热持续增长。上市公司口径累计发电 771.47 亿千瓦时、供热 1988.19 万吉焦，同比分别增长 2.27%、6.16%。

扎实开展提质增效工作。燃料成本压降取得实效，入厂标煤单价（含税）降至 1072.41 元/吨，同比下降 7.32%。通过发行债券、存量债务优化等方式积极压降融资成本，截至 2024 年年底，公司综合资金成本 2.96%，同比下降 0.51 个百分点。

（三）加强科学决策，公司法人治理体系持续优化

积极开展董事会及授权决策事项清单优化工作，持续优化完善法人治理体系。进一步加强对授权决策事项的合法性审查和风险评估工作，建立董事会决策事项和董事会授权决策事项的跟踪机制，对董事会决策事项和授权决策事项进行闭环监督。逐项落实《公司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总体完成率逐年提升。

扎实推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2024 年，公司共计召开了 13 次董事会，累计决策议题 68 项。通过董事会月报向外部董事定期报送公司重大事项、生产经营等情况，切实保障外部董事的知情权。公司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4 上市公司董事会“最佳实践案例”。

（四）坚持强基固本、从严治安，能源保供和安全环保平稳有序

积极巩固运用三年来业已形成的安全管理良好实践成果，全面启动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本质安全型企业建设。严肃认真开展安全警示日活动，始终保持安全生产的敏锐力。着力充实基层单位安全生产力量，安监部门设置和人员配备全覆盖。“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平台成功上线运行。通过努力，公司全年未发生安全环保事故，未发生“一类障碍”以上不安全事件，尤其在迎峰度夏期间，成功应对两次高强度正面台风以及连续高温天气考验，全力保供，受到上海市发改委、经信委、电网公司等的高度评价。

（五）强化投资者关系，投资者回报和价值实现进一步增强

积极开展投资者日常交流、做好上证 e 互动回复、投资者热线接听等工作。高质量召开公司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积极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我是股东”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活动、2024 年半年度电力行业集体路演等活动，积极向投资者展现公司的经营成果和投资价值，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公司荣获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3-2024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 A 级评价，连续三年获得上交所信息披露最高评级，并获得中国证券报金牛奖 2023 年度金信披奖。

（六）坚持底线思维，内控合规和风险控制有效提升

持续加强风险管控。结合年度境外合规具体行动项，针对公司年度重大风险 TOP10 以及《“一企一策”重大风险防控事项清单》做好月跟踪、季监测，建立“涉外法治联系卡”形成“一企一档”，做好重大风险防控与应对化解。

着力完善内控合规体系。公司积极开展内控评价并整合监督成果，细化管控措施改进薄弱环节，强化高风险领域督导，落实防控措施并健全反馈机制。修订《合规手册》，梳理法规及监管要求形成义务清单，聚焦决策、合同等 7 个领域系统构建合规要素，覆盖 29 个主要流程，建立以风险识别、流程管控和岗位职责为核心的合规清单体系，全面提升风控能力。

（七）坚持管党治党、凝心铸魂，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全面加强

高标准开展党纪学习教育，营造了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的良好氛围。深入开展“感知弘树”常态化主题活动，举办“高手论坛”和发布系列评论员文章，引导干部员工逢旗必夺、奋勇争先。制定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各单位干部梯队建设的指导意见》等制度，成功举办第三届“春申杯”技能大赛，筑厚干部人才梯队。探索开展“一企一策”专项监督，创新开展巡审联合监督，扎实抓好问题整改整治。常态化开展职工婚育、疗休养等员工关爱，形成干事创业的合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行业分析报告，2024 年全国电力供需情况如下：

1. 电力消费需求情况

2024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9.85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8%，增速比上年提高 0.1 个百分点。各季度全国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分别增长 9.8%、6.5%、7.6%和 3.6%。一季度受低温、闰年以及上年同期低基数等多因素叠加影响，用电量增速接近两位数；四季度受暖冬因素以及上年同期高基数因素等叠加影响，用电量增速比三季度放缓。第一产业用电量 135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3%。第二产业用电量 6.39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1%。第三产业用电量 1.83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9%；占全社会用电量比重为 18.6%。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1.49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6%。2024 年全国所有省份全社会用电量均为正增长。其中，西藏（13.9%）、安徽（11.9%）、重庆（11.0%）、云南（11.0%）、新疆（10.8%）5 个省份全社会用电量增速超过 10%；浙江、湖北、江苏 3 个省份全社会用电量增速位于 8%~10%。

2. 电力生产供应情况

一是新能源发电装机达到 14.5 亿千瓦，首次超过火电装机规模；气电、抽水蓄能新投产装机规模大幅增长，电力系统调节能力进一步提升。2024 年，全国重点调查企业电力完成投资合计 1.78 万亿元，同比增长 13.2%。其中，电源完成投资 1.17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1%，非化石能源发电投资占电源投资比重为 86.6%。2024 年，全国新增发电装机容量 4.3 亿千瓦，再创历史新高，同

比多投产 6255 万千瓦；截至 2024 年底，全国全口径火电装机 14.4 亿千瓦，其中，煤电 11.9 亿千瓦、同比增长 2.6%，煤电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 35.7%，同比降低 4.2 个百分点；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 19.5 亿千瓦，同比增长 23.8%，占总装机容量比重为 58.2%，比上年底提高 4.3 个百分点。分类型看，水电 4.4 亿千瓦，其中抽水蓄能 5869 万千瓦；核电 6083 万千瓦；并网风电 5.2 亿千瓦，其中，陆上风电 4.8 亿千瓦、海上风电 4127 万千瓦；并网太阳能发电 8.9 亿千瓦，同比增长 45.2%。风电和太阳能发电累计装机达到 14.1 亿千瓦，提前 6 年完成我国在气候雄心峰会上承诺的“到 2030 年中国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目标。

二是非化石能源发电量增量占总发电量增量的比重超过八成，煤电充分发挥了基础保障性和系统调节性作用。2024 年，全国规模以上火电、水电、核电、风电、太阳能发电量同比分别增长 1.5%、10.7%、2.7%、11.1%和 28.2%。2024 年，全口径煤电发电量占总发电量比重为 54.8%，比上年降低 3.0 个百分点。2024 年，全国全口径非化石能源发电量同比增长 15.4%，其同比增量占总发电量增量的比重达到 84.2%。受资源等因素影响，2024 年水电和风电月度间增速波动较大，煤电充分发挥了基础保障性和系统调节性作用。

三是水电和核电发电设备利用小时同比分别提高 219、13 小时，其他类型发电设备利用小时同比下降。2024 年，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利用小时 3442 小时，同比降低 157 小时。分类型看，水电 3349 小时，同比提高 219 小时；其中，常规水电 3683 小时，同比提高 272 小时；抽水蓄能 1217 小时，同比提高 40 小时。火电 4400 小时，同比降低 76 小时；其中，煤电 4628 小时，同比降低 62 小时；气电 2363 小时，同比降低 162 小时。核电 7683 小时，同比提高 13 小时。并网风电 2127 小时，同比降低 107 小时。并网太阳能发电 1211 小时，同比降低 81 小时。风电和太阳能发电设备利用小时同比下降，一方面是资源方面原因，2024 年全国平均风速、全国水平面辐照量均同比下降；另一方面是部分地区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利用率同比下降。

四是跨区、跨省输送电量同比分别增长 9.0%和 7.1%，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建设加快推进。2024 年，全国完成跨区输送电量 924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0%。其中，西北外送电量 356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4%，占全国跨区送电量的 38.5%；华中、华北、西南、南方外送电量同比分别增长 18.8%、13.8%、7.0%和 5.8%。2024 年，全国完成跨省输送电量 2.0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1%，其中，内蒙古（3084 亿千瓦时）、云南（1790 亿千瓦时）、山西（1547 亿千瓦时）、四川（1287 亿千瓦时）、新疆（1213 亿千瓦时）5 个省份净输出电量规模超过 1000 亿千瓦时。跨省和跨区输送电量较快增长，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建设加快推进。

3. 全国电力供需情况

2024 年，全国电力系统稳定运行，电力供需总体平衡。年初全国出现大范围寒潮天气，多地出现大幅降温，用电负荷快速增长，华北、华东、南方等区域部分省份在用电高峰时段电力供应偏紧，通过源网荷储协同发力，守牢了民生用电安全底线。夏季全国平均气温达到 1961 年以来历史同期最高，全国统调最高用电负荷达 14.5 亿千瓦，同比提高 1.1 亿千瓦，创历史新高；华东、华中、西南等区域夏季出现持续高温天气，部分时段电力供应偏紧，通过省间现货、应急调度、需求响应等多项措施协同发力，保障了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未出现有序用电情况。冬季气温偏暖，全国最高用电负荷低于上年同期，同时，全国电煤库存整体处于较高水平，全国电力供应保障有力有效，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美好生活提供了坚强电力保障。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上海电力致力于做绿色低碳行动的先行者和示范者，是一家集火电、风电、光伏、氢能、综合智慧能源、现代能源供应和服务于一体的现代能源企业，是中国五大发电集团之一国家电投集团旗下最主要的上市公司之一，也是上海市最主要的综合能源供应商和上海市最大的供热企业。

2024 年全年主要业务情况如下：

1. 发电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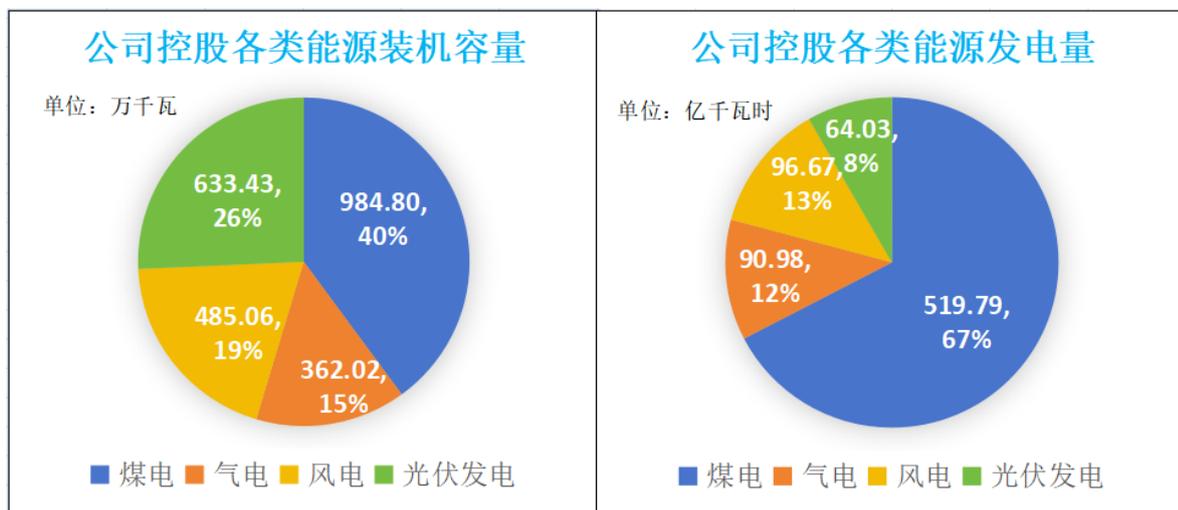
发电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截至 2024 年底，公司控股装机容量为 2465.31 万千瓦，清洁能源占装机规模的 60.05%，其中：煤电 984.80 万千瓦，占比 39.95%；气电 362.02 万千瓦，占比 14.68%；风电 485.06 万千瓦，占比 19.68%；光伏发电 633.43 万千瓦，占比 25.69%。

煤电板块形成了 600MW、1000MW 为主的燃煤机组系列，涵盖了超临界、超超临界参数等级。气电板块形成了 E、F、H 级燃气轮机以及分布式供能小型内燃机等燃机系列，运行绩效优秀。新能源装机达 1118.49 万千瓦。公司境内在运机组广泛分布在全国 23 个省市，其中经济发达的长三角地区装机占境内装机比例 80.95%。海外发展蹄疾步稳，在运装机容量 205.39 万千瓦，拥有土耳其、日本、马耳他、黑山、匈牙利等一批高质量项目。



2024 年 1-12 月，公司完成合并口径发电量 771.47 亿千瓦时，同比上升 2.27%，其中煤电完成 519.79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0.71%，气电完成 90.98 亿千瓦时，同比上升 15.43%，风电完成 96.67 亿千瓦时，同比上升 1.59%，光伏发电完成 64.03 亿千瓦时，同比上升 12.58%；上网电量 739.13 亿千瓦时，同比上升 2.38%。

2024 年，市场燃料价格有所下降。2024 年 1-12 月，公司合并口径入厂标煤单价（含税）1072.41 元/吨，同比下降 7.32%。



2. 热力业务

热力业务是公司的重要业务，在沪机组供热量约占上海公用电厂供热量的一半。公司售热业务主要集中于上海地区，热力收入主要来自公司所属漕泾热电、漕泾电厂、外高桥发电等电厂，主要服务对象为重点工业企业。公司热电联供机组容量较大、效率较高。公司所属漕泾热电拥有国内最大的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热电联供机组，其供热量、供热参数等均在业内领先，处于国内外同类设备领先水平。2024 年全年，公司供热量 1988.19 万吉焦。

3. 新兴产业

公司新兴产业多点布局，赋能新质生产力发展。稳步推进综合智慧能源，前滩、世博、西岸、临港机场南片区（一期）能源站已投运，供能面积近 400 万平方米。长兴岛 CCUS 创新示范项目连续稳定运行，项目自 2023 年 3 月成功投运以来，连续运行至今，已累计捕集二氧化碳超 11 万吨，创造并保持了火电行业碳捕集与利用装置连续运行的最长记录，成为老旧煤电机组转型发展的成功实践案例。漕泾电厂百万煤电机组成功掺烧芦竹生物质，已完成第一、二阶段试验，单磨掺烧生物质热值比例达 25%，将于 2025 年开展第三阶段试验，为低碳技术应用探路先行。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1. 电源结构优势

公司坚持“均衡增长战略”，统筹国内国外，大力推动能源结构优化转型。截至 2024 年底，公司控股装机容量为 2465.31 万千瓦，清洁能源占装机规模的 60.05%，风电装机规模 485.06 万千瓦，光伏发电装机规模 633.43 万千瓦。

公司大容量高参数火电机组占比较高，其中 60 万千瓦及以上煤电机组占煤电总装机的 80.4%，F 级以上气电机组占气电总装机的 75.7%。风光新能源增长迅速，新能源装机 1118.49 万千瓦，全年新增 222.55 万千瓦产能。风电装机中，海上风电装机 220.24 万千瓦，占风电总装机的 45.4%。

2. 持续发展优势

公司持续推动绿色低碳转型，大力发展优质新能源项目，开拓国际能源市场。2024 年新能源项目核准（备案）588.9 万千瓦。以风电指标为重点，光伏坚持效益优先，全力以赴发展海上新能源，加快百万千瓦新能源大基地落地，上海、广西、新疆、贵州、黑龙江、内蒙古、甘肃、山西 8 个百万千瓦清洁能源基地已初具规模。

百万千瓦优质火电建设进展顺利，漕泾综合能源中心二期 2×100 万千瓦项目、外高桥 2×100 万千瓦扩容替代项目、江苏滨海 2×100 万千瓦扩建项目（滨海三期），六台百万机组预计将在 2026 年后陆续投产。届时，公司将形成以上海地区漕泾电厂、漕泾综合能源二期、外高桥扩容替代项目，江苏地区国家电投集团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滨海一期）、滨海三期共 10 台百万千瓦煤电机组为核心的优质煤电资产。同时，结合安徽地区田集电厂以及境外的土耳其胡努特鲁电厂等，公司煤电结构进一步优化，经济性将大幅提升，切实助力公司经营效益提高。

3. 国际化发展优势

上海电力坚定国际化发展战略，经过十余年的积累，具备境外项目投建营一体化能力。上海电力是日本最大的能源实体投资中资企业，是匈牙利前三的外资光伏发电企业。胡努特鲁电厂是中资企业在土耳其最大的直接投资，连续两年利用小时超 8000 小时，获得中国电力优质工程、中央企业先进集体、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奖等荣誉。

4. 技术创新优势

强化产业链上下游合作，打造创新技术应用聚集地。结合公司主营业务板块，在碳捕集利用（CCUS）、新一代煤电、储能、绿色氢基能源等领域，加强先进能源技术示范应用，为公司高质量均衡发展注入新动能。

5. 人才和管理优势

公司坚持人才战略，持续打造引才育才良好平台。多年的项目开发和电力运维中，培养出发能力强、运维技术优的高素质人才队伍，特别是多年国际化发展过程中，组建了一支具有国际业务实践经验的跨文化人才队伍。

公司不断优化经营管理，积极应对电力现货市场及新能源全面入市等市场变化，组建新型运营架构包括区域市场领导小组、市场营销部、区域交易中心、上电售电公司及区域生产管理机构，形成由区域市场领导小组和市场营销部统一管理的区域营销协同模式，持续提升市场交易、客户开发及政策研究等能力。

6. 合规治理优势

公司不断优化完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工作相关制度，完善公司《合规手册》进一步梳理内外法律法规、外部监管政策，形成合规义务清单，构建了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荣获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3-2024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 A 级评价，连续三年获得上交所信息披露最高评级。

7. 融资能力优势



继续保持国内 AAA 最高等级信用评级，国际评级公司惠誉给予上海电力“A-”的主体信用评级。公司拥有良好信用记录和银企关系，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27.34 亿元，同比增加 0.78%；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0.46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8.95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 0.6172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3%。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2,733,886,034.16	42,401,756,975.54	0.78
营业成本	32,702,498,644.61	33,102,032,481.54	-1.21
销售费用	260,621.32	522,257.69	-50.10
管理费用	2,202,332,878.43	2,271,062,490.26	-3.03
财务费用	3,472,874,680.13	3,484,264,606.88	-0.33
研发费用	207,798,405.09	208,592,652.13	-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2,473,975.07	7,405,846,989.44	10.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1,866,196.20	-11,360,860,636.0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9,860,120.77	3,194,521,777.06	38.9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0.78%，主要系新增投产项目贡献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1.21%，主要系公司燃煤成本下降，同时加强内部成本控制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50.10%，主要系公司所属企业明华电力控制销售成本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3.03%，主要系公司加强内部成本控制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0.33%，主要系公司开展债务优化专项工作，降低资金成本，利息费用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0.38%，主要系公司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0.35%，主要系燃煤成本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基建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8.98%，主要系本期归还债务同比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本公司营业收入 427.34 亿元，同比增加 0.78%；营业成本 327.02 亿元，同比减少 1.21%，具体情况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行业	42,135,931,009.08	32,344,238,868.96	23.24	1.36	-0.76	1.64
其他行业	203,744,559.56	170,779,380.85	16.18	-53.73	-53.29	-0.79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	39,680,922,928.89	30,396,485,623.26	23.40	0.73	-1.49	1.73
热力	2,215,489,433.46	1,804,889,833.85	18.53	5.04	5.77	-0.57
其他	443,263,206.29	313,642,792.70	29.24	-13.05	-20.3	6.44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上海地区	14,860,780,667.47	13,720,861,341.86	7.67	7.14	3.58	3.17
江苏地区	13,113,347,519.32	8,882,281,197.10	32.27	1.19	-4.7	4.19
土耳其	4,989,638,575.07	3,489,478,199.16	30.07	-15.64	-17.44	1.53
安徽地区	3,291,128,377.43	2,377,259,454.24	27.77	-1.45	-2.91	1.09
浙江地区	2,480,065,483.87	1,943,610,708.14	21.63	10.06	11.8	-1.22
马耳他地区	641,720,951.24	518,625,449.63	19.18	-2.63	-2.63	0.00
日本地区	592,597,834.12	267,064,556.16	54.93	0.68	15.1	-5.65
其他地区	2,370,396,160.12	1,315,837,343.52	44.49	-2.28	8.46	-5.49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42,339,675,568.64	32,515,018,249.81	23.20	0.78	-1.34	1.65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注 1：主营业务分行业中，电力行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1.36%、成本较上年下降 0.76%，主要系本年投产项目贡献收入增长，燃料成本等下降所致。

注 2：主营业务分行业中，其他行业收入、成本较上年分别减少 53.73%、53.29%，主要系本年燃料成本下降所致。

注 3：主营业务分产品中，电力收入较上年增长 0.73%、成本均较上年下降 1.49%，主要系本年投产项目贡献收入增长，燃料成本等下降所致。

注 4：主营业务分产品中，热力收入、成本均较上年分别增长 5.04%、5.77%，主要系本年热力供热量上升所致。

注 5：主营业务分地区中，土耳其收入、成本较上年分别下降 15.64%、17.44%，主要系销售电量下降、燃煤耗用量减少所致。

注 6：主营业务分地区中，浙江收入、成本较上年分别增加 10.06%、11.80%，主要系新能源装机规模容量增加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电力	亿千瓦时	771.47	739.13	2.27	2.38
热力	万吉焦	1988.19	1906.53	6.16	3.61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力行业	燃料	19,644,845,187.43	60.07	20,800,670,723.48	62.84	-5.56	
电力行业	折旧	6,630,917,914.14	20.28	6,241,035,855.45	18.85	6.25	
贸易行业	/	78,451,293.47	0.24	238,513,081.03	0.72	-67.11	注 1
运输行业	/	26,059,630.45	0.08	59,820,070.53	0.18	-56.44	注 2
技术服务	/	66,268,456.93	0.20	67,276,557.54	0.20	-1.5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力	燃料	18,511,037,244.26	56.60	19,620,139,750.93	59.27	-5.65	
电力	折旧	6,474,443,123.66	19.80	6,093,074,880.41	18.41	6.26	

热力	燃料	1,133,807,943.17	3.47	1,180,530,972.55	3.57	-3.96	
热力	折旧	156,474,790.48	0.48	147,960,975.04	0.45	5.75	
运 检、 维修	/	26,676,458.90	0.08	27,911,375.68	0.08	-4.42	
技术 服务	/	66,268,456.93	0.20	67,276,557.54	0.20	-1.5	
运输 服务	/	26,059,630.45	0.08	59,820,070.53	0.18	-56.44	
销售 燃料	/	78,451,293.47	0.24	238,513,081.03	0.72	-67.1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注 1：分行业中贸易业务较上年减少 67.11%，主要系本公司所属燃料公司本期燃料销售较上年减少所致。

注 2：分行业中运输行业较上年减少 56.44%，主要系本公司所属燃料公司本期运输成本较上年减少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163,149.6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4.0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68,368.8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5.7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01,644.4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17%。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260,621.32	522,257.69	-50.1
管理费用	2,202,332,878.43	2,271,062,490.26	-3.03
研发费用	207,798,405.09	208,592,652.13	-0.38
财务费用	3,472,874,680.13	3,484,264,606.88	-0.33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07,798,405.0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57,381,333.82
研发投入合计	265,179,738.9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6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1.64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1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5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63
本科	46
专科	0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9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9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4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2,473,975.07	7,405,846,989.44	10.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1,866,196.20	-11,360,860,636.0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9,860,120.77	3,194,521,777.06	38.98

注 1：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8.98%，主要系本期归还债务同比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911,123,404.45	3.12	6,771,970,207.16	4.02	-12.71	
应收账款	25,797,105,084.21	13.62	19,680,471,777.24	11.67	31.08	注 1
存货	1,047,577,944.49	0.55	1,028,670,427.34	0.61	1.84	
长期股权投资	18,443,622,201.92	9.74	17,735,438,473.44	10.52	3.99	
投资性房地产	179,295,808.99	0.09	151,844,502.80	0.09	18.08	
固定资产	100,171,470,825.44	52.90	96,132,327,756.84	57.03	4.20	
在建工程	13,797,162,448.28	7.29	7,265,069,247.57	4.31	89.91	注 2
短期借款	22,646,720,536.97	11.96	19,577,186,817.78	11.61	15.68	
应付账款	9,387,878,527.63	4.96	7,575,469,725.16	4.49	23.92	
其他流动负债	10,308,187,380.65	5.44	7,296,350,987.08	4.33	41.28	注 3
长期借款	51,266,615,744.20	27.07	48,055,646,466.71	28.51	6.68	
应付债券			7,000,000,000.00	4.15	-100.00	注 4
长期应付款	9,587,685,560.71	5.06	9,916,177,889.03	5.88	-3.31	

其他说明：

注 1：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31.08%，主要系应收新能源国家补贴款较上年增加所致。

注 2：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增加 89.91%，主要系漕泾综合能源中心二期项目、黑龙江七台河市西区 31.25 万千瓦风电项目、塞尔维亚黑峰风电项目、国电投滨海 2×100 万千瓦扩建项目、甘肃陇南宕昌一期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高台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天祝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本期投入增加所致。

注 3：其他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增加 41.28%，主要系短期融资券较上年增加所致。

注 4：应付债券期末较期初减少 100%，主要系应付债券将于 2025 年到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25,745,921,684.1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3.6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88,245,040.44	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
应收账款	9,280,919,425.31	借款质押、电费收费权质押
固定资产	21,607,802,835.39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307,214,432.04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092,735,520.41	借款抵押
合 计	32,576,917,253.59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 发电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 (元/兆瓦 时, 不含 税)	售电价 (元/兆 瓦时, 不含税)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今年
上海市	2,516,477	2,300,657	9.38%	2,390,307	2,179,283	9.68%	2,390,307	2,179,283	9.68%	507	507
火电	2,503,575	2,290,795	9.29%	2,377,684	2,170,123	9.56%	2,377,684	2,170,123	9.56%	506	506
光伏发电	12,902	9,862	30.83%	12,623	9,160	37.81%	12,623	9,160	37.81%	660	660
安徽省	811,511	813,726	-0.27%	781,512	784,619	-0.40%	781,512	784,619	-0.40%	448	448
火电	738,107	735,442	0.36%	708,949	707,371	0.22%	708,949	707,371	0.22%	431	431
风电	48,217	54,373	-11.32%	47,529	53,486	-11.14%	47,529	53,486	-11.14%	532	532
光伏发电	25,187	23,911	5.34%	25,034	23,762	5.35%	25,034	23,762	5.35%	760	760
江苏省	2,451,929	2,505,862	-2.15%	2,351,453	2,401,517	-2.08%	2,351,453	2,401,517	-2.08%	538	538
火电	1,492,125	1,591,561	-6.25%	1,409,855	1,541,794	-8.56%	1,409,855	1,541,794	-8.56%	445	445
风电	796,210	762,771	4.38%	774,668	742,125	4.39%	774,668	742,125	4.39%	671	671
光伏发电	163,594	151,530	7.96%	166,931	117,598	41.95%	166,931	117,598	41.95%	703	703
浙江省	335,146	285,226	17.50%	328,202	275,576	19.10%	328,202	275,576	19.10%	742	742
火电	212,402	180,590	17.62%	207,045	175,775	17.79%	207,045	175,775	17.79%	720	720
光伏发电	122,744	104,636	17.31%	121,157	99,800	21.40%	121,157	99,800	21.40%	779	779
山东省	41,028	42,192	-2.76%	40,091	41,189	-2.67%	40,091	41,189	-2.67%	618	618
风电	24,702	26,116	-5.41%	24,158	25,342	-4.67%	24,158	25,342	-4.67%	498	498
光伏发电	16,326	16,076	1.55%	15,933	15,847	0.54%	15,933	15,847	0.54%	799	799
新疆	50,237	93,069	-46.02%	44,725	89,882	-50.24%	44,725	89,882	-50.24%	270	270
火电	43,155	85,334	-49.43%	37,757	74,693	-49.45%	37,757	74,693	-49.45%	187	187
光伏发电	7,083	7,735	-8.43%	6,968	15,189	-54.12%	6,968	15,189	-54.12%	721	721

内蒙古	54,648	42,982	27.14%	54,267	42,815	-0.24%	54,267	42,815	-0.24	378	378
风电	31,371	18,420	70.31%	31,330	18,596	-0.14%	31,330	18,596	-0.14	240	240
光伏发电	23,277	24,562	-5.23%	22,937	24,219	-0.1%	22,937	24,219	-0.1	567	567
河北省	17,328	18,341	-5.52%	16,950	17,800	-4.78%	16,950	17,800	-4.78%	709	709
光伏发电	17,328	18,341	-5.52%	16,950	17,800	-4.78%	16,950	17,800	-4.78%	709	709
湖北省	35,835	38,219	-6.24%	35,407	37,624	-5.89%	35,407	37,624	-5.89%	812	812
光伏发电	35,835	38,219	-6.24%	35,407	37,624	-5.89%	35,407	37,624	-5.89%	812	812
青海省	13,001	13,659	-4.82%	12,868	13,514	-4.78%	12,868	13,514	-4.78%	527	527
风电	13,001	13,659	-4.82%	12,868	13,514	-4.78%	12,868	13,514	-4.78%	527	527
宁夏	10,298	11,621	-11.39%	10,193	11,505	-11.40%	10,193	11,505	-11.40%	505	505
风电	10,298	11,621	-11.39%	10,193	11,505	-11.40%	10,193	11,505	-11.40%	505	505
山西省	4,773	22,061	-78.36%	4,740	21,542	-77.99%	4,740	21,542	-77.99%	294	294
风电	-	22,051	-	-	21,538	-	-	21,538	-	-	-
光伏发电	4,773	10	47,630%	4,740	4	118,709.02%	4,740	4	118,709.02%	294	294
广西	62,900	55,370	13.60%	62,716	55,286	13.44%	62,716	55,286	13.44%	486	486
风电	14,538	13,953	4.19%	14,248	14,099	1.06%	14,248	14,099	1.06%	462	462
光伏发电	48,362	41,417	16.77%	48,468	41,187	17.68%	48,468	41,187	17.68%	493	493
贵州	9,475	10,826	-12.48%	9,233	10,695	-13.67%	9,233	10,695	-13.67%	790	790
光伏发电	9,475	10,826	-12.48%	9,233	10,695	-13.67%	9,233	10,695	-13.67%	790	790
河南省	24,689	22,320	10.61%	24,137	21,754	10.95%	24,137	21,754	10.95%	515	515
风电	16,090	16,136	-0.29%	15,611	15,637	-0.16%	15,611	15,637	-0.16%	421	421
光伏发电	8,599	6,184	39.05%	8,526	6,118	39.37%	8,526	6,118	39.37%	687	687
湖南省	30,825	32,995	-6.58%	30,518	32,526	-6.18%	30,518	32,526	-6.18%	773	773
光伏发电	30,825	32,995	-6.58%	30,518	32,526	-6.18%	30,518	32,526	-6.18%	773	773
辽宁省	12,478	14,055	-11.22%	12,379	13,950	-11.26%	12,379	13,950	-11.26%	561	561
光伏发电	12,478	14,055	-11.22%	12,379	13,950	-11.26%	12,379	13,950	-11.26%	561	561
广东省	3,742	3,857	-2.97%	3,687	3,801	-3.02%	3,687	3,801	-3.02%	747	747
光伏发电	3,742	3,857	-2.97%	3,687	3,801	-3.02%	3,687	3,801	-3.02%	747	747
海南省	5,972	6,640	-10.07%	5,889	6,549	-10.08%	5,889	6,549	-10.08%	718	718
光伏发电	5,972	6,640	-10.07%	5,889	6,549	-10.08%	5,889	6,549	-10.08%	718	718

云南省	13,843	16,036	-13.68%	15,883	15,906	-0.15%	15,883	15,906	-0.15%	633	633
光伏发电	13,843	16,036	-13.68%	15,883	15,906	-0.15%	15,883	15,906	-0.15%	633	633
江西省	7,749	7,139	8.54%	5,557	7,119	-21.94%	5,557	7,119	-21.94%	829	829
光伏发电	7,749	7,139	8.54%	5,557	7,119	-21.94%	5,557	7,119	-21.94%	829	829
甘肃省	434	-	-	270	-	-	270	-	-	278	278
风电	164	-	-	-	-	-	-	-	-	-	-
光伏发电	270	-	-	270	-	-	270	-	-	278	278
日本	34,961	31,544	10.83%	34,405	31,217	10.21%	34,405	31,217	10.21%	1,722	1,722
光伏发电	34,961	31,544	10.83%	34,405	31,217	10.21%	34,405	31,217	10.21%	1,722	1,722
马耳他	42,580	43,090	-1.18%	41,378	41,977	-1.43%	41,378	41,977	-1.43%	1,551	1,551
火电	42,372	42,887	-1.20%	41,174	41,777	-1.44%	41,174	41,777	-1.44%	1,553	1,553
光伏发电	208	203	2.40%	204	200	1.93%	204	200	1.93%	1,160	1,160
黑山	12,128	12,515	-3.09%	11,870	12,246	-3.07%	11,870	12,246	-3.07%	736	736
风电	12,128	12,515	-3.09%	11,870	12,246	-3.07%	11,870	12,246	-3.07%	736	736
土耳其	1,083,592	1,099,108	-1.41%	1,035,895	1,048,756	-1.23%	1,035,895	1,048,756	-1.23%	500	500
火电	1,075,946	1,096,374	-1.86%	1,028,364	1,046,022	-1.69%	1,028,364	1,046,022	-1.69%	500	500
光伏发电	7646	2,734	179.61%	7,531	2,734	175.42%	7,531	2,734	175.42%	501	501
匈牙利	27,139	252	10,669%	26,755	551	4753.63%	26,755	551	4753.63%	726	726
光伏发电	27,139	252	10,669%	26,755	551	4753.63%	26,755	551	4753.63%	726	726
合计	7,714,719	7,543,363	2.27%	7,391,287	7,219,200	2.38%	7,391,287	7,219,200	2.38%	535	535

2、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 (万千瓦时)	同比	售电量 (万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火电	6,107,681	1.41%	5,810,827	0.93%	287.00	287.63	-0.22%	燃料、折旧、薪酬	221.22	89.62%	228.86	90.00%	-3.34%

风电	966,720	1.59%	942,475	1.55%	59.85	59.11	1.24%	折旧、薪酬	24.24	79.29%	22.94	77.81%	5.67%
光伏发电	640,318	12.58%	637,985	19.57%	48.40	44.42	8.95%	折旧、薪酬	18.10	73.81%	16.72	75.55%	8.24%
合计	7,714,719	2.27%	7,391,287	2.38%	395.25	391.17	1.04%		263.56	87.29%	268.52	87.78%	-1.85%

3、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指标名称	期末控股装机容量 (万千瓦)	新增产能 (万千瓦)	核准(备案) 项目 (万千瓦)	期末在建项目 (万千瓦)
合计	2465.31	222.55	788.9	814.3
其中：1.火电	1346.82		200	420.9
煤电	984.8		200	400
气电	362.02			20.9
2.新能源	1118.49	222.55	588.9	393.4
风电	485.06	98.45	95	218.9
光伏发电	633.43	124.10	493.9	174.5
国内	2259.92	197.93	776	771.2
上海市	630.08	2.12	216	222.2
安徽省	193.42	2.6		
江苏省	775.76	18.32	60	230.5
浙江省	230.14	32.57	74	51.7
山东省	28.4		10	
新疆	37		260	120
内蒙古	38.31	15	1	12
河北省	11.69	0.76	5	0.4

湖北省	33.45			
青海省	9.9			
宁夏	4.95			
山西	41.33	32.99		57
广西	46.06		59	5
贵州	8			
河南	18.36	1.56		
湖南	26.12			
辽宁	9.37	0.56		
广东	3.9		20	
海南	5.55	0.5	20	1.5
云南	10			
江西	7.18		1	
甘肃	83.97	83.97	10	40
陕西	6.98	6.98		31.3
黑龙江			40	31.25
国外	205.39	24.62	12.9	43.1
日本	24.77	0.02		8.0
马耳他	15.41			
黑山	4.6			
土耳其	136			6.6
匈牙利	24.6	24.6		
罗马尼亚			12.9	12.9
塞尔维亚				15.6

4、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 指标名称	利用小时（小时）			综合厂用电率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煤电	5278	5316	-38	4.52%	4.61%	下降 0.09 个百分点
气电	2513	2506	7	3.68%	4.40%	下降 0.72 个百分点
风电	2493	2397	96	2.98%	3.01%	下降 0.03 个百分点
光伏发电	1175	1258	-83	1.43%	1.46%	下降 0.03 个百分点

5、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资本性支出为 2,253,362 万元，其中：基建工程、技改项目支出 1,562,842 万元、固定资产零购支出 135,964 万元、无形资产购置支出 256,165 万元、股权投资支出 298,391 万元。

6、电力市场化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	上年度	同比变动
市场化交易的总电量（亿千瓦时）	528.76	515.43	2.59%
总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739.13	721.92	2.38%
占比	71.54%	71.40%	-

7、 售电业务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国家和各地电力体制改革相关政策及要求，持续推进售电业务。在“双碳”背景下，不断拓展绿电绿证交易业务，满足用户绿色消费需求的同时增加用户粘性。在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土耳其设有售电公司，着力培养售电能力和市场开发能力。2024 年，公司签约用户规模约 278 亿千瓦时（其中，海外 11.6 亿千瓦时），售电规模不断扩大，地区影响力不断提高。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为 28.4 亿元，较上年增加 3.53 亿元，同比增加 14.19%。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3、长期股权投资”。

2024 年，公司及子公司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为 1.44 亿元，较上年减少 7.62 亿元，同比下降 84.13%。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7、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罗马尼亚 LIGHT RENEWABLES S. R. L.	光伏发电	是	收购	4,387.94	75%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	已完成		否
罗马尼亚 LUCE VERDE S. R. L.	光伏发电	是	收购	2,982.03	75%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	已完成		否

注：被投资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本期损益影响为该公司的归母净利润；被投资公司为参股子公司的，本期损益影响为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万元)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项目收益情况
福岛西乡村 80MW 光伏发电项目	245,881	在建	37,358.57	148,730.87	尚未产生收益

上海外高桥电厂扩容量替代 2×100 万千瓦绿色高效煤电项目	813,047	在建	7,698.87	8,720.24	尚未产生收益
漕泾综合能源中心二期项目	928,519	在建	98,768.51	120,562.97	尚未产生收益
国电投滨海 2×100 万千瓦扩建项目	793,612	在建	104,402.91	104,426.75	尚未产生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衍生工具	195,037,345.82	-11,943,960.17	140,594,747.99					183,093,385.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70,784,224.38	39,800,371.61	247,721,120.16		163,760,000.00			1,574,344,595.99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28,698,071.48	-1,796,271.48	203,693,383.00					826,901,800.00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283,018.87	474,481.13	474,481.13					200,757,500.00
安徽芜湖核电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上海禾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	41,313,200.00	41,313,200.00					42,313,200.00
海南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27,000,000.00	-869,465.26	-869,465.26					26,130,534.74
上海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1,416,778.84							11,416,778.84
盐城市恒利风险投资公司	5,325,000.00							5,325,000.00
江苏八菱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8,240,000.00							8,240,000.00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中能燃料配送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江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7,382,794.12							7,382,794.12

浙江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107,467.00							3,107,467.00
国电投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基金 (天津)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42,431,094.07	678,427.22	3,109,521.29					243,109,521.29
国电投科技孵化有限公司					163,760,000.00			163,76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4,450,600.00					47,500,000.00		26,950,600.00
债务工具投资	74,450,600.00					47,500,000.00		26,950,6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51,844,502.80	2,457,677.07					24,993,629.12	179,295,808.99
房屋及建筑物	151,844,502.80	2,457,677.07					24,993,629.12	179,295,808.99
合计	1,792,116,673.00	30,314,088.51	388,315,868.15	0.00	163,760,000.00	47,500,000.00	24,993,629.12	1,963,684,390.6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
利率套期		195,037,345.82	-11,943,960.17	140,594,747.99			183,093,385.65	0.34
合计		195,037,345.82	-11,943,960.17	140,594,747.99			183,093,385.65	0.34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报告期内套期保值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原则与上一期报告相比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公司在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业务当期损益金额为 85,721,990.81 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为规避日常经营中所面临的汇率、利率风险,通过操作金融衍生品对实际持有的风险敞口进行套期保值。金融衍生品业务一定程度上对冲了由汇率、利率变动而引起的资产或负债的价值变动,规避汇率、利率波动对公司经营利润的影响,防范外汇风险,整体套期保值效果符合预期。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不存在使用信贷资金或募集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情形。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一) 投资风险分析</p> <p>1、市场风险: 公司开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当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对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产生不利影响,通过开展套期保值类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将有效抵御市场波动风险,保证公司合理及稳健的利润水平。</p> <p>2、履约风险: 在合约期限内合作金融机构出现倒闭、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本公司合约到期时不能以合约价格交割原有外汇合约,即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带来的风险。</p> <p>3、政策风险: 金融市场相关政策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导致金融市场发生剧烈变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p> <p>4、法律风险: 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存在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导致经营活动不符合法律规定或者外部法律事件而造成的交易损失。</p> <p>5、操作风险: 公司在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金融衍生品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衍生品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p> <p>(二) 风控措施</p> <p>1、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严格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选择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p> <p>2、严格控制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规模,公司只能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p> <p>3、公司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密切跟踪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p> <p>4、如市场出现重大动荡,如因政治事件触发套保交易违约等不可抗力事件时,根据《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规定》由法律企管部启动并组织实施应急预案,计划与财务部牵头各相关部门提供风险事件发生原因、管控进展及影响,编制重大风险台账进行跟踪管理。</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	衍生品公允价值确认依据为公司开展衍生品业务的交易银行在每月末所出具的市值盈亏估值报告。							

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1年8月24日,公司披露《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经公司第八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为规避利率波动风险,根据土耳其商法典第390/4条,同意土耳其EMBA发电有限公司将2019年3月26日与国家开发银行上海市分行为牵头行银团签署的贷款期限为15年的13.81亿美元定期贷款合同中,贷款利率为3MLibor+点数的浮动利率(因Libor自2023年6月已停止,现使用SOFR参考利率加上ISDA固定利差调整)通过与银团成员之一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签订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风险管理业务协议》(即利率掉期协议)进行利率锁定。利率掉期的贷款额度为截至2021年3月末的实际借款金额7.02亿美元,将其中的50%即3.51亿美元的3MLibor利率以固定利率价格不超过1.24%锁定6年;将另外50%即3.51亿美元的3MLibor利率以固定利率价格不超过1.65%锁定约13年。截至2024年12月底实际借款余额8.4088亿美元,利率掉期对应的本金2.897亿美元。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权益比例 (%)	所处行业	主营业务	实收资本 (万元)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00	电力	电力生产、销售	180,384.00	179,576.36	103,002.60	-17,992.66
上海漕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6.00	电力	热电联供	79,900.00	184,260.07	131,032.98	35,611.39
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	65.00	电力	电力生产、销售	144,000.00	420,406.35	165,330.57	37,581.35
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79.32	电力	电力生产、销售	355,958.88	2,225,946.82	719,518.97	44,121.67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51.00	电力	煤电联营	90,000.00	239,959.45	133,452.14	52,498.62
土耳其 EMBA 发电有限公司	78.21	电力	电力生产、销售	175,267.01	1,138,066.47	491,624.25	93,142.06
上海电力能源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电力	电力生产、销售	173,393.06	1,675,813.79	667,021.09	29,192.83
上海电力日本株式会社	100.00	电力	电力生产、销售	163,899.80	656,042.43	119,581.56	6,968.09
上海上电新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2.79	电力	电力生产、销售	190,732.53	657,073.74	255,017.89	18,613.93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88.92	电力	电力生产、销售	665,604.31	6,001,835.35	2,153,892.94	186,746.58
国家电投集团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电力	电力生产、销售	112,804.93	1,323,556.51	405,819.42	38,646.69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49.57	电力	煤电联营	248,200.00	858,667.97	308,333.78	11,599.88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5.00	租赁	融资租赁业务	1,003,622.07	9,636,872.71	1,533,471.96	166,454.83
上海杨树浦馨懿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9.00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等	439,079.60	524,963.16	467,514.07	4,386.02
上海懿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	电力	电力生产、销售	225,000	508,215.18	287,161.98	19,080.8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懿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懿泉”）是公司与其所属子公司、华电金泰（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金泰）共同设立的合伙企业。公司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懿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解散的议案》。现该合伙企业已完成注销。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1.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预测。

电力消费需求情况：预计 2025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6%左右。综合考虑我国目前阶段经济增长潜力、“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措施，预计 2025 年我国宏观经济将继续保持平稳增长。根据不同预测方法对全社会用电量的预测结果，预计 2025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10.4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左右；2025 年全国统调最高用电负荷 15.5 亿千瓦左右（若 2025 年夏季全国平均气温低于 2024 年同期，则最高用电负荷在 15.2 亿千瓦左右，若夏季气温再创历年新高，则最高用电负荷可能达到 15.7 亿千瓦左右）。

电力生产供应情况：预计 2025 年全国新投产发电装机有望超过 4.5 亿千瓦，2025 年底煤电所占总装机比重将降至三分之一。预计 2025 年全国新增发电装机规模有望超过 4.5 亿千瓦，其中新增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超过 3 亿千瓦。2025 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有望超过 38 亿千瓦，同比增长 14%左右。其中，煤电所占总装机比重 2025 年底将降至三分之一；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 23 亿千瓦、占总装机比重上升至 60%左右。水电 4.5 亿千瓦、并网风电 6.4 亿千瓦、并网太阳能发电 11 亿千瓦、核电 6500 万千瓦、生物质发电 4800 万千瓦左右。2025 年太阳能发电和风电合计装机将超过火电装机规模，部分地区新能源消纳压力凸显。

全国电力供需情况：预计 2025 年迎峰度夏等用电高峰期部分地区电力供需形势紧平衡。电力供应和需求多方面因素交织叠加，给电力供需形势带来不确定性。从供应方面看，2025 年，全国新增电源装机仍然保持快速增长，预计常规电源增量与用电负荷增量基本相当，部分特高压直流工程投产，资源配置能力进一步增强；新能源发电装机占比持续提升，风、光资源及来水的不确定性增加了局部地区部分时段电力生产供应的风险。从需求方面看，2025 年我国宏观经济将继续保持平稳增长，将为我国电力需求增长提供稳定支撑。但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外贸出口形势以及极端天气等方面给电力消费需求带来不确定性。综合考虑需求增长、电源投产以及一次能源情况，预计 2025 年迎峰度夏期间，华东、西南、华中、南方区域中部分省级电网电力供需形势紧平衡，通过增购外电、最大化跨省跨区支援等措施，电力供需偏紧局势可得到缓解。迎峰度冬期间，随着常规电源的进一步投产，电力供需形势改善。

2.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均衡增长战略”，坚持深化国企改革，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六个方面“走在前，树标杆”，坚持深化“质量全面提升、发展全面提速、风险全面可控”，坚持“双轮驱动”，以境内新能源项目的高质量实践带动境外项目开发，哺育国际化业务可持续发展，确保安全环保平稳有序、经营效益稳步增长、绿色转型稳扎稳打。

在境内，以风电指标为重点，光伏坚持效益优先，重点布局消纳足、电价优的长三角及沿海区域，全力以赴发展海上新能源，加快“8+N”百万千瓦新能源大基地落地；着力推进火电产业转型升级，力争成为行业标杆；创新发展新兴产业，积极培育新质生产力。

在境外,以国际清洁能源开发和绿色低碳合作为主线,以重点区域和国别标志性工程为抓手,深耕重点市场、强化风险防控,整合配置资源、扩大产业优势,坚定不移推进高质量国际化发展,不断提升盈利能力和国际竞争力。

3.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主要预算目标:力争完成发电量 799.86 亿千瓦时,营业总收入 429.82 亿元。

完成全年预算目标的主要措施:

1. 坚持提质增效,持续改善经营质量

继续深入开展提质增效专项工作,以度电成本、度电利润为抓手,全过程全要素挖潜增效、提质增利。一是多发有效益电量。推进营销体系建设,健全运作管理机制,加强营销队伍建设和能力提升,提高市场营销的价值创造能力。二是加强燃料管理,继续提高大矿长协量,优化长协结构,控制入厂入炉标煤单价差。三是抓好存量新能源提质增效,通过多种措施努力提高发电经济效益。

2. 严控投资质量,确保实现增量做优

统筹资源配置,提升投资质量。一是加快国内新能源高质量发展。在全力获取项目指标的同时,加大资源投入,确保黑龙江、甘肃、贵州、山西、新疆、上海奉贤等地的项目应开尽开、能投早投。紧盯山东、上海、浙江等省份,全力抓好海上风电项目开发,力争取得突破,同时积极争取优质新能源项目并购机会。二是推进煤电绿色低碳转型。全力推进漕泾综合能源中心二期 2×100 万千瓦项目、外高桥 2×100 万千瓦扩容替代项目、江苏滨海 2×100 万千瓦扩建项目等,确保如期完成节点目标。三是大力推进境外发展。积极稳妥做好国际化体制机制改革。稳中有进做好境外项目开发,确保塞尔维亚风电项目及罗马尼亚、日本等光伏项目实现投产。四是积极布局新兴产业。围绕虚拟电厂建设、绿氢、独立储能项目示范、CCUS 创新应用、“AI+”等领域,积极培育发展新动能。

3. 提升价值创造能力,强化资产经营管理

积极开展主动资产管理,通过实施主动评价、主动提升、主动退出,全面提升资产竞争力,实现资产管理与经营发展全过程有效衔接,推动公司资产质量加速提质。对于经营亏损、现金流为负、高风险参股等企业开展全面整治,有效防范和妥善化解风险,并形成长效机制,降低企业运营风险,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4. 强化资本运作,不断拓宽融资渠道

结合公司发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产负债率降控要求,持续跟踪金融市场环境和融资政策,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优势,拓宽资本市场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

4.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电力市场竞价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电力市场化交易改革不断深化,发电市场主体多元化、新能源上网电量将全部进入市场,电价由市场交易机制形成,公司将面临来自其他发电企业更激烈的竞争,可能对传统火电、新能源等产生冲击。

公司将优化发展规划布局与机组选型,深度应对市场化竞争;通过加强能源效率管理,降低能耗及生产成本;协同内外部力量增强市场竞争力,争取公司利益最大化;强化市场研究及交易策略灵活性,积极抵御电价波动。

2. 境外政治及市场风险

随着公司国际化发展的不断推进、新开发国别的增加,在境外项目的投资过程中,地缘政治影响将进一步延伸至投资所在国政策法规、市场需求稳定性和电价波动等,如境外项目投资审批、利率汇率波动等。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境外投资和经营风险管控。一是加强尽职调查和风险应对防范,对首次进入的国别开展国别发展环境研究和公共安全风险评估;二是寻找合适的合作伙伴,“抱团”走出去,形成优势互补、风险共担,互利共赢的合作机制,降低境外投资风险;三是公司制定境外投

资合规清单，明确境外投资项目风险管控要求；四是制定汇率套期保值应对方案，提高汇兑风险防控水平。

3. 工程安全、进度、质量和造价风险

公司所属大型火电机组、风电光伏等大项目同时实施，工程项目管控进一步承压。

公司将坚持高质量发展和“深前期、严开工、精建设、优达产”的要求，全面开展从项目投资、工程建设到生产运维阶段的6个标准化管理。一是推进“人防+物防+技防”三防一体安全网，完善安全生产信息平台建设，提升承包商安全管理意识和能力；二是优化工程项目进度管理，确保工期目标按期完成；三是健全项目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责任制；四是加强新建项目造价论证和概算管理；五是强化工程项目变更和结算管理。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的文件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企业独立法人地位，加强制度建设，规范公司运作，以《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为核心，持续加强公司法人治理体系建设。具体如下：

1. 股东大会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3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履行相应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股东大会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对其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

2. 董事会和监事会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13次董事会、5次监事会，以及相关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会议召开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履行了相应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聘董事和监事，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3. 信息披露情况：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原则，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2024年，除定期报告外，公司共披露了89项临时公告。一方面，严格把关信息披露的合规性，积极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另一方面，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更好地向投资者展现公司的投资价值。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2023至2024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中获得最高评级A级。

4. 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对市场环境、行业动态和内部经营情况的跟踪和分析，利用各种渠道，通过走访、研讨等方式，了解市场关注点。高质量召开公司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半年度、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积极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我是股东”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活动、2024年半年度电力行业集体路演等活动。通过机构投资者日常交流、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等，以更加生动、更加有效的方式多渠道展现公司的经营成果和投资价值。

5. 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切实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全面推进内控规范实施工作，完成并披露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中介机构审计报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不断优化完善董事会工作相关制度，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环境社会及

治理（ESG）委员会实施细则》，升版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规定》《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境外经营合规管理办法》，完善公司《合规手册》进一步梳理内外部法律法规、外部监管政策，形成合规义务清单，构建了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投集团承诺：

1、保证上海电力的人员独立

(1) 保证上海电力的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海电力工作、并在上海电力领取薪酬，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实际控制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及领取薪酬。

(2) 保证上海电力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承诺人。

(3) 保证承诺人推荐出任上海电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承诺人不干预上海电力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

2、保证上海电力的财务独立

(1) 保证上海电力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实际控制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2) 保证上海电力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人及实际控制企业兼职。

(3) 保证上海电力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上海电力的资金使用。

(4)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3、保证上海电力的机构独立

(1) 保证上海电力依法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承诺人的机构分开，上海电力与承诺人及实际控制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分开。

(2) 保证上海电力独立自主地运作，承诺人不会超越作为上海电力股东的权利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

4、保证上海电力的资产独立、完整

(1) 保证上海电力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

(2) 保证不违规占用上海电力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5、保证上海电力的业务独立

(1) 保证除通过对上海电力行使股东权利的合理方式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

(2)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保证按照已公开作出的承诺执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为国家电投集团，国家电投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从事火电、风电、光伏发电业务，与公司从事的火电、风电、光伏发电业务类似，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实质性的竞争。

为避免国家电投集团与发行人的业务存在任何实际或潜在的同业竞争，国家电投集团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和规范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详见本年度报告中“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截至本年度报告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违反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情形。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6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3 月 7 日	公司审议通过了： 1. 关于公司计提相关成本费用的议案 2. 关于上海电力香港公司 2.5 亿欧元贷款汇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3. 关于上海电力香港公司 170 亿日元贷款汇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22 日	公司审议通过了： 1.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对外担保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聘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公司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7 月 9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7 月 10 日	公司审议通过了： 1. 关于修订《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0 月 31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1 月 1 日	公司审议通过了： 1.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林华	董事长	男	54	2022/8/9						152.61	否
田钧	董事	男	59	2024/10/31							是
黄晨	董事、总经理	男	57	2024/10/31						203.41	否
黄国芳	董事	女	52	2023/7/12							是
唐俊	董事	男	54	2024/10/31							是
于海涛	董事	男	44	2024/10/31							是
胡祥	董事	男	46	2025/2/27							是
张启平	独立董事	男	66	2025/2/27							否
岳克胜	独立董事	男	63	2021/6/17						21.03	否
周志炎	独立董事	男	61	2025/2/27							否
郭永清	独立董事	男	50	2021/6/17						21.03	否
王卫东	独立董事	男	57	2025/2/27							否
敬登伟	独立董事	男	47	2023/12/27						21.03	否
寿如锋	监事会主席	男	50	2021/11/15							是
邱林	监事	男	56	2017/5/8							是
张海啸	监事	男	50	2025/2/27							否
冯鸣	监事	男	56	2023/2/17						72.80	否
唐兵	监事	男	53	2017/5/8						88.36	否

刘洪亮	董事（离任）	男	60	2021/6/17	2024/10/31							是
粟刚	董事（离任）	男	50	2023/7/12	2024/10/31							是
杨敬飏	董事（离任）	男	53	2023/4/20	2024/10/31							是
徐骥	董事（离任）	男	46	2021/4/28	2025/2/27							是
郭志刚	董事（离任）	男	50	2021/6/17	2024/10/23							否
芮明杰	独立董事（离任）	男	70	2021/6/17	2025/2/27					21.03		否
潘斌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2	2021/6/17	2025/2/27					21.03		否
张超	监事（离任）	男	41	2021/6/17	2024/10/23							否
陈维敏	监事（离任）	女	56	2021/6/17	2025/2/27							否
李峰	副总经理	男	52	2021/6/17						161.45		否
谢晶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男	43	2024/12/27		600	600	0		3.00		否
田建东	副总经理	男	56	2022/12/28						114.55		否
潘龙兴	副总经理	男	53	2022/12/28						110.26		否
奚林根	副总经理	男	57	2025/1/17								否
陈文灏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离任）	男	54	2017/5/8	2024/11/18					164.87		否
陈晓宇	副总经理（离任）	男	50	2022/5/5	2025/1/17					129.35		否
合计	/	/	/	/	/	600	600	0	/	1,305.81	/	

注 1：公司董事、总经理黄晨 2024 年 1-6 月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土耳其 EMBA 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持有土耳其工作签证，其 2024 年税前报酬含境外薪酬部分，并在中国和土耳其分别缴纳个人所得税。

注 2：2024 年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2023 年任期经营业绩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兑现任期激励收入。

注 3：张海啸先生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当选公司监事，2024 年度在公司领取的报酬非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身份获取。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林华	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曾任中电投贵州金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水电部主任，贵州中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电投贵州金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国家电投集团新疆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国家电投集团新疆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田钧	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本公司董事。曾任漳泽电力河津发电厂厂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河津发电分公司总经理，中电投发电运营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中电投新疆能源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安全与环境保护监察部副主任，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党委书记、执行董事，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人治理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黄晨	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山西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安徽淮南平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淮南平圩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裁，土耳其 EMBA 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黄国芳	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总监，本公司董事。曾任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海外事业部项目管理处副处长、外事管理处处长，国际业务部商务协调处处长、副主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国际业务部副主任、副总经理，国家电投集团云南国际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伊江上游水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
唐俊	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专职董事，本公司董事。曾任国家电监会价格与财务监管部财务监管处处长，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副局长（副司局长级）、党组成员，国家电投电力市场营销中心副主任，国家电投营销中心副主任。
于海涛	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本公司董事。曾任北控水务集团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法务经理，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法律事务总部咨询部部门经理，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风控部部门经理，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商务部副主任等职。
胡祥	现任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本公司董事。曾任五凌电力四川分公司财务总监，中国电力计划与财务部总经理、中国电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共享中心副主任、国家电投财务共享公司副总经理，国家电投集团共享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共享中心主任。
张启平	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国家电力华东公司总工程师、福建省电力公司党组书记、副总经理、国家电网总工程师。
岳克胜	现任东华大学特聘顾问教授、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兼职教授、中国科技大学科技商学院兼职实践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国信证券总裁，国信期货董事长。
周志炎	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上海集优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上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上海电气集

	团企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郭永清	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卫东	现任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合伙人，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君屹律师事务所律师、隆安律师事务所律师、中策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敬登伟	现任西安交通大学教授、油气水多相流研究所所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寿如锋	现任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监，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任中电国际（中国电力）资本运营总监兼资本运营部总经理，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首席合规官。
邱林	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总监，本公司监事。曾任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审计与内控部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处副处长，审计与内控部审计二处副处长、处长，审计与内控部审计一处处长，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审计内控部审计处处长、高级经理、审计部副主任。
张海啸	现任本公司纪委书记，本公司监事。曾任内蒙古公司赤峰热电厂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组巡视办处长，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
冯鸣	现任本公司党委巡察组组长，本公司职工监事。曾任上海杨树浦电力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总支书记、总经理，上海上电电力运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伊拉克华事德项目部总经理，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售电业务部主任，上海上电售电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巡察专员兼专职董监事。
唐兵	现任本公司文化总监兼党群工作部（工会办公室）主任，本公司职工监事。曾任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主任，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技能培训中心副主任。
刘洪亮	曾任江西南昌发电厂副厂长兼总工程师，江西南昌发电有限公司筹备组副组长、南昌发电厂副厂长，江西景德镇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景德镇发电厂厂长，江西景德镇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电投江西分公司计划与发展部主任，中电投江西电力有限公司计划与发展部（综合产业部）主任，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本公司董事。
粟刚	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曾任五凌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新疆分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五凌电力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
杨敬飏	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曾任五凌电力中水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五凌电力湖南分公司总经理，五凌电力有限公司清水江分公司董事长兼三板溪水电厂厂长兼党总支书记，五凌电力规划发展部部长、清水江公司董事长，五凌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规划发展部部长、人力资源部主任，本公司董事。
徐骥	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际部副主任。曾任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肯尼亚办事处财务经理、总部财会部处长、塞尔维亚办事处财务负责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海外事业部财务部副经理（兼任中国交通建设（美国）公司财务总监），中交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本公司董事。
郭志刚	现任长江电力销售有限公司副总裁。曾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资金管理主管、财务部财务管理主任、市场营销部副主任，本公司董事。

芮明杰	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教授。曾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潘斌	现任上海虎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南方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超	现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副主任。曾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业务主管、资金管理主任，资产财务部主任助理，本公司监事。
陈维敏	曾任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兼资金高级主管，上海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兼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兼财务共享中心主任，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四级咨询，本公司监事。
李峰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漕泾联合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吴泾热电厂党委书记兼副厂长兼上海吴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淮沪煤电、淮沪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田集发电厂厂长兼党委副书记，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兼漕泾联合能源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
谢晶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曾任国核电站运行服务技术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主任、主任、财务部主任、财务运营总监兼计划财务部（财务共享中心）主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田建东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生产运营部总经理，四川中电福溪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成都代表处首席代表，平顶山姚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平顶山姚孟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平顶山姚孟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中电国际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国家电投风电产业创新中心副主任。
潘龙兴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淮沪煤电有限公司田集发电厂厂长兼党委副书记、二期筹建处主任，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与管理提升部（体制改革办公室）主任，上海电力可再生能源管理中心党委书记、主任，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上海上电新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火电部主任，上海电力巴基斯坦 KE 项目团队负责人。
奚林根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扩建工程处主任、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滨江热力公司总经理，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生产运营部总经理，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新泰中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主任。
陈文灏	现任国电投核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上海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财务总监，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陈晓宇	现任国家电投集团河北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安全与环境保护监察部主任、国家电投集团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安全质量与环保部高级经理、安全质量环保部处长、副主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田钧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事
黄国芳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际业务部总监
唐俊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事
于海涛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事
胡祥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寿如锋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总监
邱林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部副总监
刘洪亮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事
粟刚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事
杨敬飏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事
徐骥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际部副主任
张超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与资产管理部副主任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田钧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中国联合重型燃气轮机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黄国芳	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董事
	中电投广西核电有限公司	董事
	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于海涛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刘洪亮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
粟刚	国家电投重庆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杨敬飏	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国家电投集团青海黄河电力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国核电站运行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国家电投集团海南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
胡祥	国家电投集团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
	国家电投集团湖北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
	国电投（苏州）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徐骥	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州中电荔新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中国电力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中国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中电国际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国电投（苏州）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澳门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郭志刚	长江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副总裁
王卫东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合伙人
	国民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芮明杰	复旦大学	管理学院教授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翌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岳克胜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兼职教授
	东华大学	顾问教授
	中国科技大学科技商学院	兼职教授
郭永清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教授
	上海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潘斌	上海虎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卓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敬登伟	西安交通大学	教授、油气水多相流研究所所长
寿如锋	新源绿能电力（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张超	三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鼎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三峡金沙江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三峡金沙江川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谢晶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田建东	上海友好航运有限公司	董事长
陈文灏	国电投核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陈晓宇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公司	董事、总经理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建立了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独立董事根据股东大会决议，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工资及薪酬制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人民币 1,305.81 万元（税前）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田钧	董事	选举	选举
黄晨	董事	选举	选举
唐俊	董事	选举	选举
于海涛	董事	选举	选举
胡祥	董事	选举	换届
张启平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周志炎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王卫东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张海啸	监事	选举	换届
刘洪亮	董事	离任	退休
粟刚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杨敬飏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徐骥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郭志刚	董事	离任	辞职
芮明杰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潘斌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张超	监事	离任	辞职
陈维敏	监事	离任	换届
谢晶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聘任	聘任
奚林根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陈文灏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董事会秘书	解聘	工作调动
陈晓宇	副总经理	解聘	工作调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1 月 8 日	公司审议通过： 1. 关于向甘肃省捐赠 500 万元支援甘肃积石山县抗震救灾的议案 2. 关于上海懿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清算及解散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19 日	公司审议通过： 1. 关于《公司 2024 年重大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出资参与科研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计提相关成本费用的议案 4. 关于上海电力香港公司 2.5 亿欧元贷款汇率套期保值方案的议案 5. 关于上海电力香港公司 170 亿日元贷款汇率套期保值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9 日	公司审议通过： 1. 《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5. 《公司 2023 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公司 2023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8.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职工薪酬决算结果及 2024 年度职工薪酬预算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3 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和绩效年薪兑现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签订经理层成员 2024 年度综合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24 年对外担保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 2024 年金融衍生业务年度计划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 2024 年对外捐赠年度计划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审计和违规追责 2023 年工作报告和 2024 年审计工作要点的议案 17.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18. 关于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议案 19.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20. 关于公司与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议案 21. 《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22. 《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23.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4. 《关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p>25.《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监督报告》</p> <p>26.关于公司聘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7.关于公司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p> <p>28.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p> <p>29.关于公司向土耳其总统府进行学生公寓捐赠的议案</p> <p>30.关于公司向土耳其伊斯坦布尔省政府进行职业学校捐赠的议案</p>
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p>公司审议通过：</p> <p>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实施细则》等 4 项专委会实施细则、新增《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p> <p>4.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p> <p>5.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23 日	<p>公司审议通过：</p> <p>1.关于上海电力所属上电投资拟公开挂牌转让上海舜华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p>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0 日	<p>公司审议通过：</p> <p>1.关于公司罗马尼亚 Prime 光伏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p> <p>2.关于国家电投江苏如东 H4、H7 项目概算调整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向上海重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关于修订《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p> <p>5.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规定》的议案</p> <p>6.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7 月 10 日	<p>公司审议通过：</p> <p>1.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并调整董事会成员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1-2023 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和任期激励兑现方案的议案</p>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3 日	<p>公司审议通过：</p> <p>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 年上半年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上半年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国家电投集团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灰场土地交易方案的议案</p>
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10 月 12 日	<p>公司审议通过：</p> <p>1.关于公司调整董事会成员的议案</p> <p>2.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p>公司审议通过：</p> <p>1.关于调整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p> <p>2.关于审议国家电投集团江苏滨海港航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落实政府收储土地方案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8 日	公司审议通过： 1. 关于以海上风电资产开展类 REITs 权益融资实施方案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9 日	公司审议通过： 1. 关于上海电力外高桥电厂扩容量替代 2x100 万千瓦绿色高效煤电项目投资决策的议案 2. 关于上海电力新疆昌吉州木垒县 120 万千瓦风储项目投资决策的议案 3. 关于国家电投集团江苏滨海港航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落实政府收回土地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公司审议通过： 1. 关于国电投（滨海）发电有限公司与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签订烟气治理特许经营合同的议案 2. 关于上海电力为上海能科提供新能源项目管理服务的议案 3.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国家电投科技孵化有限公司的议案 4.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林华	否	13	13	6	0	0	否	3
田钧	否	3	3	1	0	0	否	0
黄晨	否	3	3	1	0	0	否	0
黄国芳	否	13	13	6	0	0	否	0
唐俊	否	3	3	1	0	0	否	0
于海涛	否	3	3	1	0	0	否	0
徐骥	否	13	9	6	4	0	否	0
芮明杰	是	13	12	6	1	0	否	0
岳克胜	是	13	12	6	1	0	否	2
郭永清	是	13	13	6	0	0	否	2
潘斌	是	13	10	6	3	0	否	0
敬登伟	是	13	12	6	1	0	否	0
刘洪亮	否	10	10	5	0	0	否	0
粟刚	否	10	10	5	0	0	否	0
杨敬飏	否	10	10	5	0	0	否	0
郭志刚	否	9	8	4	1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林华、芮明杰、岳克胜、潘斌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郭永清、黄国芳、芮明杰、岳克胜、潘斌
提名委员会	芮明杰、林华、岳克胜、潘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岳克胜、芮明杰、郭永清、潘斌

注 1：2025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调整如下：

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由 7 名委员组成，具体名单为：林华、田钧、黄晨、黄国芳、唐俊、张启平、敬登伟，由林华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具体名单为：林华、田钧、张启平、岳克胜、王卫东，由林华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具体名单为：张启平、岳克胜、周志炎、郭永清、敬登伟，由张启平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具体名单为：郭永清、黄国芳、于海涛、周志炎、王卫东，由郭永清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公司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由 7 名委员组成，具体名单为：田钧、黄晨、唐俊、于海涛、岳克胜、郭永清、敬登伟，由田钧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二) 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1 月 18 日	1. 关于公司出资参与科研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6 月 19 日	1. 关于公司罗马尼亚 Prime 光伏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国家电投江苏如东 H4、H7 项目概算调整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向上海重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1 月 15 日	1. 关于以海上风电资产开展类 REITs 权益融资实施方案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1 月 29 日	1. 关于上海电力外高桥电厂扩容量替代 2x100 万千瓦绿色高效煤电项目投资决策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 关于上海电力新疆昌吉州木垒县 120 万千瓦风储项目投资决策的议案	
--	--------------------------------------	--

(三)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召开 8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1 月 18 日	1. 关于《公司 2024 年重大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出资参与科研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计提辞退福利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3 月 29 日	1.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并听取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公司 2023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5. 《公司 2023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对外担保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4 年金融衍生业务年度计划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审计和违规追责 2023 年工作报告和 2024 年审计工作要点的议案 10.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11. 关于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议案 12.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13. 关于公司与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议案 14. 《关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5. 关于公司聘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4 月 24 日	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5 月 22 日	1. 关于上海电力所属上电投资拟公开挂牌转让上海舜华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6 月 19 日	1. 关于公司罗马尼亚 Prime 光伏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上海重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规定》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8 月 20 日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国家电投集团财务公司 2024 年上半年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关于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上半年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24 日	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2 月 26 日	1. 关于国电投（滨海）发电有限公司与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签订烟气治理特许经营合同的议案 2. 关于上海电力为上海能科提供新能源项目管理服务的议案 3.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国家电投科技孵化有限公司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7 月 9 日	1.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并调整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0 月 11 日	1. 关于公司调整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2 月 26 日	1.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3 月 26 日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职工薪酬决算结果及 2024 年度职工薪酬预算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3 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和绩效年薪兑现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签订经理层成员 2024 年度综合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7 月 9 日	1. 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1-2023 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和任期激励兑现方案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0 月 24 日	1. 关于调整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1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04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26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7,26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519
销售人员	56
技术人员	536
财务人员	328
行政人员	2,827
合计	7,26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699
大学本科	3581
专科	1412
中专及以下	1,574
合计	7,26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紧密围绕公司战略重点，不断优化健全“服务战略、精准激励、统筹平衡”的薪酬激励体系。持续落实“效率决定用工、效率调整薪酬”，通过人工成本投入产出效率对标，更好地协调劳动效率与薪酬分配的关系；坚持薪酬分配向核心骨干人才、科技人才、优秀高技能人才，以及实现价值创造的生产一线和艰苦地区工作的员工倾斜，让想干事、能干事的员工充满动力、创新活力；持续优化考核激励体制机制，用好考核激励“助推器”，最大限度发挥考核传压力、薪酬激活力的作用。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培训工作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践行“存量提质、增量做优、蓄势未来”的决策部署，紧密结合公司“三个全面”以及“走在前，树标杆”专项行动，不断优化人才培养机制，在本质安全建设、经营质量提升、做优增量、改革深化提升等方面加大培训力度，加快培养紧缺人才，为推动公司战略落地，早日建成世界一流清洁能源企业提供人才支撑。一是不断加强干部培训，组织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员干部轮训、厂处级干部培训班、第十届中青班等一系列培训；二是持续推动公司重点培训，开展新能源智慧场站建设、技术监督、火电自主检修、大机组筹建生产准备培训等，全面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三是进一步规范新员工培养工作，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新进员工培训和培养的通知》；四是举办第三届“春申杯”技能大赛及优秀派遣及外委人员选拔考试，积极组织参加“建功创一流”等技能竞赛，以赛促训、以赛育人，进行典型选树、经验总结和宣传推广，强化榜样引领，激发奋进力量；五是加强各专业人才库建设，建立完善风电、光伏、燃机等 21 个专业人才库，并组织开展各相关专业人才库培训，有序推动人才队伍发展和提升。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证监会、上交所关于现金分红的最新要求，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现金分红政策，对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决策程序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有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能够做到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 2024 年底总股本 2,816,743,645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8 元（含税），预计分配 788,688,220.60 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8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788,688,220.6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8,596,274.30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5.36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788,688,220.6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5.36

注：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减了本年永续债利息 30,738.3 万元。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450,622,977.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450,622,977.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319,802,461.9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109.9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8,596,274.3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829,147,076.14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林华	董事长	140,700	0	0	0	10.06	140,700	9.17
黄晨	董事、总经理	120,600	0	0	0	12.81	120,600	9.17
陈晓宇	副总经理(离任)	113,900	0	0	0	10.06	113,900	9.17

田建东	副总经理	113,900	0	0	0	10.06	113,900	9.17
陈文灏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离任）	120,600	0	0	0	12.81	120,600	9.17
李峰	副总经理	120,600	0	0	0	12.81	120,600	9.17
潘龙兴	副总经理	100,500	0	0	0	12.81	100,500	9.17
合计	/	830,800	0	0	0	/	830,800	/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严格按照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要求，根据公司薪酬管理、绩效考核等有关制度，科学编制指标目标，合理制定计分细则，并规范履行决策程序。遵循“业绩升、薪酬升，业绩降、薪酬降”的原则，依据任期、年度考核结果进行刚性兑现，并逐步拉大经理层副职间的收入差距。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依法治企、合规经营，持续健全和完善规章制度体系，强化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执行，推动各项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

一是重新梳理制度层级，提出制度制定、修订计划调整建议，修订本部制度 97 项，废止 1 项。加强子企业规章制度体系建设，全面开展各子企业制度体系评估工作，对全部子企业 601 项重要制度进行审查备案，提升子企业制度合规性、适用性。重点指导各境外子企业形成符合国别特点、满足实际需要、务实高效、管用好用的境外制度体系。

二是升版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规定》《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境外经营合规管理办法》，完善公司《合规手册》，进一步梳理内外部法律法规、外部监管政策，形成合规义务清单。对公司决策、合同、资金、境外投资决策等 7 个领域各项合规要素进行系统构建，涉及 29 个主要流程，全面建立合规风险识别、业务流程管控和岗位合规职责为核心的合规清单体系。

三是强化规章制度的执行，进一步加强对合同管理、招标采购等制度的执行力度。2024 年，公司聚焦参控股单位章程修订审查、规章制度及体系文件审查及合同合法性审查工作。公司全口径采购成本节约率、采购集中率、采购公开率、采购电子化率，均达到或高于考核指标。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司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等有关文件要求，将子公司纳入上市公司管理和控制体系，从完善子公司法人治理机制、健全制度体系、强化流程控制、规范信息披露等方面，切实提高子公司依法合规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业务发展、财务预算等满足公司战略发展和年度经营目标要求；明确子公司的经营业务范围，对子公司涉及投资管理、财务管理等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实施有效的审核与监督，及时掌握子公司经营管理相关信息，有效保障股东利益；建立健全对子公司经理层成员的绩效考核与薪酬激励制度，

充分发挥其积极性，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指导子公司建立健全制度体系，完善内部管控流程、开展内部控制评价，规范子公司日常管控流程，不断提高子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有关要求，公司认真对照法律法规，全面梳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和规则，对公司治理情况开展了全面自查工作，自查发现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升版《内部控制管理规定》《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境外经营合规管理办法》，完善公司《合规手册》，进一步梳理内外部法律法规、外部监管政策，形成合规义务清单。构建了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8,256.88

注：2024 年环保投入资金包括污染物治理、生态修复、环保水保、环境应急管理、环境教育培训宣传、环保税等费用。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聚焦“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围绕公司新发展战略，助力美丽中国建设，持之以恒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公司下属重点排污单位为燃煤和燃气电厂，主要污染物类别为废气，主要污染物种类为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所属燃煤电厂排放浓度均达到超低排放的限值，燃气机组排放浓度达到《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中燃气排放限值，上海电力哈密宣力燃气发电有限公司执行其中的燃气锅炉排放标准；分布式能源项目开展烟气连续在线监测，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开展自行监测，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2024 年，公司及所属单位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和重大环境问题，烟尘排放 241 吨、二氧化硫排放 2569 吨、氮氧化物排放 4053 吨。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企业排污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吨)	超标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mg/m ³)	许可排放量 (吨)	是否合规
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	2	集束高烟囱排放	烟尘	0.89	31.72	无处罚性超标	10	171.85	是
			二氧化硫	16.69	649.97	无处罚性超标	35	926.97	是
			氮氧化物	23.50	878.82	无处罚性超标	50	1013.27	是
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	集束高烟囱排放	烟尘	1.57	29.77	无处罚性超标	10	96.40	是
			二氧化硫	20.33	409.39	无处罚性超标	35	538.48	是
			氮氧化物	29.91	574.19	无处罚性超标	50	709.10	是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吴泾热电厂	2	集束高烟囱排放	烟尘	3.56	32.34	无处罚性超标	10	97.90	是
			二氧化硫	18.95	171.94	无处罚性超标	35	403.80	是
			氮氧化物	31.01	280.16	无处罚性超标	50	570.66	是
上海长兴岛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	烟囱	烟尘	1.99	2.23	无处罚性超标	10	9.66	是
			二氧化硫	6.25	6.72	无处罚性超标	35	28.80	是
			氮氧化物	26.10	29.74	无处罚性超标	50	41.20	是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田集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2	集束高烟囱排放	烟尘	2.65	67.27	无处罚性超标	10	528.00	是
			二氧化硫	12.35	318.55	无处罚性超标	35	1320.00	是
			氮氧化物	31.01	781.73	无处罚性超标	50	1623.00	是
江苏阚山发电有限公司	2	集束高烟囱排放	烟尘	1.47	28.71	无处罚性超标	10	246.00	是
			二氧化硫	14.32	281.01	无处罚性超标	35	858.00	是
			氮氧化物	19.74	387.42	无处罚性超标	50	1225.00	是
中电投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2	集束高烟囱排放	烟尘	1.45	43.38	无处罚性超标	10	175.00	是
			二氧化硫	23.53	700.45	无处罚性超标	35	1225.00	是
			氮氧化物	35.98	1074.13	无处罚性超标	50	1750.00	是
盐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	烟囱	烟尘	3.41	5.48	无处罚性超标	10	23.32	是
			二氧化硫	19.32	30.60	无处罚性超标	35	58.29	是
			氮氧化物	29.82	47.16	无处罚性超标	50	116.58	是
上海漕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	烟囱	烟尘	/	/	无处罚性超标	5	34.67	是
			二氧化硫	/	/	无处罚性超标	35	45.21	是
			氮氧化物	24.26	511.80	无处罚性超标	50	544.98	是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罗泾燃机发电厂	2	烟囱	烟尘	/	/	无处罚性超标	5	0.25	是
			二氧化硫	/	/	无处罚性超标	35	/	是
			氮氧化物	14.92	8.45	无处罚性超标	50	9.22	是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2	烟囱	烟尘	1.43	15.41	无处罚性超标	5	76.13	是
			二氧化硫	1.36	14.37	无处罚性超标	35	22.96	是
			氮氧化物	17.63	196.98	无处罚性超标	50	874.93	是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闵行燃机发电厂	1	烟囱	烟尘	/	/	无处罚性超标	5	33.20	是
			二氧化硫	/	/	无处罚性超标	35	77.50	是
			氮氧化物	26.51	372.95	无处罚性超标	50	534.00	是
上海电力哈密宣力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	烟囱	烟尘	2.01	5.17	无处罚性超标	10	110.77	是
			二氧化硫	29.22	72.17	无处罚性超标	100	631.56	是
			氮氧化物	118.32	283.11	无处罚性超标	200	2260.92	是

注：上海前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西岸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上海世博绿色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分布式能源项目已列入 2024 年度上海市重点排污单位，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定期委托第三方开展人工监测，并进行信息公开，暂不纳入上述汇总统计。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在确保高效、清洁煤电的安全稳定运行的同时，持续推进在役机组节能环保改造和新能源技术应用。公司所属燃煤电厂均完成了烟气超低排放改造。

2024 年，公司燃煤电厂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稳定。除尘设施投运率 100%，除尘效率大于 99.90%；脱硝投运率 99.996%，脱硝效率 85.66%；脱硫投运率 100%，脱硫效率 98.88%。公司所属各火电企业烟气排放口均安装有连续在线监测系统，实时监测，数据直传至生态环保部和地方环保部门监控平台，严格按照超低排放限值要求，制定应急预案机制，规范运行管理。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企业环保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	脱硫装置效率	脱硫装置投运率	脱硝装置效率	脱硝装置投运率
	%	%	%	%
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	98.65	100.00	84.76	100.00
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8.36	100.00	83.53	99.99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吴泾热电厂	98.19	100.00	87.63	99.98
上海长兴岛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99.50	100.00	90.88	100.00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田集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98.76	100.00	88.89	100.00
江苏阚山发电有限公司	99.32	100.00	85.96	100.00
中电投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99.33	100.00	83.95	100.00
盐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98.73	100.00	57.03	100.00
合计	98.94	100.00	85.14	99.997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企业在项目建设开工前，均按照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编制环境保护评价报告书（表），上报所辖的环保部门审批，并获批复。项目竣工后，企业组织开展自主验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开展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编制竣工验收综合报告，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信息平台”登记备案。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排污单位，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依法申请并获得排污许可证，持证排污，按证排污。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当环保设施及环保要求有变化时，及时申请排污许可证变更。2024 年，公司所属田集二厂、吴泾热电、长兴燃机完成排污许可证的变更；外高桥扩容量替代项目、滨海 2×1000MW 扩建项目（滨海三期）均于 2024 年获得环评批复。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生产型单位均按照环保部《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34 号）和《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的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组织专家评审并上报所辖的环保部门备案。制定年度环境事件应急演练计划，各单位均按计划开展各专项应急演练，及时修订应急预案。2024 年，长兴燃机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新一轮备案。

根据上海市政府 2024 年秋冬季企业分级管控工作要求，组织上海市各燃煤单位编制秋冬季企业分级管控方案，保障重要时段上海市空气质量。2024 年响应空气污染黄色预警 4 次，执行空气质量攻坚措施 11 次。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火电企业均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要求以及各单位排污许可证中载明的排放口的自行监测内容和频次，编制年度自行监测方案。对每台锅炉烟囱出口的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浓度等环保指标进行自动监测，废水、噪声、无组织排放等监测项目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手工监测。自行监测方案报环保部门备案并信息公开。各火电企业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开展日常监测工作，监测报告上传环保部门信息公开平台，2024 年公司持排污许可证单位均按时完成自行监测工作并信息公开。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公司所属各火电企业建立了排污单位基本信息、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及其他环境管理信息等内容台账，并结合工作实际情况记录更新，定期上传至排污许可管理信息平台。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执行报告内容和频次的要求，2024 年公司所属各火电单位完成了月度、季度、年度执行报告的填报和信息公开工作。公司各建设项目环评及竣工环保自主验收等信息均按要求在政府平台上公开。

根据《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完善固体废物的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台账管理，并在全国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登记备案，依法及时公开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非重点排污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均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信息平台”登记备案。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把绿色发展理念融入自身生产经营活动中，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持续完善环保管理体系，努力推动环保技术创新，践行低碳运营理念，为生态环境的改善贡献力量。公司持续强化生态环保主体责任担当，建立健全“保证、监督、支持”体系责任，构建体系完备、分工明确、责任清晰的生态环保工作格局。加强环保管理制度建设，严格生态环保法律法规底线，加大环保违法违规考核力度。2024 年公司修订发布了《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工作规定》《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办法》《污染源自行监测管理办法》；坚持绿色低碳运营理念，推动节能环保技术研发和应用，提升传统能源的持续发展能力，努力降低资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组织开展生态环保提升和示范创建行动；对照《第三轮第二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典型案例通报问题》《第三轮第三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典型案例通报问题》《生态环保一项目一清单》深入开展生态环保专项排查治理行动，落实整改闭环和经验反馈；组织开展生态环保培训和“6.5 环境日”宣教活动，进一步提升员工绿色高质量发展的意识。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碳排放强度	同比下降 5.6 克/千瓦时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发展减碳技术、发展清洁能源发电、研发碳捕集技术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决策部署，着力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加大新能源项目开发力度，加强环保技术研发应用，扎实做好火电转型和节能减排工作，努力构建绿色低碳的能源体系。

公司大力推动可再生能源发展。至 2024 年 12 月末，可再生能源控股装机容量 1118.49 万千瓦。公司可再生能源板块年度累计发电 160.7 亿千瓦时，相当于减排二氧化碳 1349.88 万吨。

推进长兴岛 CCUS 创新示范项目。长兴岛电厂 CCUS 创新示范项目一期碳捕集装置保持连续稳定运行，自 2023 年 3 月开始向用户供碳，连续运行至今，2024 年 1-12 月已累计捕集二氧化碳约 6.4 万吨，有效保障了江南造船、沪东中华等用户的稳定生产。

公司积极践行“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充分发挥在可再生能源、智慧能源、绿电制氢等方面的优势，加快清洁低碳转型，加强新能源技术创新，推进绿电转化等新兴产业的发展，为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作出更多贡献。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正在编制并将单独披露《2024 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报告全文将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敬请查阅。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总投入（万元）	1,493.79
其中：资金（万元）	1,493.79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总投入（万元）	4,271.1
其中：资金（万元）	4,271.1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就业扶贫、教育扶贫、消费扶贫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紧紧围绕清洁能源与环境和谐共处、企业与客户共享等原则，致力于分布式能源、可再生能源等领域的发展，努力发挥自身优势，助力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

在项目扶贫方面，公司在巧家县药山镇、菏泽市鄄城县等地区开展光伏发电扶贫项目，实现“太阳能发电，农业扶贫”的有机结合。2024 年，上海电力持续大力帮助当地拓展县域特色产业，助力建设零碳县域、美丽乡村。目前，公司共有 12 个扶贫项目，合计容量 32.72 万千瓦，均为光伏项目，分布在山东、河北、湖南、云南、江苏。

公司消费助力，拉动乡村振兴“新引擎”。公司党委将消费帮扶作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重要举措，以参加第三届“央企消费帮扶兴农周”活动为契机，采购帮扶地区特色农产品 611.1 万元、帮销 349.1 万元。

在教育帮扶方面，公司积极开展“映山红”系列子品牌活动，通过慰问困难学生、科普电力进校园、爱心寒暑假托班、义卖捐赠等项目助力儿童快乐成长，随着“一带一路”步伐，“映山红”走向国际，在马耳他、黑山、土耳其等地，通过清理沙滩杂物等方式保护当地濒危绿海龟，为当地儿童带来爱心助学服务，开展鸟类保护和传播中华文化。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重组交易完成后，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力”）将作为本集团在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等三个地区常规能源发电业务（即火电、水电等相关传统发电）的唯一境内上市平台。 国家电投将一如既往地全力支持上海电力的发展，切实履行对上海电力的各项承诺。如国家电投未能履行有关承诺，将承担有关监管机构处以的监管措施并承担相关责任。	长期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本集团及实际控制企业不会在现有业务以外新增与上海电力主营业务形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包括不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等方式从事与上海电力主营业务形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如必须新增与上海电力主营业务形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本集团将就上述业务机会优先授予上海电力。2、本集团及实际控制企业未来在上海、江苏投资或发展电力业务，在不违反本集团在国内外证券市场已公开作出的承诺且上海电力具有相应业务资质的情况下，均由上海电力统一投资、开发与运作。3、对于本集团及实际控制企业目前在上海市、江苏省区域仍保有的电力业务及资产，本集团将把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具备条件的业务或资产委托给上海电力管理运营，并在该等资产符合相关上市条件时逐步注入上海电力。4、本集团承诺通过推动上海电力资产结构和业务结构调整，尽量减少、避免与上海电力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确有必要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海电力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履行批准和决策程序，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保证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海电力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海电力及中小股东利益。	长期	是	是

	其他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p>一、保证上海电力的人员独立 1、保证上海电力的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海电力工作、并在上海电力领取薪酬，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实际控制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及领取薪酬。2、保证上海电力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承诺人。3、保证承诺人推荐出任上海电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承诺人不干预上海电力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p> <p>二、保证上海电力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上海电力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实际控制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2、保证上海电力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人及实际控制企业兼职。3、保证上海电力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上海电力的资金使用。4、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p> <p>三、保证上海电力的机构独立 1、保证上海电力依法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承诺人的机构分开，上海电力与承诺人及实际控制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分开。2、保证上海电力独立自主地运作，承诺人不会超越作为上海电力股东的权利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p> <p>四、保证上海电力的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上海电力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2、保证不违规占用上海电力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五、保证上海电力的业务独立 1、保证除通过对上海电力行使股东权利的合理方式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保证按照已公开作出的承诺执行。</p>	长期	否	是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p>1、本公司已经合法拥有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的完整权利，对标的公司的出资已全部到位，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等行为。江苏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均已履行必要的国资审批等程序，相关行为不存在纠纷和潜在纠纷，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结果合法有效。2、本公司所持标的公司 100%股权不存在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司法冻结、股权质押等情况，也不存在任何协议、承诺或其他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3、就标的公司相关下属子公司存在使用国有划拨土地的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因法律法规、国家政策要求等原因导致该等子公司无法正常使用，给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力”）造成损失的（不含相关子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定需缴纳的土地出让金或租金、征地费、权属登记费用及其他相关税费），本公司将对上海电力进行足额现金补偿。补偿时间为上述实际损失发生后的 3 个月内。4、就标的公司相关下属子公司存在项目用地及房产未办理权属登记的情况，本公司确认该等资产正在办理登记手续，不存在争议或</p>	长期	是	是

			<p>纠纷，相关子公司有权占有及使用该等资产。本公司承诺将积极督促标的公司如期办理上述资产权属证书（办理期限详见附件）。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存在无法办理或延期办理上述土地及房产权属证书的情形，并导致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产生额外支出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政府处罚款、政府责令搬迁或强制拆迁所导致的相关支出、第三方索赔等），本公司将对上海电力进行足额现金补偿。补偿时间为上述实际损失发生后的 3 个月内。5、就标的公司存在海域使用权证未办理权利人名称变更登记的情况，本公司确认该等海域正在办理相关权属证书过户手续，不存在争议或纠纷，相关子公司有权使用该等海域。本公司承诺于 2019 年 6 月前完成相关权属证的变更登记工作。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存在无法办理或延期办理上述海域变更登记的情形，并导致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产生额外支出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政府处罚款、政府责令搬迁或强制拆迁所导致的相关支出、第三方索赔等），本公司将对上海电力进行足额现金补偿。补偿时间为上述实际损失发生后的 3 个月内。为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结合当地政府政策，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相关规定，国家电投集团出具了变更后的《关于资产完整性承诺的说明》，承诺如下：（1）国家电投集团东海新能源有限公司名下东海县桃林镇马陵山综合楼（424 m²）、35KV 配电楼（170 m²）、值班室（30 m²）、无功补偿装置室（73 m²）四套房产，本集团承诺在省政府批复建设用地后一年内完成权证办理。（2）国家电投集团东海新能源有限公司名下东海县桃林镇上河村境内及西山林场部分区域土地使用权（17,050 m²），本集团承诺在省政府批复建设用地后一年内完成权证办理。（3）国家电投集团江苏滨海港航有限公司名下滨海港 10 万吨级航道北防波拦沙堤工程（292,768 m²）、南防波拦沙堤工程（109,476 m²）海域使用权，本集团承诺在盐城市滨海港工业园区同意受理后六个月内完成海域使用权证书办理工作。（4）如存在无法办理或延期办理上述房产、土地、海域使用权证书的情形，并导致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产生额外支出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政府处罚款、政府责令搬迁或强制迁出所导致的相关支出、第三方索赔等），本集团将对上海电力进行足额现金补偿。补偿时间为上述实际损失发生后的 3 个月内。</p>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就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下属子公司相关项目资质办理情况，本集团承诺如下：本集团将积极督促标的公司按照目前各生产项目进度如期办理经营所需的各项资质、证照。如因该等资质无法办理或延期办理，导		长期	是	是

			致相关项目投产受到影响，给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集团将在该等损失发生后的 3 个月内，足额向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补偿。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就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前因尚未取得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款而形成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承诺如下：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江苏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因尚未取得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款而形成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 51,688.31 万元。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上述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款的账面余额为 17,531.68 万元。针对上述尚未收回的可再生能源补贴款，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江苏公司及其子公司应收的可再生能源补贴款未能收回，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的要求予以核销且给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按照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向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足额现金补偿。补偿时间为核销之日起 3 个月内。	长期	是	是
	其他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长期	否	是
	其他	上海电力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任何投资、消费活动。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对于今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在上海地区有权开发、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的发电项目，本公司拥有优先开发权。 2、在本公司存续期间，若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或者其他经营实体从事了与本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导致本公司的利益受损，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责任。	长期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承诺：自本次发行结束后（截至 2022 年 7 月 27 日）的三十六个月内，本单位不会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置所持有的本次认购的 199,579,449 股公司股票，并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并履行权益变动所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	长期	否	是

	其他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长期	否	是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49.9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胡锐、束成林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关于同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等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预计发生金额	2024 年 1-12 月实际发生金额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所属子公司	金融业务	日最高存款	不超过 80 亿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国家电投集团财务公司结算账户上的存款余额为 29.22 亿元人民币。	
			贷款	不超过 170 亿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国家电投集团财务公司贷款余	

					额为 46.42 亿元人民币。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票据业务	不超过 32 亿元	0 元人民币。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所属子公司		贷款	不超过 100 亿元等值人民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贷款余额为 50.27 亿元人民币。	
			日最高存款	不超过 2 亿美元等值人民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存款余额为 1.81 亿元人民币。	
			中间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	不超过 2000 万元等值人民币	0 元人民币。	
			融资租赁	不超过 260 亿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固定资产融资租赁等金融业务的融资余额为 80.20 亿元人民币。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担任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		资产证券化业务	不超过 50 亿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余额为 1.69 亿元人民币。	
			信托业务	不超过 140 亿元	0 元人民币。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供应链金融服务	不超过 130 亿元	0 元人民币。	
			使用债务融资工具资金	不超过 305 亿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资金余额为 115.77 亿元。	
北京融和云链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保险业务	不超过10亿元	0.70亿元人民币。
国家电投集团及所属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所属子公司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燃料采购	不超过5亿元	1.98亿元人民币。
			购买设备、产品等及物资总包配送	不超过20亿元	11.91亿元人民币。
			接受工程和技术等服务	不超过11亿元	10.98亿元人民币。
			其他	不超过2亿元	1.05亿元人民币。
上海友好航运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担任上海友好航运有限公司董事长		航运业务	不超过8000万元	5796万元人民币。
国家电投集团及所属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所属子公司	销售商品及接受服务	燃料销售	不超过3亿元	0元人民币。
			航运业务	不超过8000万元	0.29亿元人民币。
			提供工程和技术等服务	不超过5亿元	0.18亿元人民币。
			其他	不超过2亿元	0.16亿元人民币。
国家电投集团及所属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所属子公司	电力交易相关业务	绿证交易业务	不超过2亿元	0.44亿元人民币。
			其他	不超过2亿元	86万元人民币。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公司拟出资 3445 万元参与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核自仪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牵头承担的“基于和睿控制平台的智能系统研究与开发”项目。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资参与科研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已按出资计划完成出资。

2.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批准，公司拟按持股比例向上海重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燃能科”）现金增资 5750 万元。重燃能科为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中国联合重型燃气轮机技术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的合资公司。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上海重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已完成增资。

3. 经公司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批准，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拟合计出资 16,376 万元，以增资入股方式投资国电投科技孵化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国家电投科技孵化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已完成出资。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不超过2亿等值美元	0.000503%-0.765625%	24,587,055.96	2,222,027,455.16	2,066,089,784.20	180,524,726.92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不超过80亿元	0.01%-1.7%	3,767,265,236.18	169,044,224,188.80	169,889,640,647.58	2,921,848,777.40
合计	/	/	/	3,791,852,292.14	171,266,251,643.96	171,955,730,431.78	3,102,373,504.32

2、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不超过100亿元	1.486%-3.878%	5,421,864,540.52	720,104,250.05	1,115,278,959.77	5,026,689,830.80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不超过170亿元	2.2%-2.45%	4,613,990,000.00	9,365,909,075.12	9,337,990,000.00	4,641,909,075.12
合计	/	/	/	10,035,854,540.52	10,086,013,325.17	10,453,268,959.77	9,668,598,905.92

3、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经公司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批准，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拟为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新能源项目管理服务，管理服务涉及新能源项目装机容量合计约 160 万千瓦。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新能源项目管理服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目前管理服务已按合同开展。

2. 经公司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批准，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投（滨海）发电有限公司拟将国电投滨海 2×100 万千瓦扩建项目脱硫、脱硝、除尘系统的投资、建设和运维统一交由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特许经营，并拟签订项目烟气治理特许经营合同和相关协议。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子公司国电投（滨海）发电有限公司与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签订烟气治理特许经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 年 2 月 27 日，该议案经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舟山渔光科技有限公司	83,281,014.70	2021/08/13	2021/08/13	2029/08/1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联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83,281,014.7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83,281,014.7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404,514,060.7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487,795,075.4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1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64,496,348.7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64,496,348.7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	--

注：舟山渔光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国家电投集团舟山智慧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巴基斯坦 KES 能源公司持有的 KE 公司 66.40%的股权，可支付对价为 17.70 亿美元，并视标的公司经营情况给予交易对方或其指定方奖励金合计不超过 0.27 亿美元。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

鉴于本次交易条件一直未能落实，为确认本次交易是否仍具备实施条件，公司正在组织相关方研究本次交易的相关事宜。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8,8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8,64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0	1,251,588,074	44.43	199,579,448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 限公司	0	363,292,165	12.90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 司	32,264,417	61,266,170	2.18	0	无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0	33,874,600	1.2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阿杏金牛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8,399,800	28,399,800	1.01	0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中证 500 交 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11,966,660	19,722,245	0.70	0	无	0	其他
圆信永丰基金—昆仑 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圆信永丰优选金 股 2 号单一资产管理 计划	0	9,773,068	0.35	0	无	0	其他
王琴英	9,178,900	9,178,900	0.33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 —银华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294,000	9,140,894	0.32	0	无	0	其他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 —南方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2,127,600	9,133,600	0.32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52,008,626			人民币普通 股	1,052,008,626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363,292,165			人民币普通 股	363,292,16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1,266,170			人民币普通 股	61,266,17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3,874,600			人民币普通 股	33,874,600		

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金牛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8,399,800	人民币普通股	28,399,8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722,245	人民币普通股	19,722,245
圆信永丰基金—昆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圆信永丰优选金股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773,068	人民币普通股	9,773,068
王琴英	9,178,900	人民币普通股	9,178,9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140,894	人民币普通股	9,140,894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133,600	人民币普通股	9,133,6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关联公司，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755,585	0.28	2,275,900	0.08	19,722,245	0.70	0	0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9,579,448	2025年7月27日 (如遇非交易日顺延)	0	非公开发行股份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刘明胜
成立日期	2003年3月31日
主要经营业务	项目投资；电源、电力、热力、铝土矿、氧化铝、电解铝的开发、建设、经营、生产及管理（不在北京地区开展）；电能设备的成套、配套、监造、运行及检修；销售电能及配套设备、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铁路运输；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工程建设与监理；招投标服务及代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力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国家电投集团分别直接或间接持有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64.68%、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43.74%、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4.00%，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5.77%、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1.04%等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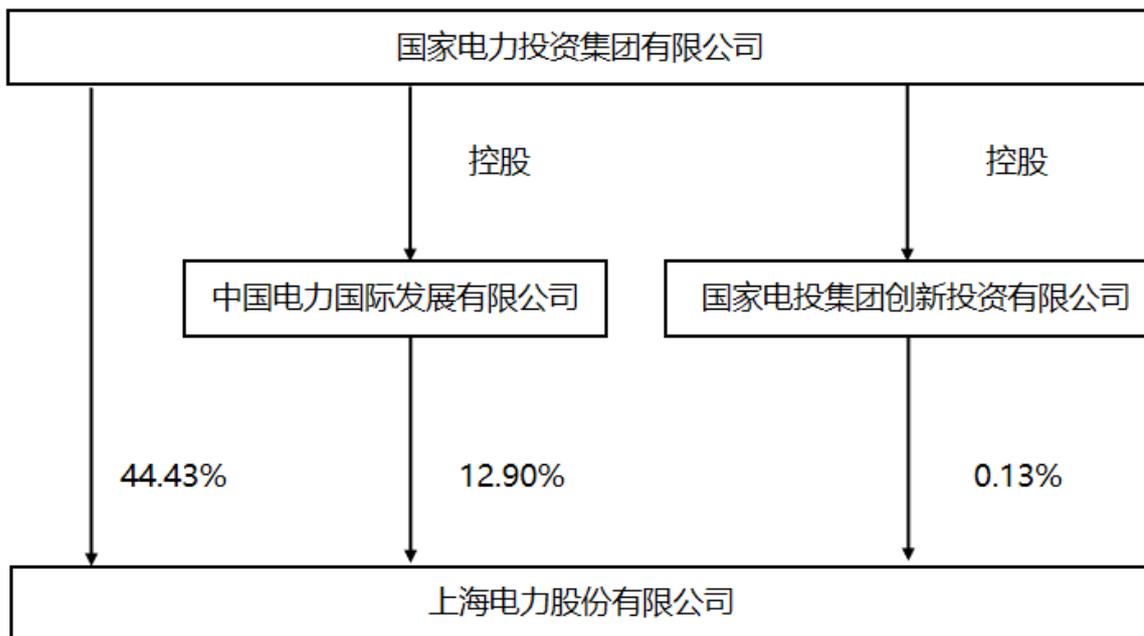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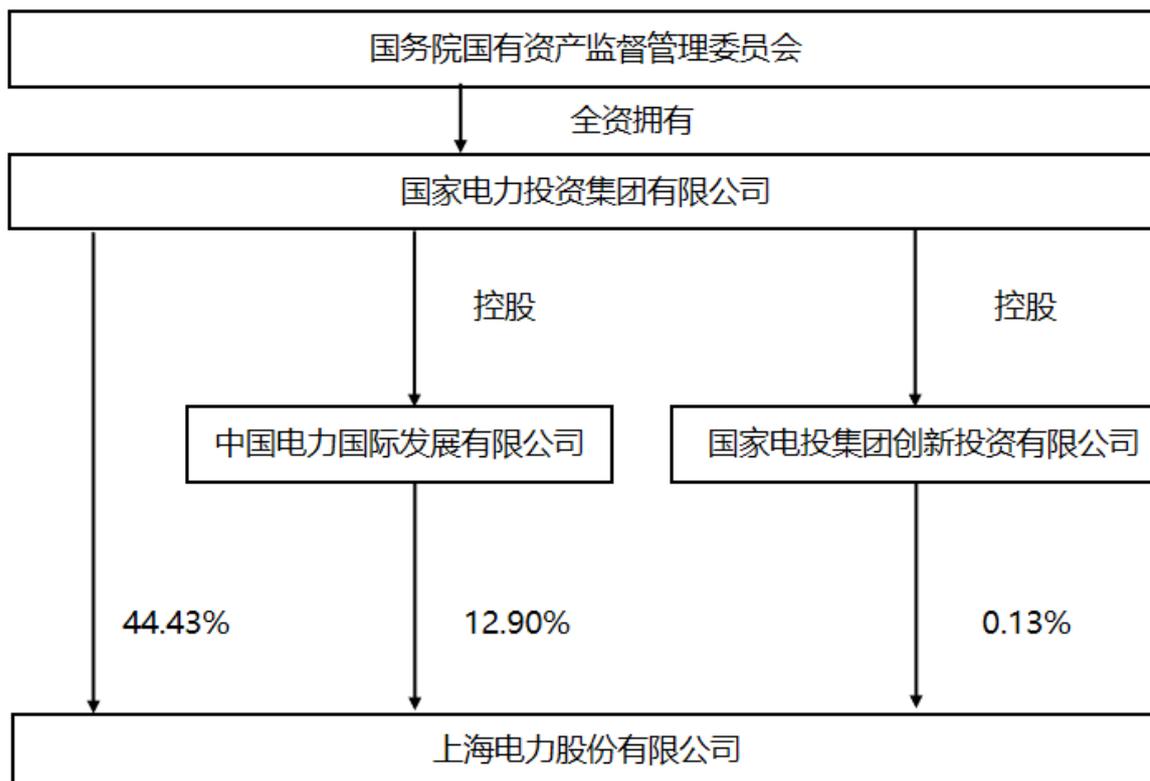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贺徙	2004年3月24日		123.70	中国境内开发、建设、拥有、经营及管理大型发电厂
情况说明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力”）是一家股份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的香港公司。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是中国电力的实际控制人。因此，中国电力和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关联公司。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受托管理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2 沪电 03	185651.SH	2022-04-18	2022-04-20	-	2025-04-20	17	3.05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询价配售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付息日为 2024 年 2 月 23 日，上述付息工作已完成。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付息日为 2024 年 3 月 16 日，上述付息工作已完成。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24 年付息公告》，付息日为 2024 年 4 月 20 日，上述付息工作已完成。

2、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胡锐、束成林	胡锐	010-5796119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36 层	-	黄晨源、李中杰	021-20262310 010-6083828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层	-	项俊夫、戴塘昱	021-3803179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	李邹宙	021-23212034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变更、变化和执行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三)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 适用 不适用

1、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1).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报告期初，公司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余额：5.7 亿元；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 是 否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合计：5.7 亿元

(2).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96%
 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2、负债情况**(1).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1.1 公司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非公司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18.67 亿元和 355.9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1.7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 (含)	超过 1 年 (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164.05		164.05	46.09
银行贷款		81.70	18.86	100.56	28.2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37.43		37.43	10.52
其他有息债务		45.90	8.00	53.90	15.14
合计		329.07	26.86	355.93	—

报告期末公司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2.21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11.84 亿元，且共有 24.1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1.2 公司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010.76 亿元和 1,161.9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5.0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164.05		164.05	14.12
银行贷款		180.50	482.95	663.45	57.1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96.68	0.22	96.9	8.34
其他有息债务		101.51	136.06	237.57	20.45
合计		542.73	619.23	1,161.96	—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2.21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11.84 亿元，且共有 24.1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1.3 境外债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元人民币。

(2). 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26.47	195.77	15.68	
应付账款	93.88	75.75	23.92	
其他流动负债	103.08	72.96	41.28	主要系短期融资券期末较上年末增加较多导致。
长期借款	512.67	480.56	6.68	
应付债券		70.00	-100.00	主要系应付债券于 2025 年到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95.88	99.16	-3.31	
递延收益	10.46	10.51	-0.47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54	8.39	25.60	

(4).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 沪电力 MTN001	102280755	2022/4/11	2022/4/13	2025/4/13	19	2.88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面向合格投资者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2 沪电力 MTN002	102282446	2022/11/1	2022/11/3	永续期	16	2.75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面向合格投资者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2 沪电力 MTN003	102282526	2022/11/14	2022/11/16	永续期	16	3.25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面向合格投资者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沪电力 MTN001	102382701	2023/10/12	2023/10/16	可续期	20	3.29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全 国 银 行 间 券 市 场	国 行 债 市	面 向 合 格 投 资 者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3 沪电力 MTN002	102300510	2023/10/13	2023/10/17	可续期	18	3.28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全 国 银 行 间 券 市 场	国 行 债 市	面 向 合 格 投 资 者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5 沪电力 MTN001	102580619	2025/2/17	2025/2/19	2028/2/19	20	1.82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全 国 银 行 间 券 市 场	国 行 债 市	面 向 合 格 投 资 者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5 沪电力 MTN002	102581026	2025/3/10	2025/3/12	2030/3/12	14	2.11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全 国 银 行 间 券 市 场	国 行 债 市	面 向 合 格 投 资 者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24 沪电力 SCP017	012482499	2024/8/20	2024/8/21	2025/5/16	24	2.01	一次性还本付息	全 国 银 行 间	国 行 债	面 向 合 格 投 资 者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	否

年度第十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券市场		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沪电力 SCP001	012580423	2025/2/18	2025/2/19	2025/5/16	17	1.98	一次性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面向合格投资者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沪电力 SCP002	012580424	2025/2/18	2025/2/19	2025/7/18	21	1.96	一次性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面向合格投资者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沪电力 SCP003	012580536	2025/3/4	2025/3/5	2025/8/15	26	2.10	一次性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面向合格投资者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沪电力 SCP004	012580623	2025/3/11	2025/3/12	2025/5/9	25	2.15	一次性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面向合格投资者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	否

											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	--	--	--	--	--	--	--	--	--	--	-------------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023 年度第二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1 月 19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3 年度第二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1 月 26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3 年度第二十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十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3 月 1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3 年度第二十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十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3 月 8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3 月 15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4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4 月 12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付息公告》，付息日为 2024 年 4 月 13 日，上述付息工作已完成。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4 月 19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4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5 月 10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4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5 月 17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4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4 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6 月 14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4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6 月 14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4 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7 月 19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4 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7 月 26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4 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8 月 9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4 年度第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8 月 16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4 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8 月 23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付息公告》，付息日为 2024 年 10 月 16 日，上述付息工作已完成。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付息公告》，付息日为 2024 年 10 月 17 日，上述付息工作已完成。
2024 年度第十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十五期超短期融资券付息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10 月 18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付息公告》，付息日为 2024 年 11 月 3 日，上述付息工作已完成。
2024 年度第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11 月 15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2022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付息公告》，付息日为 2024 年 11 月 16 日，上述付息工作已完成。

2024 年度第十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对外公布《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十八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付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12 月 13 日，上述付息兑付工作已完成。
-------------------	--

2、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泰康金融大厦 9 层	-	杨君璐	010-65890699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胡锐、束成林	胡锐	010-5796119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088 号 10 楼	-	米岳	021-20772561
中国建设银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900 号 17 楼	-	季宇婷	021-205644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9 号 15 楼	-	王灵迪	021-58885888-154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 9 号农银大厦 3508 室	-	刘超	021-2068797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801	-	洪诚吉	021-2053186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88 号 6 楼	-	张霄虹	021-68887672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	上海市中山东二路 70 号外滩 soho A 栋 8 楼	-	翁永盛	021-60116288
中国光大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世纪大道 1118 号光大银行 11 楼	-	施艳	021-2305052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江宁路 168 号 11 层	-	程秋云	021-62677777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漕溪北路 595 号 B 座 3 楼	-	雷桢添	021-3476237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8 号 16 楼	-	陈龙	021-6179736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博馆路 138 号 12 楼	-	季怡	021-20268838
国家开发银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36 号 3 楼	-	王梦棠	021-20266579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建国门外大街国贸写字楼 2 座 28 层	-	李晓晨	010-6505116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22 层	-	黄晨源、李中杰	021-20262310 010-6083828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北京银行大厦		张国霞、邢昕	010-66223400 010-66223318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 88 号		曾云	025-8307909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中山北路 3300 号月星环球港 A 座		阎如玉、顾俊杰	021-68188944 021-68188941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

						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9	19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6	16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2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16	16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	20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8	18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	10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0	20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17	17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25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0	20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25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10	10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14	14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17	17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25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26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24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17	17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十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25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十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26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17	17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十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24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十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26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十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17	17	0	正常运作	无	是
2024 年度第二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26	0	正常运作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4,695,413.48	1,496,990,353.98	26.57	
流动比率	0.5491	0.6650	-17.43	
速动比率	0.4852	0.5919	-18.04	
资产负债率 (%)	71.90	70.01	2.7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142	0.1239	-7.83	
利息保障倍数	2.5067	2.1400	17.1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4221	1.9900	21.7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6083	3.9300	17.26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中汇会审[2025]1844号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力”)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电力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上海电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与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减值</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二十一)、附注五、(二十七)及附注七、(二十一)所示,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电力固定资产账面原值1,543.42亿元,累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11.37亿元,主要为与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管理层在根据各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需要综合考虑各种因素作出会计估计,涉及重大判断。</p> <p>鉴于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对上海电力财务报表的重要程度,同时在评估潜在减值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①了解和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中关键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②实地查勘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并实施检查程序,以了解相关资产是否存在长期闲置、即将关停等状况;</p> <p>③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p> <p>④评价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基础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p> <p>⑤评估管理层所使用的确定可收回金额的方法以及所使用的折现率,验证固定资产减值测试计算的准确性;</p> <p>⑥评估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减值于财务报表中披露的充分性。</p>

四、其他信息

上海电力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上海电力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海电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上海电力、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上海电力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上海电力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上海电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

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电力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上海电力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锐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束成林

报告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911,123,404.45	6,771,970,207.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七、3	183,093,385.65	195,037,345.82
应收票据	七、4	224,882,933.55	406,346,160.93
应收账款	七、5	25,797,105,084.21	19,680,471,777.2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1,473,699,678.98	959,567,458.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320,221,958.94	1,257,787,576.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七、9	216,705,696.80	187,273,552.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047,577,944.49	1,028,670,427.3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887,384,607.95	1,505,973,263.32
流动资产合计		37,845,088,998.22	31,805,824,217.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8,443,622,201.92	17,735,438,473.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574,344,595.99	1,370,784,224.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26,950,600.00	74,450,6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79,295,808.99	151,844,502.80
固定资产	七、21	100,171,470,825.44	96,132,327,756.84
在建工程	七、22	13,797,162,448.28	7,265,069,247.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636,106,283.27	2,570,528,813.47
无形资产	七、26	7,266,430,957.37	5,911,582,111.9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42,308,933.52	12,662,882.44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5,513,518.42	5,674,038.99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581,992,575.91	619,562,921.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00,134,219.68	277,793,195.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6,507,286,952.85	4,638,792,306.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1,532,619,921.64	136,766,511,074.69
资产总计		189,377,708,919.86	168,572,335,291.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2,646,720,536.97	19,577,186,817.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395,000,000.00	210,033,150.05
应付账款	七、36	9,387,878,527.63	7,575,469,725.16
预收款项	七、37	3,100,363.19	6,252,266.23
合同负债	七、38	89,971,363.95	88,879,386.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14,117,068.38	495,811,651.19
应交税费	七、40	548,545,014.19	382,396,070.46
其他应付款	七、41	3,445,969,442.48	3,125,654,841.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七、41	988,307,490.71	522,729,376.1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1,879,728,194.20	9,071,356,075.8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0,308,187,380.65	7,296,350,987.08
流动负债合计		68,919,217,891.64	47,829,390,971.2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51,266,615,744.20	48,055,646,466.71
应付债券	七、46		7,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386,784,710.72	2,814,096,075.92
长期应付款	七、48	9,587,685,560.71	9,916,177,889.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209,347,796.88	3,759,034.00
预计负债	七、50	97,777.39	
递延收益	七、51	1,045,925,312.37	1,050,827,959.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687,115,104.56	502,986,512.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1,054,240,814.12	839,395,053.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237,812,820.95	70,182,888,991.40
负债合计		136,157,030,712.59	118,012,279,962.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816,743,645.00	2,816,743,645.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9,695,060,000.00	9,695,06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七、54	9,695,060,000.00	9,695,060,000.00
资本公积	七、55	8,410,983,696.74	8,271,102,841.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69,626,031.50	-198,509,594.32
专项储备	七、58	106,459,840.39	52,139,975.71
盈余公积	七、59	1,214,591,717.08	1,102,223,523.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7,103,752,104.27	6,041,441,437.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29,077,964,971.98	27,780,201,828.40
少数股东权益		24,142,713,235.29	22,779,853,500.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53,220,678,207.27	50,560,055,329.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89,377,708,919.86	168,572,335,291.72

公司负责人：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惠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056,500.46	207,500,627.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78,203.46	
应收账款	十九、1	607,387,390.21	453,325,444.5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25,449,089.04	2,374,530,812.52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6,618,830,376.32	3,384,804,821.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十九、2	3,702,386,951.31	2,081,539,368.17
存货		36,038,120.81	14,463,277.4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1,100.00	261,386,7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682,400,931.55	2,555,339,530.49
流动资产合计		12,180,101,711.85	9,251,351,214.2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00,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8,157,078,278.58	37,320,133,011.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59,099,813.58	2,866,217,869.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950,600.00	74,450,600.00
投资性房地产		8,740,019.00	
固定资产		4,942,404,365.29	5,291,273,533.91
在建工程		299,906,062.04	207,479,186.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5,220,380.32	
无形资产		585,687,125.98	488,175,184.8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4,509,837.33	576,673,588.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599,596,482.12	46,825,402,975.14
资产总计		59,779,698,193.97	56,076,754,189.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749,776,800.00	10,368,549,2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87,192,702.14	702,396,233.6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9,909,606.51
应付职工薪酬		110,284,876.42	365,352,031.73
应交税费		45,945,340.94	37,178,375.25
其他应付款		151,324,609.43	129,898,291.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68,651,879.02	2,635,853,828.07
其他流动负债		9,244,063,561.64	7,239,813,148.85
流动负债合计		33,757,239,769.59	21,638,950,715.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86,092,842.16	4,643,222,875.37
应付债券			7,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5,814,783.11	25,814,783.1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6,741,770.8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21,339.75	5,603,086.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119,560.66	51,372,413.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85,390,296.56	11,726,013,158.17
负债合计		36,742,630,066.15	33,364,963,873.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16,743,645.00	2,816,743,645.00
其他权益工具		9,695,060,000.00	9,695,06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9,695,060,000.00	9,695,060,000.00
资本公积		8,301,331,196.12	8,266,104,180.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9,358,681.97	154,120,798.49
专项储备		2,431,073.24	

盈余公积		1,202,996,455.35	1,090,628,261.47
未分配利润		829,147,076.14	689,133,430.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037,068,127.82	22,711,790,315.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779,698,193.97	56,076,754,189.37

公司负责人：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惠峰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733,886,034.16	42,401,756,975.5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2,733,886,034.16	42,401,756,975.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922,201,289.16	39,444,997,913.1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2,702,498,644.61	33,102,032,481.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36,436,059.58	378,523,424.67
销售费用	七、63	260,621.32	522,257.69
管理费用	七、64	2,202,332,878.43	2,271,062,490.26
研发费用	七、65	207,798,405.09	208,592,652.13
财务费用	七、66	3,472,874,680.13	3,484,264,606.88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3,321,831,047.94	3,541,194,926.87
利息收入	七、66	90,041,716.22	142,244,433.05
加：其他收益	七、67	182,467,346.69	184,132,529.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531,249,688.58	1,251,027,468.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1,357,463,375.21	1,229,066,312.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七、68	25,488,760.05	-17,577,224.3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457,677.07	14,928,102.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86,260,222.40	-4,866,184.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0,358,857.52	27,569,339.9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31,240,377.42	4,429,550,319.5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93,883,621.42	120,990,227.2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28,818,344.64	146,897,107.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96,305,654.20	4,403,643,439.2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033,171,425.36	835,593,771.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63,134,228.84	3,568,049,667.7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63,134,228.84	3,568,049,667.7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5,978,960.30	1,592,660,430.8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7,155,268.54	1,975,389,236.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000,021.31	-44,153,000.1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71,116,437.18	-28,935,010.5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29,850,278.70	33,510,594.2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七、77	29,850,278.70	33,510,594.2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100,966,715.88	-62,445,604.7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114,767,449.80	-74,619,516.3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七、77	-9,341,371.25	-41,466,751.49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77	12,049,386.97	53,640,663.12
(7) 其他	七、77	11,092,718.20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3,116,415.87	-15,217,989.59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05,134,207.53	3,523,896,667.6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74,862,523.12	1,563,725,420.3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30,271,684.41	1,960,171,247.2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72	0.495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72	0.4954

公司负责人：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惠峰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505,147,573.29	7,629,363,561.09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3,555,681,740.89	7,833,475,298.16
税金及附加		25,751,980.08	20,010,926.1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74,671,801.16	699,566,853.3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70,676,140.90	998,748,920.93
其中：利息费用		854,060,056.92	986,769,213.04
利息收入		3,474,692.12	3,683,073.13
加：其他收益		13,112,463.29	12,720,750.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579,966,787.68	2,166,758,161.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九、5	472,959,821.77	352,710,258.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十九、5	-1,257,879.65	-2,421,715.0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306.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588.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0,885.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1,542,055.76	256,419,588.71
加：营业外收入		79,136,036.67	6,679,442.59
减：营业外支出		26,996,153.64	32,095,390.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3,681,938.79	231,003,640.5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3,681,938.79	231,003,640.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3,681,938.79	231,003,640.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237,883.48	27,863,694.7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341,458.29	27,860,137.1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341,458.29	27,860,137.1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96,425.19	3,557.6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557.63	3,557.63
7. 其他		5,899,982.82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58,919,822.27	258,867,335.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惠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558,222,412.35	43,128,109,553.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2,236,216.81	363,014,194.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29,661,025.27	801,641,013.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630,119,654.43	44,292,764,762.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045,224,130.46	27,235,868,912.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33,642,051.14	3,308,609,049.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48,419,498.80	3,561,446,917.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230,359,998.96	2,780,992,893.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57,645,679.36	36,886,917,77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8,172,473,975.07	7,405,846,989.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1,701,067.40	27,385,700.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23,387,179.73	906,832,989.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506,446.96	146,467,655.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539,771.53	225,845,615.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6,134,465.62	1,306,531,961.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39,263,429.89	8,066,657,461.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0,240,300.85	3,839,144,265.6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61,964,400.75	729,923,369.7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6,532,530.33	31,667,500.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88,000,661.82	12,667,392,597.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1,866,196.20	-11,360,860,63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7,780,597.81	11,549,405,720.6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92,339,685.62	5,948,545,720.6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59,184,753.52	89,433,832,064.3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11,878,305.33	875,319,698.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988,843,656.66	101,858,557,483.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016,119,599.42	86,196,818,322.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74,897,830.47	5,097,175,664.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419,074,497.42	1,532,524,794.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757,966,106.00	7,370,041,719.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548,983,535.89	98,664,035,706.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9,860,120.77	3,194,521,777.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1,678,770.62	23,682,141.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1,071,210,870.98	-736,809,728.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6,694,089,234.99	7,430,898,963.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5,622,878,364.01	6,694,089,234.99

公司负责人: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惠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94,397,548.94	8,504,168,111.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6,969.67	58,557,576.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144,256.34	27,863,03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6,828,774.95	8,590,588,724.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58,716,611.82	8,070,600,006.8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5,474,218.56	491,568,561.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9,964,682.42	92,246,640.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700,137.99	260,571,962.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7,855,650.79	8,914,987,17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026,875.84	-324,398,446.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06,982,646.60	4,2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3,378,445.19	1,000,740,847.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555,965.71	6,303,357.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5,917,057.50	5,287,044,205.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1,675,312.70	327,025,822.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79,515,496.21	6,256,111,940.4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2,2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71,190,808.91	7,305,427,762.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5,273,751.41	-2,018,383,556.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22,2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196,199,966.79	60,762,972,875.3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196,199,966.79	65,285,262,875.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021,190,000.00	61,504,045,324.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77,377,352.62	1,321,039,078.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88,441.64	40,486,174.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30,355,794.26	62,865,570,577.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5,844,172.53	2,419,692,297.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327.36	72,524.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444,127.36	76,982,819.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余额		207,500,627.82	130,517,808.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额		107,056,500.46	207,500,627.82

公司负责人：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惠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16,743,645.00		9,695,060,000.00		8,271,102,841.75		-198,509,594.32	52,139,975.71	1,102,223,523.20		6,041,441,437.06		27,780,201,828.40	22,779,853,500.68	50,560,055,329.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16,743,645.00		9,695,060,000.00		8,271,102,841.75		-198,509,594.32	52,139,975.71	1,102,223,523.20		6,041,441,437.06		27,780,201,828.40	22,779,853,500.68	50,560,055,329.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9,880,854.99		-71,116,437.18	54,319,864.68	112,368,193.88		1,062,310,667.21		1,297,763,143.58	1,362,859,734.61	2,660,622,878.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116,437.18				2,045,978,960.30		1,974,862,523.12	2,130,271,684.41	4,105,134,207.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9,880,854.99								139,880,854.99	1,202,283,645.57	1,342,164,500.56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02,838,358.30	1,302,838,358.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480,000.00									-4,480,000.00	-4,48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290,320.00									9,290,320.00	9,290,320.00	
4. 其他				135,070,534.99									135,070,534.99	-100,554,712.73	34,515,822.26
(三) 利润分配								112,368,193.88		-983,668,293.09		-871,300,099.21	-2,010,059,505.90	-2,881,359,605.11	
1. 提取盈余公积								112,368,193.88		-112,368,193.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3,348,729.00		-563,348,729.00	-1,851,741,325.85	-2,415,090,054.85	
4. 其他										-307,951,370.21		-307,951,370.21	-158,318,180.05	-466,269,550.2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4,319,864.68				54,319,864.68	40,363,910.53	94,683,775.21	
1. 本期提取							213,742,449.22				213,742,449.22	149,286,453.21	363,028,902.43	
2. 本期使用							159,422,584.54				159,422,584.54	108,922,542.68	268,345,127.22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816,743,645.00		9,695,060,000.00		8,410,983,696.74		-269,626,031.50	106,459,840.39	1,214,591,717.08		7,103,752,104.27	29,077,964,971.98	24,142,713,235.29	53,220,678,207.27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16,743,645.00		5,172,770,000.00		7,673,978,355.62		-169,574,583.81	7,676,301.65	1,079,123,159.15		4,702,982,786.52		21,283,699,664.13	22,775,701,965.38	44,059,401,629.51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加：会计政策变更										7,152,164.09	7,152,164.09	4,695,393.16	11,847,557.2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83,167,000.00			87,275.31			17,471,572.80	200,725,848.11	28,438,613.74	229,164,461.85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16,743,645.00		5,172,770,000.00	7,857,145,355.62		-169,574,583.81	7,763,576.96	1,079,123,159.15		4,727,606,523.41	21,491,577,676.33	22,808,835,972.28	44,300,413,648.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22,290,000.00	413,957,486.13		-28,935,010.51	44,376,398.75	23,100,364.05		1,313,834,913.65	6,288,624,152.07	-28,982,471.60	6,259,641,680.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935,010.51				1,592,660,430.89	1,563,725,420.38	1,960,171,247.25	3,523,896,667.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22,290,000.00	413,957,486.13						2,742,329.09	4,938,989,815.22	-193,846,614.06	4,745,143,201.1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17,663,405.61	-817,663,405.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522,290,000.00	-7,520,000.00							4,514,770,000.00	1,078,570,000.00	5,593,34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93,995.43							3,793,995.43		3,793,995.43
4. 其他				417,683,490.70						2,742,329.09	420,425,819.79	-454,753,208.45	-34,327,388.66
（三）利润分配								23,100,364.05		-281,567,846.33	-258,467,482.28	-1,799,766,048.63	-2,058,233,530.91
1. 提取盈余公积								23,100,364.05		-23,100,364.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8,586,027.58	-98,586,027.58	-1,659,575,221.73	-1,758,161,249.31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159,881,454.70		-159,881,454.70	-140,190,826.90	-300,072,281.6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4,376,398.75						44,376,398.75	4,458,943.84	48,835,342.59
1. 本期提取							213,851,743.78						213,851,743.78	77,760,164.00	291,611,907.78
2. 本期使用							169,475,345.03						169,475,345.03	73,301,220.16	242,776,565.1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16,743,645.00		9,695,060,000.00		8,271,102,841.75		-198,509,594.32	52,139,975.71	1,102,223,523.20		6,041,441,437.06		27,780,201,828.40	22,779,853,500.68	50,560,055,329.08

公司负责人：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惠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	---------	--	--	--	--	--	--	--	--	--	--	--	--	--	--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16,743,645.00		9,695,060,000.00		8,266,104,180.04		154,120,798.49		1,090,628,261.47	689,133,430.44	22,711,790,315.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16,743,645.00		9,695,060,000.00		8,266,104,180.04		154,120,798.49		1,090,628,261.47	689,133,430.44	22,711,790,315.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5,227,016.08		35,237,883.48	2,431,073.24	112,368,193.88	140,013,645.70	325,277,812.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5,237,883.48			1,123,681,938.79	1,158,919,822.2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227,016.08						35,227,016.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480,000.00						-4,48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290,320.00						9,290,320.00
4. 其他					30,416,696.08						30,416,696.08
(三) 利润分配									112,368,193.88	-983,668,293.09	-871,300,099.21
1. 提取盈余公积									112,368,193.88	-112,368,193.88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563,348,729.00	-563,348,729.00
3. 其他										-307,951,370.21	-307,951,370.21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431,073.24			2,431,073.24	
1. 本期提取							26,770,063.36			26,770,063.36	
2. 本期使用							24,338,990.12			24,338,990.1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16,743,645.00		9,695,060,000.00		8,301,331,196.12		189,358,681.97	2,431,073.24	1,202,996,455.35	829,147,076.14	23,037,068,127.82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16,743,645.00		5,172,770,000.00		8,264,511,357.49		126,257,103.73		1,067,527,897.42	739,697,636.25	18,187,507,639.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16,743,645.00		5,172,770,000.00		8,264,511,357.49		126,257,103.73		1,067,527,897.42	739,697,636.25	18,187,507,639.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522,290,000.00		1,592,822.55		27,863,694.76		23,100,364.05	-50,564,205.81	4,524,282,675.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863,694.76			231,003,640.52	258,867,335.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22,290,000.00		1,592,822.55						4,523,882,822.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14,77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522,290,000.00		-7,520,000.00						3,793,995.4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93,995.43						5,318,827.12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5,318,827.1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3,100,364.05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1,567,846.33	-258,467,482.28	
3. 其他									-23,100,364.05		
									-98,586,027.58	-98,586,027.58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9,881,454.70	-159,881,454.7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3,903,741.11			23,903,741.11	
2. 本期使用							23,903,741.11			23,903,741.1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16,743,645.00		9,695,060,000.00		8,266,104,180.04		154,120,798.49		1,090,628,261.47	689,133,430.44	22,711,790,315.44

公司负责人：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惠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8]42号文批准，由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和中国华东电力集团公司作为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并于1998年6月4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310000631188775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办公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1号上电大厦。

根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基础[2002]2704号文《国家计委关于国家电力公司发电资产重组划分方案的批复》，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持有本公司76.27%的股权依法划转给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持有。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第123号文核准，2003年10月14日，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0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5.80元。发行后，注册资本由132,350.50万元变更为156,350.50万元，股本结构变更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持股100,945.50万股，占总股本的64.56%；上海华东电力发展公司持股31,405.00万股，占总股本的20.09%；社会公众股东持股24,000.00万股，占总股本的15.35%。2003年10月29日，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为600021。

2005年11月，股权分置实施后公司股本结构变更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持股950,878,611股，占总股本的60.82%；上海华东电力发展公司持股295,826,389股，占总股本的18.92%；社会公众股东持股316,800,000股，占总股本的20.26%。2006年11月，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就其持有的本公司25%的股份共计390,876,250股，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类型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2007年6月，上海华东电力发展公司就其持有的本公司18.92%的股份，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分别转让给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10%的股份和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8.92%的股份，上述股份转让完成后，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44.74%的股份，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5%的股份，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0%的股份。

公司于2006年11月发行10亿元人民币可转换债券，截至2007年8月14日，公司发行的上电转债转股219,611,048股，公司转股后的注册资本为1,783,116,048.00元。其中：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为763,871,929元，占股42.84%；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为390,876,250元，占股21.92%；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为156,350,500元，占股8.77%；社会公众股东为472,017,369元，占股26.47%。

2008年5月，公司根据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07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以2007年12月31日总股本1,783,116,0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转增356,623,209股，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2,139,739,257元。

2015年6月，经国务院批准，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与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重组成立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已更名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投集团”）。

2017年12月，公司完成向国家电投集团发行269,917,892股股份，发行完成后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240,965.71万元。

2018年8月，公司完成向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等7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207,507,048股股份，发行完成后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261,716.42万元。

2021年5月28日，公司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1年7月19日，公司董事会2021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2021年12月27日，公司董事会2021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1年6月17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1年12月27日，国家电投集团向公司下发《关于上海电力非公开发行A股相关事宜的批复》（国家电投资本〔2021〕583号）；2022年5月16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

请；2022 年 5 月 3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123 号）。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 7 月 4 日出具的《关于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到位情况的验证报告》（XYZH/2022BJAA50454），截至 2022 年 7 月 4 日止，上海电力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9,957.94 万元，新增股本人民币 19,957.94 万元。发行人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增加至 281,674.36 万元，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完成工商备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为 281,674.36 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国家电投集团 44.43%、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12.90%、国家电投集团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0.13%、其他社会公众股东 42.54%。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7.46%。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下设战略发展部、人力资源部、计划与财务部、资本运营部、法律企管部等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电力行业。经营范围为：电力的开发、建设、经营及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生产、销售自产产品；电力企业内部电力人员技能培训；合同能源管理；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待取得相关建筑业资质后开展经营业务）；招投标代理；新能源与可再生能源项目开发及应用；煤炭经销；电力及相关业务的科技开发与咨询服务；整体煤气化联合循环发电项目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自有物业管理；电力及合同能源管理相关的设备、装置、检测仪器及零部件等商品的进出口和自有技术的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投标工程；对外派遣境外工程及境外电站运行管理及维护所需的劳务人员；仓储。主要从事电力、热力生产及销售。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十一)、本附注五(二十一)、本附注五(二十六)、本附注五(三十四)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预收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预收款项占预付款项/预收款项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占应收股利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数大于 10 亿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 亿元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对当期报表影响大于净资产 10%，或预计对未来现金流影响大于相对应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的活动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1%以上且少数股东权益金额大于 10 亿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 1%以上且金额大于 10 亿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或“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

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

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5)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本公司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政策。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

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

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
应收票据 1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应收票据 2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应收账款 1	可再生能源补助组合
应收账款 2	电费、热费组合
应收账款 3	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 4	工程、运维及其他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
其他应收款 1	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 2	押金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 3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包括原材料、燃料、低值易耗品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直接用于出售的燃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

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其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考虑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影响。

对于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包括首次取得的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如果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确定但预期该房地产完工后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以成本计量该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或完工后(两者孰早)，再以公允价值计量。

3.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包括首次取得的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如果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确定但预期该房地产完工后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以成本计量该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或完工后(两者孰早)，再以公允价值计量。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4. 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不得从公允价值模式转为成本模式。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0	0-5	3.17%-6.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20	0-5	4.75%-25.00%
航道资产	年限平均法	50	5	1.9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25	0-5	3.80%-16.67%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公司将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

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超额售电收益权、计算机软件、非专利技术等，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超额售电收益权、计算机软件、非专利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

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

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纳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或者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或者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修改及终止。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进行处理，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

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 (1) 电力销售收入：以取得电网公司确认的上网电量统计表作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
- (2) 热力销售收入：以收到经客户确认的热力销售结算单作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
- (3) 燃煤销售收入：燃煤销售以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收后，确认燃煤销售收入；
- (4) 服务收入：服务收入主要指提供运维、检修、技术等服务而收取的收入，本公司于服务提供期间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

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

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一) 债务重组损益确认时点和会计处理方法

1. 债权人

(1) 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权人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以及债权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债权人受让包括现金在内的单项或多项金融资产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债权人受让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的，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2) 采用以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全部债权终止确认，债权人在债权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债权人按照修改后的条款以公允价值初始计量重组债权，重组债权的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权终止确认，债权人根据其分类，继续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债权人根据重新议定合同的现金流量变化情况，重新计算该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投资收益。

(3) 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权人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以及债权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2. 债务人

(1)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以单项或多项金融资产清偿债务的，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偿债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以单项或多项非金融资产清偿债务的或者以包括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资产在内的多项资产清偿债务的，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收益——债务重组收益。

(2)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债务终止确认，债务人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重组债务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终止确认的债务账面价值与重组债务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务终止确认，或者仅导致部分债务终止确认，对于未终止确认的部分债务，债务人根据其分类，继续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债务人根据重新议定合同的现金流量变化情况，重新计算该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

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投资收益。

(4) 以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其他收益——债务重组收益或投资收益（仅涉及金融工具时）。

(二) 套期会计

1. 套期包括现金流量套期。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 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工具组成；(2) 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3) 该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本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公司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3. 套期会计处理

现金流量套期

1)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以下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认：①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②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2)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公司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3) 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	无重大影响	/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 规定计提的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 不再计入“销售费用”, 本公司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新版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无重大影响	/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 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的相关规定。	无重大影响	/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1%、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企业所得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3%、5%、6%、9%、1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所属风力发电企业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有关规定, 自2015年7月1日起享受“即征即退50%”的增值税优惠政策。

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

知》（国税发[2009]80号文）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所属光伏发电企业、风力发电企业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部分子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15%征收的优惠。

上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60%以上的企业。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有关规定，本公司所属企业上电漕泾从事符合《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其中：售热可享受“即征即退100%”的增值税优惠政策；污泥处置可享受“即征即退70%”的增值税优惠政策。

5、本公司所属企业明华电力于2023年11月15日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1002793），证书有效期三年，本公司2024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本公司所属企业上电漕泾2022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1005480），有效期2022-12-14至2025-12-14，2024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6、本公司的子公司土耳其EMBA，于2022年6月28日获得土耳其工业和技术部颁发的工业注册证书，根据土耳其第7351号法律对企业所得税法第32条的规定，可享受所得税率减免1%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证书自签发之日起有效，每两年进行签证一次，本年度签证日期为2024年6月28日。

7、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的相关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本公司下属浙江、河南、广西子公司部分为小型微利企业，享受以上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国家或地区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香港	利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
日本	消费税	应税收入	10%
	固定资产税	固定资产评估价值	1.4%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累进税率
	事业税	资本金	0.525%
土耳其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8%、18%、2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坦桑尼亚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8%

国家或地区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30%
马耳他	增值税	应税收入	5%、18%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35%
	发电税	应税发电量每兆瓦时 1.5欧元	105%
黑山	增值税	应税收入	2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9%
保加利亚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
塞尔维亚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匈牙利	增值税	应税收入	2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9%
	地方营业和创新税	应税收入	2.3%
罗马尼亚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9.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0%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5,742.54	51,735.11
银行存款	2,725,228,996.19	2,939,824,663.70
其他货币资金	264,009,888.32	64,828,572.17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2,921,848,777.40	3,767,265,236.18
合计	5,911,123,404.45	6,771,970,207.1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397,089,744.73	2,219,738,356.21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证保证金	161,444,388.00	
保函保证金	105,904,073.71	51,158,689.65
其他	20,896,578.73	26,722,282.52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 计	288,245,040.44	77,880,972.1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汇利率掉期	183,093,385.65	195,037,345.82
合计	183,093,385.65	195,037,345.82

其他说明：

(1) 为规避利率波动风险，根据土耳其商法典第 390/4 条通过的 2021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EMBA 发电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的规定，土耳其 EMBA 发电有限公司将 2019 年 3 月 26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上海市分行为牵头行银团签署的 13.81 亿美元贷款期限 15 年的定期贷款合同（“贷款合同”）、贷款利率为 3MLibor+点数的浮动利率通过与银团成员之一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签订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风险管理业务协议》（即利率掉期协议）进行利率锁定。利率掉期的贷款额度为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实际借款金额 7.02 亿美元，将其中的 50%（3.51 亿美元）的 3MLibor 利率以固定利率价格不超过 1.24% 锁定 6 年；将另外 50%（3.51 亿美元）的 3MLibor 利率以固定利率价格不超过 1.65% 锁定约 13 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实际借款余额 8.4088 亿美元，利率掉期对应的本金 2.897 亿美元。

(2) 本公司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工商银行出具的中国工商银行法人客户金融衍生品业务市值评估报告为依据进行确认，将其有效套期部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4,882,933.55	349,776,160.93
商业承兑票据		56,570,000.00
合计	224,882,933.55	406,346,160.9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882,933.55	100.00			224,882,933.55	406,346,160.93	100.00			406,346,160.93
合计	224,882,933.55	/		/	224,882,933.55	406,346,160.93	/		/	406,346,160.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299,323,923.07	8,157,800,713.71
1 年以内小计	9,299,323,923.07	8,157,800,713.71
1 至 2 年	6,026,173,849.21	6,009,852,969.65
2 至 3 年	5,296,523,976.54	4,348,787,323.6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430,473,246.53	894,609,309.30
4 至 5 年	849,748,273.57	342,423,459.69
5 年以上	266,675,548.97	66,688,152.42
合计	26,168,918,817.89	19,820,161,928.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14,451,020.41	8.08	363,960,876.04	17.21	1,750,490,144.37	2,108,407,801.06	10.64	128,858,414.15	6.11	1,979,549,386.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054,467,797.48	91.92	7,852,857.64	0.03	24,046,614,939.84	17,711,754,127.34	89.36	10,831,737.01	0.06	17,700,922,390.33
合计	26,168,918,817.89	/	371,813,733.68	/	25,797,105,084.21	19,820,161,928.40	/	139,690,151.16	/	19,680,471,777.2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吴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06,864,485.14	357,864,485.14	16.99	对预计无法收回的金额计提坏账
其他	7,586,535.27	6,096,390.90	0.80	对预计无法收回的金额计提坏账
合计	2,114,451,020.41	363,960,876.04	17.21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可再生能源补助组合、电费、热费组合、关联方组合、工程、运维及其他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可再生能源补助组合	20,616,261,229.20		
电费、热费组合	3,219,940,086.08		0.00
关联方组合	60,285,513.12		
工程、运维及其他组合	157,980,969.08	7,852,857.64	5.14
合计	24,054,467,797.48	7,852,857.64	0.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831,737.01		128,858,414.15	139,690,151.1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781,708.09		290,799,040.49	286,017,332.4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55,853,781.77	55,853,781.77
其他变动	1,802,828.72		157,203.17	1,960,031.89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7,852,857.64		363,960,876.04	371,813,733.6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第一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0.03%，第三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7.2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8,858,414.15	290,799,040.49		55,853,781.77	157,203.17	363,960,876.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31,737.01	-4,781,708.09			1,802,828.72	7,852,857.64
合计	139,690,151.16	286,017,332.40		55,853,781.77	1,960,031.89	371,813,733.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5,853,781.7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应收线路补贴	55,853,781.77	款项确实无法收回	已履行核销程序	否
合计	/	55,853,781.77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12,871,430,678.01		12,871,430,678.01	49.19	1,141,237.75
上海吴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06,864,485.14		2,106,864,485.14	8.05	357,864,485.14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1,929,211,866.63		1,929,211,866.63	7.37	696,849.61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1,367,277,531.12		1,367,277,531.12	5.22	983,461.58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863,369,252.13		863,369,252.13	3.30	
合计	19,138,153,813.03		19,138,153,813.03	73.13	360,686,034.0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55,091,297.23	91.95	895,207,797.43	93.29
1至2年	89,302,875.53	6.06	37,374,405.44	3.89
2至3年	8,490,873.14	0.58	4,752,964.62	0.50
3年以上	20,814,633.08	1.41	22,232,291.30	2.32
合计	1,473,699,678.98	100.00	959,567,458.7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燃气有限公司	250,852,271.56	17.02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122,222,221.64	8.29
SOLAR BRIGHT LIMITED	90,992,463.55	6.17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81,904,826.90	5.56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71,910,000.00	4.88
合计	617,881,783.65	41.9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16,705,696.80	187,273,552.80
其他应收款	1,103,516,262.14	1,070,514,023.63
合计	1,320,221,958.94	1,257,787,576.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浑源东方宇华风力开发有限公司	9,980,415.86	9,980,415.86
江苏八菱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2,959,373.93	
上电新能源发电(聊城)有限公司	693,649.73	
杭州兴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47,882,805.41	1,810,940.04
上海懿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5,355,574.74	115,355,574.74
上海东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9,154,568.67	19,836,568.67
上海电力设计院	20,679,308.46	40,120,571.41
上海禾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69,482.08
合计	216,705,696.80	187,273,552.80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上海懿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5,355,574.74	3年以上	尚未支付	否
合计	115,355,574.74	/	/	/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38,288,039.86	362,555,185.65
1 年以内小计	238,288,039.86	362,555,185.65
1 至 2 年	204,476,115.42	29,057,319.58
2 至 3 年	15,177,714.39	15,504,668.01
3 至 4 年	15,070,820.77	39,540,758.86
4 至 5 年	18,963,876.99	25,393,477.59
5 年以上	685,852,674.69	675,615,047.95
合计	1,177,829,242.12	1,147,666,457.64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款	875,413,066.12	820,154,674.55
押金、保证金	111,207,088.44	108,685,253.70
待返还税款(所得税返还)	124,687,650.43	116,624,974.97
新能源市、县补贴	3,201,195.82	4,968,582.78
其他	63,320,241.31	97,232,971.64

合计	1,177,829,242.12	1,147,666,457.64
----	------------------	------------------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72,142.80		76,680,291.21	77,152,434.0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1,710.00		344,600.00	242,89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344,600.00	344,600.00
其他变动			-2,737,744.03	-2,737,744.03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370,432.80		73,942,547.18	74,312,979.9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第一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0.03%，第三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92.9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6,680,291.21	344,600.00		344,600.00	-2,737,744.03	73,942,547.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2,142.80	-101,710.00				370,432.80
合计	77,152,434.01	242,890.00		344,600.00	-2,737,744.03	74,312,979.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杨电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69,759,294.60	48.37	往来款	5年以上	
马耳他税务局	124,436,943.71	10.57	所得税返还	1-2年	
盐城滨海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51,499,350.00	4.37	往来款	1年以内	
株式会社ケー・アイ・エス	30,646,717.63	2.60	待返还组件款	5年以上	30,646,717.63
上海丰能电力有限公司	30,440,435.10	2.58	往来款	5年以上	30,440,435.10
合计	806,782,741.04	68.49	/	/	61,087,152.73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7,083,689.38		97,083,689.38	51,705,642.82		51,705,642.82
燃料	874,144,183.44		874,144,183.44	862,507,256.71		862,507,256.71
其他	77,329,621.90	979,550.23	76,350,071.67	115,504,438.56	1,046,910.75	114,457,527.81
合计	1,048,557,494.72	979,550.23	1,047,577,944.49	1,029,717,338.09	1,046,910.75	1,028,670,427.3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其他	1,046,910.75				67,360.52	979,550.23
合计	1,046,910.75				67,360.52	979,550.2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663,762,780.85	1,160,667,929.39
待认证进项税额		14,699,568.02
预缴企业所得税	121,171,085.35	99,002,584.31
日本消费税	1,082,711.72	144,202,715.13
其他	101,368,030.03	87,400,466.47
合计	1,887,384,607.95	1,505,973,263.32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 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 任公司	807,775,061.40			92,093,246.67		237,263.05				900,105,571.12	
上海友好航运有限公司	154,712,047.54			-5,435,745.26		-142,066.04				149,134,236.24	
上海吴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懿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 司	967,272,404.32			60,392,244.15		328,726.40				1,027,993,374.87	
上海杨树浦懿懿企业管理服 务有限公司	2,266,925,515.98			21,491,512.73						2,288,417,028.71	
上海重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023,217.01	57,500,000.00								127,523,217.01	
上海上电石化有限公司	2,024,754.03			223,828.60			9,954.03			2,238,628.60	
上海上电港华能源科技有限 公司	6,741,868.88			-344,345.11						6,397,523.77	
上海捷速新能源有限公司	2,259,787.95									2,259,787.95	
庆云上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7,763,068.78			15,201,322.22						92,964,391.00	
上电京广(天津)清洁能源有 限公司	3,000,750.00									3,000,750.00	
中鑫上电(苏州)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5,720,870.08			653,979.34		32,533.28				6,407,382.70	
上海海湾新能风力发电有限 公司	487,161,890.36			80,747,645.81		297,740.37	71,478,097.48			496,729,179.06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 力发电有限公司	807,059,259.74			122,330,256.19		2,615,552.72	77,135,300.38			854,869,768.27	
河北上电能辉新能源开发有 限公司	9,134,237.62			1,746,903.99		32,044.55				10,913,186.16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涡阳上电俊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4,467,752.18			373.30		42,216.18				24,510,341.66	
安徽上电俊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8,957,355.79			1,865,683.17		183,975.58				41,007,014.54	
广西来宾上禾通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3,120,066.85			445,432.45		3,616.75				3,569,116.05	
双柏县上电政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07,400.56			86,042.99		233.38				2,693,676.93	
上电新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6,469,249.73			593,703.77				1,093,649.73		5,969,303.77	
上海浦东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9,756,661.37	669,000.00		3,780,221.75		176,577.42				14,382,460.54	
小计	5,752,953,220.17	58,169,000.00		395,872,306.76		3,808,413.64		149,717,001.62		6,061,085,938.95	
二、联营企业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1,437,913,064.61	46,100,100.00		57,500,605.56		16,493,970.63		45,000,000.00		1,513,007,740.80	-
上海吴泾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06,614,595.06			-1,158,398.32		2,189,530.00				907,645,726.74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46,451,393.23			150,544,877.22		363,852.33		51,000,000.00		846,360,122.78	
上海申能临港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631,585,313.00			76,814,084.51		282,226.82		127,050,000.00		581,631,624.33	
江苏华电望亭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164,074,954.48			-10,553,795.77						153,521,158.71	
浙江浙能镇海天然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0,075,043.31			11,627,588.81		752,973.86				232,455,605.98	
上海东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0,306,770.17			9,833,689.02		-10,486.67				180,129,972.52	
上海懿添新能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562,446.28			-1,274,972.75						87,287,473.53	
嘉兴融能能源新技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7,127.98			382,700.34						5,619,828.32	
上海懿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91,551.91									1,291,551.91	
上海舜华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130,080,638.53		52,337,116.12	-7,093,127.82		10,998,488.07				81,648,882.66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81,150,038.56			582,441,372.54		-114,767,449.80		296,260,381.64		114,122,016.00	5,366,685,595.66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马耳他能源有限公司	974,458,899.32			-31,242,811.40					-39,391,018.02	903,825,069.90	
国际可再生能源服务中心	14,850,308.88			2,403,105.78			1,580,397.00		-2,320,512.07	13,352,505.59	
上海羲融新能源有限公司	413,250,921.44			14,936,250.49		-1,077,782.37				427,109,389.56	
哈密东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86,290,545.60			12,813,156.15		651,799.39				199,755,501.14	
哈密弘毅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2,120,684.66			7,010,841.15		326,522.30				109,458,048.11	
上海鸿信创融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7,998,186.47	18,000.00	18,016,186.47								
盐城昱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江苏焕电科技有限公司	3,640,942.20									3,640,942.20	
江苏和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49,643,384.45			3,616,052.55						53,259,437.00	
山西尚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2,500,000.00								32,500,000.00	
国电投佳洋(杭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2,931,343.01			22,967,438.11		173,431.55				236,072,212.67	
浙江电投融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0,311,947.13			14,735,692.20		814,696.61				205,862,335.94	
浙江启源芯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206,801.73			722,041.91						1,928,843.64	
舟山渔光科技有限公司	53,427,900.11									53,427,900.11	
杭州兴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92,739,097.79			38,380,682.05		421,698.44	46,071,865.37			85,469,612.91	
国电投低碳科技服务(浙江)有限公司	2,000,000.00			8,668.90						2,008,668.90	
上海长启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84,271,353.36			6,175,327.22		133,830.78				90,580,511.36	-
小计	11,982,485,253.27	85,618,100.00	70,353,302.59	961,591,068.45	-114,767,449.80	32,514,751.74	566,962,644.01		72,410,485.91	12,382,536,262.97	
合计	17,735,438,473.44	143,787,100.00	70,353,302.59	1,357,463,375.21	-114,767,449.80	36,323,165.38	716,679,645.63		72,410,485.91	18,443,622,201.92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28,698,071.48				1,796,271.48		826,901,800.00	30,214,071.99	203,693,383.00		计划长期持有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283,018.87			474,481.13			200,757,500.00	14,237,330.00	474,481.13		计划长期持有
安徽芜湖核电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计划长期持有
上海禾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599,964.00			计划长期持有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			41,313,200.00			42,313,200.00	5,142,787.62	41,313,200.00		计划长期持有
海南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27,000,000.00				869,465.26		26,130,534.74		869,465.26		计划长期持有
上海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1,416,778.84						11,416,778.84				计划长期持有
盐城市恒利风险投资公司	5,325,000.00						5,325,000.00				计划长期持有
江苏八菱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8,240,000.00						8,240,000.00	2,959,373.93			计划长期持有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计划长期持有
中能燃料配送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计划长期持有

江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7,382,794.12						7,382,794.12				计划长期持有
浙江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107,467.00						3,107,467.00				计划长期持有
国电投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2,431,094.07			678,427.22			243,109,521.29		3,109,521.29		计划长期持有
国电投科技孵化有限公司		163,760,000.00					163,760,000.00				计划长期持有
合计	1,370,784,224.38	163,760,000.00		42,466,108.35	2,665,736.74		1,574,344,595.99	53,153,527.54	248,590,585.42	869,465.26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950,600.00	74,450,600.00
债务工具投资	26,950,600.00	74,450,600.00
合计	26,950,600.00	74,450,6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151,844,502.80			151,844,502.80
二、本期变动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24,993,629.12			24,993,629.12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2,457,677.07			2,457,677.07
三、期末余额	179,295,808.99			179,295,808.9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上海市广东路 429 号 1108 室	固定资产	911,505.78	能够单独计量且作为赚取租金持有	总经理办公会		1,605,537.59
上海市广东路 429 号 905 室	固定资产	1,009,925.68	能够单独计量且作为赚取租金持有	总经理办公会		1,805,526.15

上海市衡水路 89 弄 1 号 2804 室	固定资产	841,705.90	能够单独计量且作为赚取租金持有	总经理办公会		6,770,770.34
综合楼、工厂间、机库	固定资产	595,481.20	能够单独计量且作为赚取租金持有	总经理办公会	85,306.00	5,899,982.82
闵行区昆阳路街道 131 街坊 1/1 丘	无形资产	192,588.04	能够单独计量且作为赚取租金持有	总经理办公会		
合计	/	3,551,206.60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0,163,895,503.82	96,124,195,122.84
固定资产清理	7,575,321.62	8,132,634.00
合计	100,171,470,825.44	96,132,327,756.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航道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938,261,971.85	122,867,083,384.60	1,016,449,162.52	2,145,665,375.07	143,967,459,894.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5,778,911.89	11,162,199,990.97	31,262,313.33		12,569,241,216.19
(1) 购置	7,450,859.87	52,307,954.58	7,726,842.20		67,485,656.65
(2) 在建工程转入	1,274,154,408.11	6,383,020,121.59	22,685,706.16		7,679,860,235.86

(3) 企业合并增加	8,391,638.95	4,268,587,541.71	849,764.97		4,277,828,945.63
(4) 其他	85,782,004.96	458,284,373.09			544,066,378.05
3. 本期 减少金额	147,904,892.85	1,702,897,085.20	16,609,425.22	327,511,455.20	2,194,922,858.47
(1) 处置或报废	27,134,428.65	437,744,024.70	16,561,090.06		481,439,543.41
(2) 其他	120,770,464.20	1,265,153,060.50	48,335.16	327,511,455.20	1,713,483,315.06
4. 期末 余额	19,166,135,990.89	132,326,386,290.37	1,031,102,050.63	1,818,153,919.87	154,341,778,251.7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 余额	7,155,578,392.06	38,808,886,341.51	530,219,681.61	211,877,808.51	46,706,562,223.69
2. 本期 增加金额	608,216,421.30	6,128,081,609.85	48,276,753.24	34,574,870.08	6,819,149,654.47
(1) 计提	597,591,695.88	5,924,533,823.63	47,696,048.80	34,574,870.08	6,604,396,438.39
(2) 本期合并增加	1,698,376.16	179,640,402.49	580,704.44		181,919,483.09
(3) 其他	8,926,349.26	23,907,383.73			32,833,732.99
3. 本期 减少金额	44,938,953.61	422,051,624.36	15,827,969.16	1,713,130.60	484,531,677.73
(1) 处置或报废	15,483,165.99	291,341,452.66	15,827,969.16		322,652,587.81
(2) 其他	29,455,787.62	130,710,171.70		1,713,130.60	161,879,089.92
4. 期末 余额	7,718,855,859.75	44,514,916,327.00	562,668,465.69	244,739,547.99	53,041,180,200.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79,091,084.06	1,057,611,463.45			1,136,702,547.51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 余额	79,091,084.06	1,057,611,463.45			1,136,702,547.5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11,368,189,047.08	86,753,858,499.92	468,433,584.94	1,573,414,371.88	100,163,895,503.82

2. 期初 账面价值	10,703,592,495.73	83,000,585,579.64	486,229,480.91	1,933,787,566.56	96,124,195,122.84
---------------	-------------------	-------------------	----------------	------------------	-------------------

注 1: 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其他减少, 主要系本公司所属企业如东和风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如东海翔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宿迁和裕新能源有限公司等公司根据竣工决算报告调整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盐城大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将固定资产技改转入在建工程, 以及本公司所属企业上海电力日本株式会社、土耳其 EMBA 发电有限公司等汇率变动所致。

注 2: 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6,467,305,560.45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634,817,248.20	279,623,203.03	281,411,661.51	73,782,383.66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36,418.62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97,968,541.38	尚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火电机组进行减值测试,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7,529,022.78	8,132,634.00
运输工具	46,298.84	
合计	7,575,321.62	8,132,634.00

其他说明：

无。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706,382,545.31	7,249,321,646.14
工程物资	90,779,902.97	15,747,601.43
合计	13,797,162,448.28	7,265,069,247.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项目	13,198,391,561.04	8,924,783.86	13,189,466,777.18	6,632,214,205.85	7,892,649.92	6,624,321,555.93
技改工程	370,735,412.30	11,539,137.61	359,196,274.69	458,231,839.73	12,571,271.55	445,660,568.18
项目前期费用	233,997,853.60	76,278,360.16	157,719,493.44	255,403,535.44	76,064,013.41	179,339,522.03
合计	13,803,124,826.94	96,742,281.63	13,706,382,545.31	7,345,849,581.02	96,527,934.88	7,249,321,646.1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上海世博 A09A-01 地块建设项目	2,085,000,000.00	664,620,771.36	234,192,653.99	898,813,425.35			91.40	100.00	54,408,921.39	14,219,505.34	3.81	自有、借款
漕泾综合能源中心二期项目	9,285,190,000.00	218,098,465.55	987,685,061.34	153,859.60		1,205,629,667.29	12.98	12.98	12,914,484.28	10,221,217.61	2.80	自有、借款
上海外高桥电厂容量替代 2×100 万千瓦绿色高效煤电项目	8,130,470,000.00	10,213,705.00	76,988,673.36			87,202,378.36	1.07	1.07	162,916.68	162,916.68	3.45	自有、借款
吴忠综合能源 80MW 燃机基建项目	1,136,880,000.00	746,559,526.36	42,290,565.23	36,929,320.35		751,920,771.24	66.14	66.14	43,653,890.59	14,017,619.75	2.83	自有、借款
黑龙江省欣隆新能源有限公司黑龙江七台河市西区 31.25 万千瓦风电项目	2,464,184,000.00	200.00	600,567,875.14			600,568,075.14	24.37	24.37	910,066.31	910,066.31	3.66	自有、借款
匈牙利 Tokaj 光伏项目	1,500,000,000.00	752,318,636.85	432,049,311.26	1,184,367,948.11			78.96	78.96	49,227,357.40	34,327,656.41	4.272	自有、借款
塞尔维亚黑峰风电项目	1,774,270,952.00	35,485,419.03	1,113,740,742.09			1,149,226,161.12	60.34	60.34	7,768,452.97	7,768,452.97	4.879	自有、借款
福岛西乡村 80MW 光伏发电项目	2,458,816,000.00	1,203,979,715.78	373,585,703.89		90,256,696.03	1,487,308,723.64	60.49	91.00	52,336,481.54	14,326,691.10	2.00	自有、借款
杨厂后续开发项目	3,227,850,700.00	96,550,270.06	18,758,500.32			115,308,770.38	3.57	3.57				自有
国电投滨海 2×100 万千瓦扩建项目	7,936,120,000.00	238,429.24	1,044,029,120.04			1,044,267,549.28	13.16	13.16	11,295,179.20	11,295,179.20	2.30	自有、借款
甘肃陇南宕昌一期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	1,099,084,900.00	11,912,811.64	872,104,267.84			884,017,079.48	80.43	85.00	10,989,402.15	8,844,957.71	2.82	自有、借款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高台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	1,171,251,200.00		965,152,773.38			965,152,773.38	82.40	82.40	8,529,560.50	7,936,603.64		自有、借款
漕泾联合能源整体煤气化联合循环发电项目	1,511,625,000.00	67,657,221.27	115,982.37			67,773,203.64	4.48	4.48				自有
天祝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	1,207,815,500.00	266,831.55	894,025,660.72			894,292,492.27	74.04	74.04	356,447.21	356,447.21	2.41	自有、借款
上海电力新疆昌吉州木垒县 120 万千瓦风储项目	5,180,000,000.00	1,168,041.21	52,709,338.86			53,877,380.07	1.04	1.04				自有
合计	50,168,558,252.00	3,809,070,044.90	7,707,996,229.83	2,120,264,553.41	90,256,696.03	9,306,545,025.29	/	/	252,390,243.54	124,224,397.25	/	/

注：高台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系本公司子公司甘肃申禾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中船风电（高台）新能源有限公司形成。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巴基斯坦 KE 项目	44,604,224.44	77,835.14		44,682,059.58	项目进度较预期出现偏差
坦桑尼亚燃气电站项目	15,879,475.89	698,404.18		16,577,880.07	项目终止
苏州吴中 50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7,892,649.92			7,892,649.92	不具备继续开发的条件
燃煤与城市生物质耦合发电中试系统研究与运行	7,879,137.61			7,879,137.61	计划终止
福岛佐源项目	7,089,022.94		561,892.57	6,527,130.37	计划终止
江苏核电前期	6,615,073.31			6,615,073.31	不具备继续开发的条件
其他	6,568,350.77			6,568,350.77	计划终止
合计	96,527,934.88	776,239.32	561,892.57	96,742,281.63	/

注：本期减值准备变动为汇率变化导致。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21,712,293.61		21,712,293.61	1,245,458.26		1,245,458.26
专用设备	69,052,853.08		69,052,853.08	14,487,386.89		14,487,386.89
工具及器具	14,756.28		14,756.28	14,756.28		14,756.28
合计	90,779,902.97		90,779,902.97	15,747,601.43		15,747,601.43

其他说明：

无。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屋顶	房屋建筑物	海面滩涂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58,393,156.53	587,816,119.03	243,006,477.03	529,907,304.65	230,030,660.80	3,049,153,718.04
2. 本期增加金额	252,258,112.37	110,460,365.72	72,995,441.81		33,289,726.18	469,003,646.08
(1) 新增租赁	179,758,791.22	19,495,124.99	20,363,139.61		33,289,726.18	252,906,782.00
(2) 企业合并增加	465,287.68	90,742,501.13	1,148,740.92			92,356,529.73
(3) 其他	72,034,033.47	222,739.60	51,483,561.28			123,740,334.35
3. 本期减少金额	13,807,038.80	96,294,356.02	21,882,645.56	45,982,338.67	55,223,039.60	233,189,418.65
(1) 处置	13,807,038.80	2,228,809.82	21,882,645.56			37,918,494.18
(2) 其他	0.00	94,065,546.20	0.00	45,982,338.67	55,223,039.60	195,270,924.47
4. 期末余额	1,696,844,230.10	601,982,128.73	294,119,273.28	483,924,965.98	208,097,347.38	3,284,967,945.4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7,210,676.36	94,020,293.11	70,447,126.46	67,833,841.12	99,112,967.52	478,624,904.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045,687.06	32,415,465.75	37,127,822.69	19,571,378.63	32,739,720.43	240,900,074.56
(1) 计提	94,885,284.89	32,415,465.75	33,874,189.46	19,571,378.63	32,739,720.43	213,486,039.16
(2) 其他	24,160,402.17		3,253,633.23			27,414,035.40
3. 本期减少金额	2,964,252.61	21,040,625.91	21,648,417.82	1,684,274.84	23,325,745.75	70,663,316.93
(1) 处置	2,964,252.61	313,003.86	21,648,417.82			24,925,674.29
(2) 其他	0.00	20,727,622.05	0.00	1,684,274.84	23,325,745.75	45,737,642.64
4. 期末余额	263,292,110.81	105,395,132.95	85,926,531.33	85,720,944.91	108,526,942.20	648,861,662.2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33,552,119.29	496,586,995.78	208,192,741.95	398,204,021.07	99,570,405.18	2,636,106,283.27
2. 期初账面价值	1,311,182,480.17	493,795,825.92	172,559,350.57	462,073,463.53	130,917,693.28	2,570,528,813.4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超额售电收益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137,492,111.76	343,270,514.65	1,439,496,656.20	1,047,716,752.86	6,967,976,035.47
2. 本期增加金额	285,725,702.44	41,514,276.86	2,222,845,950.75	36,522,499.74	2,586,608,429.79
(1) 购置	106,381,292.69	29,938,529.03		36,522,499.74	172,842,321.46
(2) 内部研发		9,284,838.86			9,284,838.86
(3) 企业合并增加	62,267,875.55		1,335,529,775.30		1,397,797,650.85
(4) 其他	117,076,534.20	2,290,908.97	887,316,175.45		1,006,683,618.62
3. 本期减少金额	38,149,156.34	520,010.44		966,721,753.42	1,005,390,920.20
(1) 处置	38,149,156.34	520,010.44		2,937,924.53	41,607,091.31
(2) 其他				963,783,828.89	963,783,828.89
4. 期末余额	4,385,068,657.86	384,264,781.07	3,662,342,606.95	117,517,499.18	8,549,193,545.0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38,809,620.63	177,053,931.49	96,250,917.28	44,279,454.08	1,056,393,923.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271,353.02	36,798,829.32	155,691,655.64	42,814,111.71	336,575,949.69
(1) 计提	97,377,200.01	36,798,829.32	92,378,034.09	7,730,055.53	234,284,118.95
(2) 其他	3,894,153.01		63,313,621.55	35,084,056.18	102,291,830.74
3. 本期减少金额	4,196,314.78	3,589,227.14	37,175,256.69	65,246,486.87	110,207,285.48

(1) 处置	4,196,314.78	115,424.73		1,057,805.78	5,369,545.29
(2) 其他		3,473,802.41	37,175,256.69	64,188,681.09	104,837,740.19
4. 期末余额	835,884,658.87	210,263,533.67	214,767,316.23	21,847,078.92	1,282,762,587.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3. 本期减少 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3,549,183,998.99	174,001,247.40	3,447,575,290.72	95,670,420.26	7,266,430,957.37
2. 期初账面 价值	3,398,682,491.13	166,216,583.16	1,343,245,738.92	1,003,437,298.78	5,911,582,111.99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237,004,093.83	正在办理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黑山莫祖拉风电公司	3,782,798.55				160,520.57	3,622,277.98
南京川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8,015.52					138,015.52
沛县鑫日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94,443.32					94,443.32
句容信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58,169.67					358,169.67
淮安鑫源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29,437.05					129,437.05
南通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58,964.62					58,964.62
淮安融高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3,341.33					43,341.33
灌云县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35,665.79					35,665.79
新沂鑫日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6,945.13					76,945.13
连云港鑫众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38,418.91					38,418.91
温州弘泰发电有限公司	395,312.50					395,312.50
土耳其EMBA发电有限公司	522,526.60					522,526.60
合计	5,674,038.99				160,520.57	5,513,518.4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陆缆通道费用	392,603,193.98		17,069,704.08		375,533,489.90
送出工程(线路)	96,768,727.11	10,342,945.63	6,194,898.49		100,916,774.25
青苗补偿费	21,700,067.45		784,219.01	12,550,845.68	8,365,002.76
洪泽光伏电站水利占补平衡补偿工程	15,007,518.75		1,088,174.98		13,919,343.77
房屋装修费	10,422,526.96	7,731,980.52	3,606,937.43		14,547,570.05
树木补偿款	8,778,744.98		497,763.36	399,727.72	7,881,253.90
借款融资费用	45,408,588.05			45,408,588.05	
其他	28,873,553.87	41,918,048.76	9,962,461.35		60,829,141.28
合计	619,562,921.15	59,992,974.91	39,204,158.70	58,359,161.45	581,992,575.91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7,969,063.72	39,796,008.42	198,505,383.25	49,063,912.48
递延收益	321,022,230.50	80,202,085.56	339,211,936.56	84,802,984.14
可抵扣亏损	73,365,947.87	18,341,486.97		
固定资产评估减值	440,158,926.66	110,039,731.63	472,005,051.33	118,001,262.83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	92,388,166.30	23,097,041.57	99,084,480.96	24,771,120.2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220,234.37	4,317,743.97		
租赁负债	2,467,853,452.10	638,707,655.78	2,369,451,972.51	593,106,939.03
其他	367,267,343.44	91,649,781.27	310,338,787.93	77,359,720.80
合计	3,962,245,364.96	1,006,151,535.17	3,788,597,612.54	947,105,939.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826,520,986.99	623,506,369.96	2,247,849,113.79	472,843,157.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7,721,120.17	61,930,280.05	207,920,748.55	51,980,187.14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96,914,005.29	24,229,117.39	69,390,821.45	17,348,321.43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	210,205,925.35	51,464,543.29	243,698,657.33	60,918,264.54
使用权资产	2,380,119,329.81	615,668,175.90	2,270,149,508.15	569,209,325.90
其他	68,058,056.08	16,333,933.46		
合计	5,829,539,423.69	1,393,132,420.05	5,039,008,849.27	1,172,299,256.7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6,017,315.49	300,134,219.68	669,312,744.00	277,793,195.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6,017,315.49	687,115,104.56	669,312,744.00	502,986,512.7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02,582,029.31	1,252,614,595.06
可抵扣亏损	12,628,374,988.87	11,874,665,224.71
合计	14,130,957,018.18	13,127,279,819.7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1,464,243,917.64	
2025	1,207,270,497.42	1,259,135,235.00	
2026	3,152,788,075.72	3,153,125,324.95	
2027	2,647,360,121.18	2,647,360,121.18	
2028	2,642,099,437.13	2,733,647,424.87	
2029	2,338,581,792.18		
2032	617,153,201.07	617,153,201.07	
2033	23,121,864.17		
合计	12,628,374,988.87	11,874,665,224.7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额	2,411,133,649.02		2,411,133,649.02	2,133,581,014.04		2,133,581,014.04
罗泾电厂土地使用权（注1）	464,509,837.33		464,509,837.33	576,673,588.46		576,673,588.46
预付工程设备款	2,319,514,298.90		2,319,514,298.90	529,857,314.51		529,857,314.51
杨厂预付土地出让金及市政配套费等（注2）	511,242,863.17		511,242,863.17	511,242,863.17		511,242,863.17
扶贫项目收益权（注3）	378,086,539.61		378,086,539.61	409,820,907.59		409,820,907.59
退役发电机组	181,901,452.87		181,901,452.87	181,901,452.87		181,901,452.87
土地保证金	137,625,200.00		137,625,200.00	120,711,200.00		120,711,200.00
待置换土地及房产	56,510,738.31		56,510,738.31	56,510,738.31		56,510,738.31
其他	46,762,373.64		46,762,373.64	118,493,227.15		118,493,227.15
合计	6,507,286,952.85		6,507,286,952.85	4,638,792,306.10		4,638,792,306.10

其他说明：

注 1：本公司于 2013 年 9 月与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转让协议，购买罗泾区域 CCGP 发电机组整体资产及相关土地使用权，后成立罗泾电厂运营上述资产。对于已使用的土地，罗泾电厂已转入无形资产并按期摊销；对于未使用的土地，双方约定，电厂土地上的资产由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拆卸并搬走，以使土地达到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有部分资产未完全拆除，使本公司无法正常使用土地，土地处于闲置状态尚不具备使用条件，本公司将其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 2：根据本公司与上海市杨浦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本公司所属企业杨厂公司、杨电技术预付杨树浦发电厂相关地块土地出让金、市政配套费等 5.11 亿元。

注 3：扶贫项目收益权系本公司所属企业新能源公司、新达新能源等公司为了获得享受优惠电价的光伏扶贫项目而承担扶贫义务形成的资产。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88,245,040.44	288,245,040.44	其他	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	77,880,972.17	77,880,972.17	其他	保函保证金、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30,353,125,089.88	21,607,802,835.39	抵押	借款抵押	35,089,751,082.56	23,377,876,975.89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225,861,746.02	1,092,735,520.41	抵押	借款抵押	1,385,978,781.29	1,123,176,517.20	抵押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9,280,919,425.31	9,280,919,425.31	质押	借款质押、电费收费权质押	6,744,031,420.46	6,744,031,420.46	质押	借款质押、电费收费权质押
在建工程	307,214,432.04	307,214,432.04	抵押	借款抵押	848,735,951.03	848,735,951.03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41,455,365,733.69	32,576,917,253.59	/	/	44,146,378,207.51	32,171,701,836.75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2,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2,646,720,536.97	19,555,186,817.78
合计	22,646,720,536.97	19,577,186,817.7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76,000,000.00	5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000,000.00	160,033,150.05
合计	395,000,000.00	210,033,150.05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7,208,925,292.10	3,828,754,811.45
1—2年	588,062,363.61	746,158,101.23
2—3年	518,275,220.06	2,461,268,985.62
3年以上	1,072,615,651.86	539,287,826.86
合计	9,387,878,527.63	7,575,469,725.1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158,679.56	6,252,266.23
1—2 年	941,683.63	
合计	3,100,363.19	6,252,266.2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设备款	3,312,026.15	38,532,920.00
预收管道接入费	43,886,036.89	36,929,451.00
预收售热款	37,873,717.32	
预收其他款项	4,899,583.59	13,417,015.37
合计	89,971,363.95	88,879,386.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5,202,800.96	3,512,999,184.93	3,587,569,916.21	150,632,069.6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22,019.97	540,006,622.64	539,669,325.66	6,659,316.95
三、辞退福利	264,286,830.26	31,610.81	207,492,759.32	56,825,681.7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95,811,651.19	4,053,037,418.38	4,334,732,001.19	214,117,068.3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386,476.50	2,659,609,337.97	2,739,549,040.97	3,446,773.50
二、职工福利费		209,984,363.48	209,984,363.48	
三、社会保险费	11,989,136.75	317,548,436.93	318,627,094.99	10,910,478.6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808,462.27	302,171,765.50	303,111,507.42	10,868,720.35
工伤保险费	180,674.48	15,376,671.43	15,515,587.57	41,758.34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427,435.60	222,773,938.81	222,165,241.81	1,036,132.6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6,798,140.69	93,627,566.96	95,283,343.21	115,142,364.44
六、短期带薪缺勤		8,235,627.68		8,235,627.68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劳务派遣费	6,051.50	1,101,180.03	1,107,231.53	
九、其他	12,595,559.92	118,733.07	853,600.22	11,860,692.77
合计	225,202,800.96	3,512,999,184.93	3,587,569,916.21	150,632,069.6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80,041.66	370,969,250.96	370,854,519.94	1,894,772.68
2、失业保险费	265,437.68	13,925,512.42	14,089,564.62	101,385.48
3、企业年金缴费	4,276,540.63	155,111,859.26	154,725,241.10	4,663,158.79
合计	6,322,019.97	540,006,622.64	539,669,325.66	6,659,316.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10,071,473.08	118,346,834.12
增值税	123,794,091.08	121,847,256.38
个人所得税	119,494,759.73	85,722,924.37

房产税	20,220,948.74	16,450,695.84
土地使用税	6,612,254.83	4,357,779.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50,392.50	2,167,956.56
教育费附加	3,229,994.06	1,700,610.76
环境保护税	8,941,561.61	10,694,136.00
印花税	9,266,673.57	6,910,679.97
消费税	31,842,170.19	10,234,964.65
其他	10,620,694.80	3,962,232.17
合计	548,545,014.19	382,396,070.46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88,307,490.71	522,729,376.16
其他应付款	2,457,661,951.77	2,602,925,464.92
合计	3,445,969,442.48	3,125,654,841.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88,307,490.71	522,729,376.16
合计	988,307,490.71	522,729,376.16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434,055,485.94	1,424,520,520.64
质保金、押金	398,247,429.96	429,404,398.81
股权收购款	166,876,443.16	255,762,983.37
应付土地款	65,442,640.10	8,835,200.00
扶贫款	45,600,000.00	33,600,000.00
支付 ABCP 款	54,731,462.94	206,970,447.13
其他	292,708,489.67	243,831,914.97
合计	2,457,661,951.77	2,602,925,464.9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23,532,940.96	未到结算时间
合计	1,023,532,940.9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698,060,757.32	8,051,148,310.32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7,160,457,519.87	156,946,1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25,206,381.35	590,499,707.5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3,671,042.13	254,218,398.14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32,332,493.53	18,543,559.88
合计	21,879,728,194.20	9,071,356,075.84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融资券	9,200,000,000.00	7,200,000,000.00
待转销项税	256,359,314.38	77,326,087.08

短期融资券利息	44,063,561.64	19,024,900.00
其他	807,764,504.63	
合计	10,308,187,380.65	7,296,350,987.0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3 沪电力 SCP021	100.00	2.33%	2023/11/6	79 日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否
23 沪电力 SCP023	100.00	2.34%	2023/11/20	58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否
23 沪电力 SCP024	100.00	2.60%	2023/12/4	86 日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否
23 沪电力 SCP025	100.00	2.70%	2023/12/11	86 日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1	100.00	2.31%	2024/1/16	93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2	100.00	2.28%	2024/1/23	51 日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3	100.00	2.03%	2024/2/27	72 日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4	100.00	2.03%	2024/3/5	37 日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5	100.00	2.10%	2024/3/12	72 日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6	100.00	2.00%	2024/4/7	37 日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7	100.00	1.82%	2024/4/16	58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8	100.00	1.80%	2024/4/28	46 日	1,400,000,000.00		1,400,000,000.00			1,4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9	100.00	2.06%	2024/5/7	72 日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否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4 沪电力 SCP010	100.00	1.78%	2024/5/14	72 日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11	100.00	1.79%	2024/5/21	79 日	2,600,000,000.00		2,600,000,000.00			2,6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12	100.00	1.79%	2024/6/11	72 日	2,400,000,000.00		2,400,000,000.00			2,4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13	100.00	1.70%	2024/7/16	30 日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14	100.00	1.75%	2024/7/23	233 日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19,297,945.21			2,5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15	100.00	1.87%	2024/8/6	72 日	2,600,000,000.00		2,600,000,000.00			2,6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16	100.00	1.97%	2024/8/13	93 日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17	100.00	2.01%	2024/8/20	268 日	2,400,000,000.00		2,400,000,000.00	17,577,863.01			2,4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18	100.00	1.95%	2024/10/15	58 日	2,600,000,000.00		2,600,000,000.00			2,6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19	100.00	1.95%	2024/11/12	100 日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4,450,273.97			1,700,000,000.00	否
24 沪电力 SCP0020	100.00	1.83%	2024/12/10	86 日	2,600,000,000.00		2,600,000,000.00	2,737,479.45			2,600,000,000.00	否
合计	/	/	/	/	48,300,000,000.00	7,200,000,000.00	41,100,000,000.00	44,063,561.64		39,100,000,000.00	9,200,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8,097,301,356.64	14,886,761,589.15
抵押借款	6,992,267,167.57	9,265,059,577.86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6,077,047,219.99	23,903,825,299.70
其他	100,000,000.00	
合计	51,266,615,744.20	48,055,646,466.7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0.495%-8.8%。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面值		7,000,000,000.00
利息调整		
合计		7,0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2 沪电力 MTN001	100.00	2.88	2022/4/11	3 年	1,900,000,000.00	1,900,000,000.00		39,428,383.56			1,900,000,000.00	否
22 沪电 01	100.00	2.94	2022/2/21	3 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50,285,245.90			2,000,000,000.00	否
22 沪电 02	100.00	3.08	2022/3/14	3 年	1,400,000,000.00	1,400,000,000.00		34,377,863.01			1,400,000,000.00	否
22 沪电 03	100.00	3.05	2022/4/18	3 年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36,366,027.40			1,700,000,000.00	否
合计	/	/	/	/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160,457,519.87			7,000,000,000.00	/

注：年末应付债券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 年	353,322,638.63	246,297,243.12
2-3 年	335,782,603.96	242,466,082.60
3-4 年	293,694,759.92	230,579,145.81
4-5 年	229,993,017.46	192,992,382.47
5 年以上	2,173,991,690.75	1,901,761,221.92
合计	3,386,784,710.72	2,814,096,075.92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9,559,990,557.81	9,888,485,841.65
专项应付款	27,695,002.90	27,692,047.38
合计	9,587,685,560.71	9,916,177,889.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9,539,256,149.87	9,810,760,731.09
其他	20,734,407.94	77,725,110.56
小计	9,559,990,557.81	9,888,485,841.65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动迁补偿款	26,614,783.11			26,614,783.11	专项补偿款
财政电价基金及房屋装修基金	934,691.42	3,205.21		937,896.63	专项基金
售房基金	142,572.85		249.69	142,323.16	专项基金
合计	27,692,047.38	3,205.21	249.69	27,695,002.90	/

其他说明：

无。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206,741,770.88	
三、其他长期福利	2,606,026.00	3,759,034.00
合计	209,347,796.88	3,759,034.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97,777.39		
合计	97,777.3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85,717,406.50	36,512,987.19	55,081,795.96	967,148,597.73	政府补助
非政府补助项目	65,110,552.66	20,738,032.44	7,071,870.46	78,776,714.64	
其中：漕泾 热电计量站 客户补偿款	42,443,824.81	7,012,917.86	3,697,764.35	45,758,978.32	计量站客户 补偿款
超概 补偿款	21,514,737.85		2,133,693.00	19,381,044.85	超概补偿款
其他	1,151,990.00	13,725,114.58	1,240,413.11	13,636,691.47	
合计	1,050,827,959.16	57,251,019.63	62,153,666.42	1,045,925,312.3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扶贫承诺义务	441,382,143.93	457,790,372.88
管道接入费	408,590,786.27	365,318,831.54
预收汇集站分摊费	194,500,860.32	
其他	9,767,023.60	16,285,849.40
合计	1,054,240,814.12	839,395,053.82

其他说明：

扶贫承诺义务系本公司所属企业新能源公司、江苏公司下属光伏扶贫电站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需在未分期支付的扶贫承诺款的现值。

管道接入费系本公司所属企业前滩新能源、绿色能源和世博能源预收的一年以上的管道接入费。

预收汇集站分摊费系本公司所属中船风电（高台）新能源公司预收高台上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高台陇和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甘肃电投辰旭高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张掖市立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高台县罗城滩 330KV 汇集站项目分摊费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816,743,645.00						2,816,743,645.00
其中：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51,588,074.00						1,251,588,074.00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363,292,165.00						363,292,165.00
国家电投集团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3,615,600.00						3,615,600.00
其他社会公众股	1,198,247,806.00						1,198,247,806.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6,000,000.00	1,600,000,00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00
永续债（2022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16,000,000.00	1,600,000,00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00
永续信托		2,695,060,000.00						2,695,060,000.00

永续债（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00
永续债（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8,000,000.00	1,800,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9,695,060,000.00					70,000,000.00	9,695,0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782,901,604.48		4,480,000.00	7,778,421,604.48
其他资本公积	533,901,811.17	145,878,141.72	1,517,286.73	678,262,666.16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45,700,573.90			-45,700,573.90
合计	8,271,102,841.75	145,878,141.72	5,997,286.73	8,410,983,696.7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4 年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增加资本公积 36,033,108.99 元；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增加资本公积 9,290,320.00 元；发行永续债支付承销手续费减少资本公积 4,480,000.00 元；处置被投资单位转回原确认的资本公积 1,517,286.73 元；上海电力母公司将持有的阡山发电、上电八菱、大丰海上风电三家子公司股权转让给下属控股子公司江苏电力公司，由于少数股东权益变动，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100,554,712.73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879,349.61	39,800,371.61			9,950,092.91	29,850,278.70		184,729,628.31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4,879,349.61	39,800,371.61			9,950,092.91	29,850,278.70		184,729,628.3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3,388,943.93	-73,773,266.37			5,360,605.63	-100,966,715.88	13,116,415.87	-454,355,659.8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1,946,791.14	-114,767,449.80				-114,767,449.80		-396,714,240.94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52,538,708.16	-11,943,960.17				-9,341,371.25	-2,602,588.92	143,197,336.9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3,980,860.95	31,495,721.08				12,049,386.97	10,729,906.10	-211,931,473.98
自用房地产或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21,442,422.52			5,360,605.63	11,092,718.20	4,989,098.69	11,092,718.2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8,509,594.32	-33,972,894.76			15,310,698.54	-71,116,437.18	13,116,415.87	-269,626,031.5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2,139,975.71	213,742,449.22	159,422,584.54	106,459,840.39
合计	52,139,975.71	213,742,449.22	159,422,584.54	106,459,840.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00,676,380.99	112,368,193.88		1,213,044,574.87
任意盈余公积	1,547,142.21			1,547,142.21
合计	1,102,223,523.20	112,368,193.88		1,214,591,717.0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041,441,437.06	4,702,982,786.5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4,623,736.8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041,441,437.06	4,727,606,523.4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45,978,960.30	1,592,660,430.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2,368,193.88	23,100,364.05
应付普通股股利	563,348,729.00	98,586,027.5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307,951,370.21	159,881,454.70
其他		-2,742,329.09
期末未分配利润	7,103,752,104.27	6,041,441,437.06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4年5月21日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816,743,645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563,348,729.00元。

上海电力本年支付永续债利息307,951,370.21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339,675,568.64	32,515,018,249.81	42,010,647,989.46	32,957,152,184.54
其他业务	394,210,465.52	187,480,394.80	391,108,986.08	144,880,297.00
合计	42,733,886,034.16	32,702,498,644.61	42,401,756,975.54	33,102,032,481.5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42,733,886,034.16	32,702,498,644.61
其中：电力	39,781,760,281.35	30,480,281,367.26
热力	2,222,277,307.32	1,805,435,911.64
其他	729,848,445.49	416,781,365.71
按经营地区分类	42,733,886,034.16	32,702,498,644.61
其中：上海地区	15,077,447,415.03	13,866,571,974.42
江苏地区	13,178,790,929.63	8,899,719,610.45
土耳其地区	5,021,779,378.67	3,491,707,861.89
安徽地区	3,296,954,435.57	2,391,938,821.94
浙江地区	2,524,245,884.90	1,946,838,508.58
马耳他地区	642,956,548.87	519,391,342.66
日本地区	594,005,494.87	267,064,556.16
其他地区	2,397,705,946.62	1,319,265,968.51
市场或客户类型	42,733,886,034.16	32,702,498,644.61
其中：电力行业	42,618,251,833.84	32,617,130,155.62
其他	115,634,200.32	85,368,488.99
合计	42,733,886,034.16	32,702,498,644.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751,707.40	49,750,850.28
教育费附加	52,937,318.42	44,353,621.68
房产税	61,029,418.97	56,628,734.96
印花税	33,243,320.20	36,829,058.66
土地使用税	30,009,014.17	20,204,707.21
环境保护税	34,572,650.85	31,593,463.89
固定资产税	47,775,718.61	34,738,850.25
地震附加税		90,749,464.50
其他	17,116,910.96	13,674,673.24
合计	336,436,059.58	378,523,424.67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197,369.40	468,308.38
销售服务费	63,251.92	53,949.31
合计	260,621.32	522,257.69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29,384,633.21	1,410,302,520.63
中介机构费	172,896,184.17	242,619,623.34
租赁及物业费	110,328,228.56	127,357,795.82
无形资产摊销	98,904,524.40	86,425,357.67
保险费	96,328,510.83	97,963,664.67
软件技术、服务费	66,753,296.61	40,531,089.08
折旧费	57,250,662.33	49,950,351.72
差旅费	42,509,270.52	44,845,063.67
警卫消防费	24,390,421.70	27,349,235.27
运输及车辆使用费	23,116,129.73	19,857,625.87
办公费	22,707,970.86	23,013,106.64
业务招待费	20,379,211.63	28,284,919.85
水电费	13,337,782.06	15,268,137.48
修理费	11,773,883.78	8,343,906.93
低值易耗品摊销	7,000,148.88	5,550,345.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45,192.44	10,465,750.18
绿化费	4,068,972.58	4,867,904.94
劳动保护费	4,052,843.24	3,022,681.11

其他	90,305,010.90	25,043,409.42
合计	2,202,332,878.43	2,271,062,490.26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8,224,029.79	132,929,094.10
直接材料	18,802,711.22	19,277,395.64
折旧与摊销	20,746,621.61	22,881,313.64
委托开发费用	24,686,807.88	18,382,415.47
其他	5,338,234.59	15,122,433.28
合计	207,798,405.09	208,592,652.13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450,591,472.21	3,721,176,209.51
减：利息资本化	128,760,424.27	179,981,282.64
减：利息收入	90,041,716.22	142,244,433.05
汇兑损失	208,241,000.99	34,758,051.53
减：汇兑收益	15,658,564.07	14,136,071.90
手续费支出	34,321,464.13	53,954,232.81
其他	14,181,447.36	10,737,900.62
合计	3,472,874,680.13	3,484,264,606.88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72,339,048.40	66,748,985.73
盐城热电搬迁补偿	23,910,874.32	23,910,874.32
迎峰度冬电煤补贴	14,103,059.00	23,065,000.00
企业优惠扶持资金	7,299,200.00	13,143,200.00
航道建设补偿	13,519,378.56	13,519,378.56
贾汪区财政局中央和省级大气污染防治环保引导资金	2,591,611.04	2,591,611.04
脱硫脱硝节能环保补贴	4,239,463.88	4,063,463.84
高科技人才培训基地	1,635,317.80	1,870,386.29
外高桥发电 1#除尘器系统改	1,960,000.00	1,960,000.00

造补助		
中信保专项扶持资金	6,929,620.44	4,070,379.56
浙江光伏企业补贴资金	4,856,674.34	7,538,933.61
土地使用税退税		2,833,022.24
2024 年天然气分布式供能系统专项扶持资金	6,000,000.00	
其他	23,083,098.91	18,817,294.72
合计	182,467,346.69	184,132,529.91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57,463,375.21	1,229,066,312.6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0,837,843.08	648,662.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3,153,527.54	47,019,554.22
处置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的投资收益	25,488,760.05	-17,577,224.34
其他	4,306,182.70	-8,129,836.20
合计	1,531,249,688.58	1,251,027,468.50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457,677.07	14,928,102.90
合计	2,457,677.07	14,928,102.90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6,017,332.40	-4,865,044.1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42,890.00	-1,140.00
合计	-286,260,222.40	-4,866,184.11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10,358,857.52	27,569,339.95
其中：固定资产	-38,698,653.04	-42,738,391.36
在建工程	-7,533,746.16	
无形资产	33,970,361.03	69,269,687.60
其他	1,903,180.65	1,038,043.71
合计	-10,358,857.52	27,569,339.95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4,303,263.14	10,337,642.79	14,303,263.14
政府补助	58,332,684.24	6,692,241.48	58,332,684.24
受让股权支付对价收益	3,393,771.11	18,831,972.21	3,393,771.11
保险赔款	9,268,100.07	1,069,983.56	9,268,100.07
动迁补偿款	4,325,193.58	5,504,587.16	4,325,193.58
计量站本期摊销		3,038,505.03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1,589,509.35	526,190.42	1,589,509.35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86,900.90	2,340,485.53	86,900.90
电费补偿		7,710,779.81	
碳排放配额交易	35,494,770.71	56,856,526.52	35,494,770.71
其他	67,089,428.32	8,081,312.69	67,089,428.32
合计	193,883,621.42	120,990,227.20	193,883,621.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135,395,540.29	123,402,583.79	135,395,540.29
罚款支出	2,765,398.13	1,560,271.30	2,765,398.13
赔偿金、违约金、滞纳金	1,592,214.52	1,427,076.18	1,592,214.52
捐赠支出	19,279,892.12	3,223,381.47	19,279,892.12
碳排放配额履约	40,176,970.56	630,876.00	40,176,970.56
保险赔偿后损失	25,764,383.27	15,674,028.50	25,764,383.27
其他	3,843,945.75	978,890.27	3,843,945.75
合计	228,818,344.64	146,897,107.51	228,818,344.64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51,562,360.78	886,284,796.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390,935.42	-50,691,024.75
合计	1,033,171,425.36	835,593,771.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196,305,654.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99,076,413.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7,335,786.5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762,611.8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52,654,225.6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985,024.7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5,337,006.9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70,576,736.08
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影响	-311,950,462.95
其他	35,048,121.29
所得税费用	1,033,171,425.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代付款项	352,461,000.02	328,418,730.58
财政补贴	72,819,972.16	85,678,885.82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99,409,596.61	43,792,240.78
利息收入	90,988,552.84	142,244,433.05
保险理赔款	76,239,094.94	
碳排放交易		105,680,097.82
其他	37,742,808.70	95,826,625.79
合计	729,661,025.27	801,641,013.8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代付款项	1,308,439,645.58	1,946,839,683.38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127,934,760.41	63,073,204.87
物业及租赁费	64,976,149.14	103,001,902.30
中介机构费	162,372,311.41	137,209,970.30
保险费	89,342,683.90	74,380,728.91
实验检验费	30,777,099.33	45,321,093.81
警卫消防费	18,222,718.89	34,110,493.02
技术开发费	13,031,592.21	39,134,379.99
服务费	79,353,741.41	62,878,701.99
差旅办公费	62,884,084.63	47,643,391.27
修理费	59,446,912.28	65,561,508.44
其他	213,578,299.77	161,837,835.29
合计	2,230,359,998.96	2,780,992,893.5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存款、履约保证金退回	100,000.00	62,362,577.85
往来款	9,126,750.76	127,118,808.18
其他	313,020.77	36,364,229.36
合计	9,539,771.53	225,845,615.3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828,585.80	7,466,809.18
履约保证金	3,515,317.71	
工程质保金	11,922,743.00	
其他	9,265,883.82	24,200,691.58
合计	26,532,530.33	31,667,500.7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400,500,000.00	471,027,876.60
资金拆借款		25,202,708.19
利率掉期	86,628,269.13	130,839,578.19
其他	24,750,036.20	248,249,535.81
合计	511,878,305.33	875,319,698.7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2,027,001,918.18	2,584,033,281.83
租赁负债款	283,660,332.55	353,089,181.96
资金拆借款	196,225,678.96	277,293,275.43
融资手续费	15,670,742.06	80,956,854.46

资本金退回		3,800,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162,570,552.00	
其他	72,836,882.25	274,669,125.42
合计	2,757,966,106.00	7,370,041,719.1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9,577,186,817.78	31,053,063,845.59	1,199,031,928.20	28,850,653,320.89	331,908,733.71	22,646,720,536.97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6,106,794,777.03	17,363,922,017.27	4,978,276,575.34	13,355,602,307.71	128,714,560.41	64,964,676,501.52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7,156,946,100.00		212,009,108.37	208,497,688.50		7,160,457,519.87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068,314,474.06	133,500,000.00	1,371,450,450.26	731,054,155.00	191,755,016.47	3,650,455,752.85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459,696,760.30	187,288,861.10	1,798,520,581.64	2,171,630,745.70	9,097,465.86	10,264,777,991.48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522,729,376.16		2,422,187,128.38	1,791,375,645.12	165,233,368.71	988,307,490.71
其他流动负债(短期融资券)	7,219,024,900.00	41,100,000,000.00	171,419,413.05	39,246,380,751.41		9,244,063,561.64
其他	28,748,149.44	594,501,908.2	247,196,464.73	28,652,563.60	430,414.25	841,363,544.56
合计	104,139,441,354.77	90,432,276,632.20	12,400,091,649.97	86,383,847,177.93	827,139,559.41	119,760,822,899.6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63,134,228.84	3,568,049,667.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86,260,222.40	4,866,184.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604,396,438.39	6,247,922,159.58
使用权资产摊销	213,486,039.16	183,652,296.74
无形资产摊销	234,284,118.95	214,086,087.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204,158.70	26,846,663.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58,857.52	-27,569,339.9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092,277.15	113,064,941.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57,677.07	-14,928,102.9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54,233,251.60	3,561,816,906.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31,249,688.58	-1,251,027,468.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469,715.17	-73,507,232.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078,779.75	22,816,208.0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840,156.63	215,788,322.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11,736,682.29	-4,792,453,035.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8,721,740.17	-667,606,977.69
其他	149,977,782.18	74,029,70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2,473,975.07	7,405,846,989.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22,878,364.01	6,694,089,234.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694,089,234.99	7,430,898,963.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1,210,870.98	-736,809,728.2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55,592,933.08
其中：敦煌海装新能源有限公司	156,315,000.00
乌兰察布市永浩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35,053,645.00
LIGHT RENEWABLES S. R. L.	25,185,568.33
LUCE VERDE S. R. L.	25,063,111.81
上海鸿信创融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795,740.00

宁波杉鑫光伏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55,995,655.94
中船风电（高台）新能源有限公司	151,042,212.00
中船风电（张掖）新能源有限公司	206,142,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0,950,215.65
其中：敦煌海装新能源有限公司	72,982.67
乌兰察布市永浩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8,596,822.10
LIGHT RENEWABLES S. R. L.	506.96
LUCE VERDE S. R. L.	364.49
上海鸿信创融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2,158,136.03
宁波杉鑫光伏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49,689,710.85
中船风电（高台）新能源有限公司	382,938.97
中船风电（张掖）新能源有限公司	48,753.58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7,321,683.32
其中：塞尔维亚轶和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3,430,193.12
VIRGIN SOLAR Kft.	31,626,287.65
EZRT-SOLAR FINANCE Kft.	32,265,202.55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61,964,400.75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622,878,364.01	6,694,089,234.99
其中：库存现金	35,742.54	51,735.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22,842,621.47	6,694,037,499.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22,878,364.01	6,694,089,234.9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信用证保证金	161,444,388.00		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
保函保证金	105,904,073.71	51,158,689.65	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
其他	20,896,578.73	26,722,282.52	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
合计	288,245,040.44	77,880,972.1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380,790,288.07
其中：美元	241,261,711.86	7.1884	1,734,285,733.32
欧元	61,410,777.34	7.5257	462,159,087.03
港币	2,550,980.53	0.9260	2,362,207.97
日元	2,567,089,800.00	0.0462	118,682,434.77
土耳其里拉	42,801,096.95	0.2051	8,778,609.24
保加利亚列弗	2,619.32	3.8478	10,078.62
匈牙利福林	1,311,505,749.40	0.0183	24,067,884.71
塞尔维亚第纳尔	238,689,273.76	0.0642	15,313,161.33
坦桑尼亚先令	16,992.61	0.0029	49.96
罗马尼亚列伊	10,000,688.13	1.5130	15,131,041.12
应收账款	-	-	294,296,487.05
其中：美元	393,038.92	7.1884	2,825,320.97
欧元	8,274,131.43	7.5257	62,268,630.90
土耳其里拉	822,035,115.95	0.2051	168,558,300.53
日元	1,107,445,757.00	0.0462	51,200,539.69
匈牙利福林	516,048,905.00	0.0183	9,443,694.96
长期借款	-	-	5,890,447,167.57
其中：美元	740,880,000.00	7.1884	5,325,741,792.00
日元	12,214,335,552.00	0.0462	564,705,375.57
其他应收款	-	-	169,711,491.48
其中：美元	1,647,682.88	7.1884	11,844,203.61
欧元	18,789,046.70	7.5257	141,400,728.68
日元	324,590,311.00	0.0462	15,006,783.85
土耳其里拉	1,966,400.94	0.2051	403,230.18

坦桑尼亚先令	359,364,214.30	0.0029	1,056,545.16
应付账款	-	-	1,211,318,212.92
其中：美元	24,558,599.55	7.1884	176,537,037.01
欧元	125,442,039.67	7.5257	944,039,157.94
日元	1,729,200.00	0.0462	79,946.10
土耳其里拉	427,514,703.87	0.2051	87,661,890.03
塞尔维亚第纳尔	46,440,522.21	0.0642	2,981,481.53
保加利亚列弗	4,860.00	3.8478	18,700.31
其他应付账	-	-	3,859,756,257.71
其中：美元	2,667,399.94	7.1884	19,174,337.73
欧元	12,970,083.71	7.5257	97,608,888.92
日元	79,825,933,477.00	0.0462	3,690,592,382.47
土耳其里拉	253,930,017.99	0.2051	52,068,350.19
坦桑尼亚先令	106,222,500.00	0.0029	312,298.40
短期借款	-	-	5,152,993,910.66
其中：欧元	303,370,748.64	7.5257	2,283,075,604.51
日元	62,109,495,575.00	0.0462	2,869,918,306.15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	-	4,811,188,785.67
其中：美元	605,237,012.68	7.1884	4,350,708,631.12
欧元	4,535,000.00	7.5257	34,129,049.50
日元	9,103,268,298.00	0.0462	420,871,403.23
土耳其里拉	26,722,431.56	0.2051	5,479,701.82
租赁负债	-	-	470,994,905.63
其中：欧元	2,744,371.39	7.5257	20,653,315.77
日元	9,484,531,974.00	0.0462	438,498,366.76
土耳其里拉	57,757,732.73	0.2051	11,843,223.10
长期应付款	-	-	20,418,947.68
其中：日元	441,653,098.00	0.0462	20,418,947.68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上海电力能源发展（香港）有限公司，注册地香港，港币为香港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香港公司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2) 上海电力（马耳他）控股有限公司，注册地马耳他，欧元为马耳他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马耳他公司以欧元为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3) 上坦发电有限公司，注册地坦桑尼亚，坦桑尼亚先令为上坦发电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上坦发电以坦桑尼亚先令为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4) 上海电力日本株式会社，注册地日本东京，日元为上电日本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上电日本以日元为记账本位币，上电日本所属企业福岛西乡、大阪南港、那须乌山、上电三田、NOBSP 会社、筑波太阳能、伊贺谷发电、SMW 九州风力、Solar13 会社、东北町合同会社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日元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土耳其 EMBA 发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土耳其伊斯坦布尔市, 土耳其 EMBA 融资活动获得的货币以及保存从经营活动中收取款项所使用的货币主要为美元, 土耳其 EMBA 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6) 土耳其 EMBA 电力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土耳其伊斯坦布尔市, 土耳其里拉为土耳其贸易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土耳其贸易以土耳其里拉为记账本位币,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7) D3 发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马耳他, 欧元为 D3 发电有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D3 发电有限公司以欧元为记账本位币,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8) 上海电力工程(马耳他)有限公司, 注册地马耳他, 欧元为上电工程马耳他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上电工程马耳他以欧元为记账本位币,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9) 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黑山子公司, 注册地黑山, 欧元为工程黑山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工程黑山子公司以欧元为记账本位币,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10) 国际可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马耳他, 欧元为国际可再生能源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国际可再生能源以欧元为记账本位币,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11) 马耳他黑山风电联合有限公司, 注册地马耳他, 欧元为马耳他黑山联合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马耳他黑山联合以欧元为记账本位币,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12) 黑山莫祖拉风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黑山, 欧元为黑山莫祖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黑山莫祖拉以欧元为记账本位币,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13) 上海电力国际能源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香港, 香港能贸融资活动获得的货币以及经营活动中支付款项所使用的货币主要为美元, 香港能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14) 匈牙利羲和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匈牙利, 欧元为羲和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羲和公司以欧元为记账本位币, 羲和所属企业 AstrokazKft、ASTROPUTKft、ASTROSERKft、AstroszelesKft、AstroszuKft、Virgin Solar Kft、EZRT-Solar Finance Kft.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欧元为其记账本位币,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15) 保加利亚赫曦智慧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保加利亚, 保加利亚列弗为保加利亚赫曦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保加利亚赫曦公司以保加利亚列弗为记账本位币,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16) 塞尔维亚轶和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塞尔维亚, 欧元为塞尔维亚轶和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塞尔维亚轶和公司以欧元为记账本位币,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17) 罗马尼亚辰和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罗马尼亚, 罗马尼亚列伊为辰和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辰和公司以罗马尼亚列伊为记账本位币, 辰和所属企业 LIGHTRENEWABLES S. R. L.、LUCE VERDES. R. L.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罗马尼亚列伊为其记账本位币,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60,559,307.01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28,029,303.53
合 计	88,588,610.54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373,374,285.3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敦煌海装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15,631.50	51.00	并购	2024年12月31日	控制权转移			
乌兰察布市永浩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23,505.36	51.00	并购	2024年12月31日	控制权转移			
LIGHT RENEWABLES S. R. L.	2024年10月18日	4,387.94	75.00	并购	2024年10月18日	控制权转移			154.77
LUCE VERDE S. R. L.	2024年10月18日	2,982.03	75.00	并购	2024年10月18日	控制权转移			41.69
上海鸿信融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10,079.57	100.00	并购	2024年12月31日	控制权转移			
宁波杉鑫光伏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18,665.22	100.00	并购	2024年12月31日	控制权转移			
中船风电（高台）新	2024年12	15,104.22	51.00	并购	2024年12	控制权转移			

能源有限公司	月 31 日				月 31 日				
中船风电 (张掖) 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614.20	51.00	并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控制权转移			

其他说明：

乌兰察布市永浩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下属持股 100% 子公司乌兰察布市博浩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鸿信创融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下属持股 100% 子公司榆林正信电力建设有限公司、宁波杉鑫光伏能源管理有限公司下属持股 100% 子公司南昌杉奥新能源有限公司也随上述并购一同纳入 2024 年合并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敦煌海装新能源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市永浩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LIGHTRENEWABLES. R. L.	LUCEVERDES. R. L.	上海鸿信创融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杉鑫光伏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中船风电（高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船风电（张掖）新能源有限公司
--现金	156,315,000.00	235,053,645.00	43,879,358.38	29,820,340.43	100,795,740.00	186,652,186.47	151,042,212.00	206,142,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56,315,000.00	235,053,645.00	43,879,358.38	29,820,340.43	100,795,740.00	186,652,186.47	151,042,212.00	206,142,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56,315,000.00	236,490,212.89	44,193,136.32	30,033,583.40	102,215,295.64	186,662,813.14	151,042,212.00	206,142,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436,567.89	-313,777.94	-213,242.97	-1,419,555.64	-10,626.6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依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敦煌海装新能源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市永浩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LIGHT RENEWABLES S. R. L.		LUCE VERDE S. R. L.		上海鸿信创融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杉鑫光伏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中船风电（高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船风电（张掖）新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12,168.40	103,589.18	212,291.99	154,192.86	6,814.30	1,053.74	5,944.03	1,129.35	35,666.59	35,617.23	156,320.36	142,455.85	137,123.08	130,816.47	158,260.84	151,050.15
货币资金	117.82	117.82	1,859.68	1,859.68	0.05	0.05	0.04	0.04	1,215.81	1,215.81	4,968.97	4,968.97	73.19	73.19	406.46	406.46
应收款项	405.61	405.62	918.66	918.66					6,545.55	6,545.55	20,144.71	20,144.71	10,108.11	10,108.11	1,094.41	1,094.41
存货	27.32	27.32									-				32.93	32.93
其他流动资产	9,354.47	9,354.47	13,708.66	13,708.66	38.36	38.36	94.41	94.41	165.64	165.64	430.65	430.65	269.09	269.09	851.97	851.97
在建工程			56,960.59	61,646.37	681.01	681.00	757.12	757.12	78.92	78.92	4,496.19	4,496.19	96,515.28	108,634.72		
固定资产	83,082.85	87,431.39	54,231.22	74,028.52					24,708.33	24,658.97	114,492.36	100,627.85			128,727.64	133,752.48
使用权资产									2,952.34	2,952.34	9,235.65	9,235.65				
无形资产	13,273.02	345.25	84,613.18	2,030.97	5,784.54	23.99	4,819.24	4.56			-		18,426.05		13,981.01	1,745.48
长期待摊费用											587.32	587.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4.62	494.62									1,964.51	1,964.51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12.69	5,412.69			310.34	310.34	273.22	273.22					11,731.36	11,731.36	13,166.42	13,166.42
负债：	81,518.40	81,518.40	165,921.37	151,290.35	921.88	0.19	1,939.55	1,169.20	25,445.06	25,281.87	137,654.08	134,187.95	107,506.96	107,506.96	117,840.84	117,840.84
短期借款													3,059.20	3,059.20		
应付款项	2,809.22	2,809.22	151,290.35	151,290.35	0.19	0.19	1,169.20	1,169.20	336.36	336.36	5,133.83	5,133.83	8,836.99	8,836.99	23,061.13	23,061.13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50	7.50							345.19	345.19	214.44	214.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76.10	11,276.09							24,600.32	24,600.32	6,719.71	6,719.71	63.36	63.36	6,642.33	6,642.33
其他流动负债													1,057.71	1,057.71		
长期借款	67,425.58	67,425.59									38,399.09	38,399.09	75,039.61	75,039.61	88,137.38	88,137.38
租赁负债											83,550.52	83,550.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24.79		921.69		770.35		12.34		3,468.04	1.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6.23						150.85		168.45	168.45	19,450.09	19,450.09		
净资产	30,650.00	22,070.78	46,370.62	2,902.51	5,892.42	1,053.55	4,004.48	-39.85	10,221.53	10,335.36	18,666.28	8,267.90	29,616.12	23,309.51	40,420.00	33,209.31
减：少数股东权益	15,018.50	10,814.68	22,721.60	1,422.23	1,473.11	263.39	1,001.12	-9.96					14,511.90	11,421.66	19,805.80	16,272.56
取得的净资产	15,631.50	11,256.10	23,649.02	1,480.28	4,419.31	790.16	3,003.36	-29.89	10,221.53	10,335.36	18,666.28	8,267.90	15,104.22	11,887.85	20,614.20	16,936.75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依据评估机构按资产基础法估值的结果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指通过新设、派生分立等非合并收购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1) 2023年8月, 子公司上海电力绿色能源有限公司设立上海上电临航绿色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万元, 其中上海电力绿色能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280.00万元, 占其注册资本的70.00%, 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2024年发生业务,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 上海上电临航绿色能源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432.77万元, 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32.77万元。

2) 2023年7月, 子公司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出资设立长沙上电投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3年7月27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7万元, 其中上海电

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67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2024年发生业务，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长沙上电投集中式快速光伏电站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167万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万元。

3) 2023年8月，子公司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上电（敦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其中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5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2024年发生业务，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电（敦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500万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万元。

4) 2024年10月，子公司上海电力能源发展（香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罗马尼亚辰和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1,030.00万欧元（折合人民币7,808.04万元），上海电力能源发展（香港）有限公司出资1,030.00万欧元（折合人民币7,808.04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罗马尼亚辰和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115,699,274.9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100,888.37元。

5) 2023年9月，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徐州和沛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50万元，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3,65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2024年发生业务，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净资产为80万元，2024年的净利润为0万元。

6) 2021年9月，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与江苏农垦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江苏和永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1年10月21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760万元，其中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2,937.6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2024年发生业务，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江苏和永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4,568.30万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30万元。

7) 2023年7月，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与苏州世康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苏州市和康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3年08月18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0万元，其中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3.31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2024年发生业务，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苏州市和康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281.00万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万元。

8) 2023年07月，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宜兴银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与江苏索力得新材料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电投索能（江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3年08月18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国家电投集团宜兴银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6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2024年发生业务，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电投索能（江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445.00万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万元。

9) 2023年10月，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国电投浙粤（广东）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2024年发生业务，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国电投浙粤（广东）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951.06万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251.06万元。

10) 2024年2月，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电投浙电（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4年2月20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电投浙电（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元。

11) 2024年3月，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海风（杭州）风电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浙江电投浙源海上风电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51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海风（杭州）风电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元。

12) 2024年4月15日, 子公司上海上电绿山生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海南申琼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 其中上海上电绿山生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00万元, 占其注册资本的100.00%, 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 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海南申琼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200.00万元, 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元。

13) 2024年5月08日, 子公司上海上电绿山生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上海弘晟晖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4年5月08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 其中上海上电绿山生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73万元, 占其注册资本的73.00%, 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 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 上海弘晟晖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4,400.00万元, 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元。

14) 2024年5月, 子公司新疆臻元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出资设立阿拉尔市申旭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 其中新疆臻元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100万元, 占其注册资本的100%, 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 阿拉尔市申旭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万元, 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万元。

15) 2024年3月, 子公司国电投上电(广西)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上电(田阳)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 其中中国电投上电(广西)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0万元, 占其注册资本的100%, 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 上电(田阳)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5,785.00万元, 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万元。

16) 2022年6月,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国电投上电(河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2年6月1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53.734万元, 其中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653.734万元, 占其注册资本的100%, 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 2024年发生业务,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 国电投上电(河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632.49万元, 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230.90万元。

17) 2023年11月, 子公司国电投上电(河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秦皇岛申睿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 其中中国电投上电(河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0万元, 占其注册资本的100%, 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 2024年发生业务,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 秦皇岛申睿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434.71万元, 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33.13万元。

18) 2023年1月,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甘肃申禾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 其中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0万元, 占其注册资本的100%, 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 2024年发生业务,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 甘肃申禾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36,798.74万元, 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2.01万元。

19) 2023年10月, 子公司甘肃申禾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甘肃申宏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3年10月12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 其中甘肃申禾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0万元, 占其注册资本的100%, 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 2024年发生业务,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 甘肃申宏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651.16万元, 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2.04万元。

2. 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1) 电投和风(青田)新能源有限公司由于无实质经营业务, 2024年11月, 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2024年第17次董事长专题会决议注销该公司。该公司已于2024年12月11日办妥注销手续, 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 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内蒙古电投浙源发电有限公司由于无实质经营业务, 2024年6月, 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2024年第9次董事长专题会决议注销该公司。该公司已于2024年9月19日办妥注销手续, 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 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祁阳湘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子公司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所属湖南上电湘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24年4月, 湖南上电湘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第1次股东会决议清算该公司。该公司已于2024年9月10日办妥注销手续, 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 不再将其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 本公司所属合伙企业上海懿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全体合伙人于 2024 年1月17日会议决议, 一致同意解散上海懿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公司已于 2024 年2月29日清算完毕, 并于2024年4月3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 本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吸收合并

1)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索尼(杭州余杭)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天台索尼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索尼艾罗(杭州富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绍兴上虞索尼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台州索尼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索尼诸暨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德清索尼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索尼金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索尼绍兴柯桥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索尼淳安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杭州索尼新能源有限公司等12个公司由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杭州索尼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持股70%, 杭州索尼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30%。2024年10月经股东会决议, 同意以国家电投集团杭州索尼新能源有限公司作为吸收方, 吸收合并国家电投集团索尼(杭州余杭)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天台索尼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索尼艾罗(杭州富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绍兴上虞索尼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台州索尼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索尼诸暨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德清索尼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索尼金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索尼绍兴柯桥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索尼淳安新能源有限公司等11个公司(以下简称“被吸收方”), 并在11个公司所在地成立国家电投集团杭州索尼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分公司, 其中被吸收方国家电投集团台州索尼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原分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台州索尼新能源有限公司三门分公司也变更为国家电投集团杭州索尼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分公司。2024年10月, 吸收方与被吸收方签订了合并协议, 吸收合并基准日为2024年10月31日, 故从2024年11月1日起, 被吸收方11个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松江上电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下设全资子公司上海松江仓昶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024年5月经董事会决议, 同意以上海松江上电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吸收方, 吸收合并上海松江仓昶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024年10月, 吸收方与被吸收方签订了合并协议, 吸收合并基准日为2024年10月31日, 故从2024年11月1日起, 被吸收方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3) 本公司所属国电投长江生态能源有限公司子公司湖北阳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分别为国电投长江生态能源有限公司、上海市鼎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姚峰, 其中国电投长江生态能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66.5%。2024年经股东会决议, 由国电投长江生态能源有限公司子公司宣城晶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吸收方, 吸收合并湖北阳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11月25日, 吸收方与被吸收方等签订了合并协议。2024年12月9日, 湖北阳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被核准注销, 手续完成后, 被吸收方湖北阳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4) 本公司所属国电投长江生态能源有限公司子公司荆门寅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分别为国电投长江生态能源有限公司和茂伏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其中国电投长江生态能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70%。2024年经股东会决议, 由国电投长江生态能源有限公司子公司荆门寅晒能源有限公司作为吸收方, 吸收合并荆门寅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11月25日, 吸收方与被吸收方等签订了合并协议。2024年11月26日, 荆门寅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被核准注销, 手续完成后, 被吸收方荆门寅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	180,384.00	上海市	火力发电	51	-	设立
上海漕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	79,900.00	上海市	火力发电、供热	36	-	设立
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	上海市	144,000.00	上海市	火力发电	65	-	设立
上海明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4,268.83	上海市	电力技术服务	77.88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市	300	上海市	电力技术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上海市	6,000.00	上海市	贸易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翔安电力航运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0	上海市	贸易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漕泾联合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市	8,000.00	上海市	技术开发	51	-	设立
上海闵行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0	上海市	气电	65	-	设立
上海电力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市	5,303.00	上海市	咨询及服务	100	-	设立
上海西岸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市	4,000.00	上海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	70	设立
上海电力港迈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	1,893.00	上海市	电力供应及工程施工		65	设立
上海临港上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市	8,000.00	上海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70	设立
上海上电临港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市	4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70	设立
上海世博绿色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0	上海市	咨询及服务		70	设立
上海前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14,000.00	上海市	咨询及服务		70	设立
上海绿源智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00.00	上海市	综合能源服务		100	设立

上电智汇（淮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500	江苏淮安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	设立
岳阳湘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1,000.00	湖南岳阳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电投长江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50,000.00	上海市	电力技术服务		100	设立
上海氢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	上海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51	设立
上海驿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00.00	上海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氢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	上海市	专业技术服务业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敦煌海装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酒泉	23,000.00	甘肃酒泉	风力发电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上电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	30,000.00	上海市	投资管理	100	-	设立
上海漕泾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上海市	185,800.00	上海市	火力发电	100		设立
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355,958.88	上海市	投资管理	79.32	-	设立
江苏苏美达上电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2,680.00	江苏徐州	光伏发电	-	80	设立
苏美达东台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	6,936.00	江苏盐城	光伏发电	-	68	设立
泗阳沃达行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宿迁	1,024.00	江苏宿迁	光伏发电	-	80	设立
萧县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宿州	8,111.50	安徽宿州	风力发电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宿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宿州	4,181.00	安徽宿州	风力发电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烟台亿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烟台	8,275.00	山东烟台	风力发电	-	51	设立
宿迁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宿迁	1,530.00	江苏宿迁	光伏发电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长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天长	6,100.00	安徽天长	风力发电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丰县苏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1,668.75	江苏徐州	光伏发电	-	7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安策兰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	3,001.50	江苏南通	光伏发电	-	7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上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1,000.00	浙江嘉兴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中电投中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察右中旗	5,250.00	内蒙古察右中旗	光伏发电	-	75	设立
江苏格雷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6,580.00	江苏苏州	投资管理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鄯善海林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鄯善	9,350.00	新疆鄯善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赤峰市永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翁牛特旗	3,946.89	内蒙古翁牛特旗	光伏发电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张北天宏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张北	2,605.40	河北张北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电力盐城北龙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	2,319.60	江苏盐城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海安县光亚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海安	999.6	江苏海安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至上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东至	17,106.00	安徽东至	风力发电	-	100	设立
上海绿拜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市	7,121.66	上海市	投资管理	-	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长浦新电漕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上海市	7,252.00	上海市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西富凯利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北海	5,397.00	广西北海	投资管理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西睿威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北海	7,638.00	广西北海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寿光紫泉上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寿光	4,550.00	山东寿光	投资管理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寿光森爱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寿光	4,503.00	山东寿光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齐河县善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齐河	4,030.00	山东齐河	投资管理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齐河县鼎源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齐河	4,022.00	山东齐河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盘州市中电电气新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盘县	6,055.00	贵州盘县	投资管理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盘州市中电电气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盘县	8,550.00	贵州盘县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济南盈光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2,164.07	山东济南	投资管理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郓城盈光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郓城	4,457.31	山东郓城	投资管理	-	51	设立
山东郓城锐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郓城	3,295.00	山东郓城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晶尧分布式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5,215.00	湖南长沙	投资管理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容晶尧电力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7,365.00	湖南岳阳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当阳华鑫微网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当阳	10,115.00	湖北当阳	投资管理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当阳市华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湖北当阳	14,241.38	湖北当阳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晶锐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4,760.00	湖南长沙	投资管理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容伏昇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6,710.00	湖南岳阳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杭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7,730.00	河南郑州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西浩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	6,230.00	广西南宁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电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平南	8,518.20	广西平南	风力发电	-	87.65	设立
宝应上电投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宝应	11,600.00	江苏宝应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北京上电天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24,500.00	北京市	投资管理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尚义县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张家口	3,000.00	河北张家口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丰宁满族自治县宁阳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承德	4,500.00	河北承德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庆云上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德州	12,892.50	山东德州	风力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上电湘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祁阳	5,133.09	湖南祁阳	投资管理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祁阳豪冲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湖南祁阳	2,444.33	湖南祁阳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祁阳玉柏岭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湖南祁阳	2,444.33	湖南祁阳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祁阳张家岭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湖南祁阳	2,444.33	湖南祁阳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沙晶亚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2,719.50	湖南长沙	投资管理	-	4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汨罗上电柏棠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汨罗	5,535.00	湖南汨罗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沙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3,895.50	湖南长沙	投资管理	-	4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湘阴晶孚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湘阴	7,126.20	湖南湘阴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九思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42,120.00	江苏南京	投资管理	-	4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九思海上风力发电如东有限公司	江苏如东	93,600.00	江苏如东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九思风电技术服务海安有限公司	江苏海安	500	江苏海安	投资管理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沈阳上电骏晟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沈阳	2,760.00	辽宁沈阳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漯河汇风新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漯河	6,233.00	河南漯河	风力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电投青云光伏发电（连云港）有限公司	江苏连云港	8,600.00	江苏连云港	光伏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电投湖南新化新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新化	2,650.00	湖南新化	光伏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平陆上电万坤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运城	12,518.77	山西运城	光伏发电		95	设立
长沙上电投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167	湖南长沙	机动车充电销售		100	设立
北京上电旭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昌平	33,513.00	北京昌平	投资管理		90	设立
黑龙江省欣隆新能源有限公司	黑龙江七台河市	30,161.62	黑龙江七台河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电（敦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甘肃酒泉	500	甘肃酒泉	新能源技术推广		100	设立
乌兰察布市永浩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布	2,000.00	内蒙古乌兰察布	电力行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兰察布市博浩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布	1,000.00	内蒙古乌兰察布	电力行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15,000.00	浙江长兴	燃气发电	51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淮南	90,000.00	安徽淮南	火力发电	51	-	设立
淮沪新能源（滁州）有限公司	安徽滁州	200	安徽滁州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上海电力哈密宣力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哈密	20,000.00	新疆哈密	燃气发电、供热	60	-	设立
土耳其 EMBA 发电有限公司	土耳其	175,267.01	土耳其	火力发电	78.21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土耳其 EMBA 电力贸易有限公司	土耳其伊斯坦布尔	5,299.38	土耳其伊斯坦布尔	电力销售	-	100	设立
上坦发电有限公司	坦桑尼亚	400 万美元	坦桑尼亚	燃气发电	60	-	设立
上海电力能源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107,562.11	香港特别行政区	投资管理	100	-	设立
上海电力（马耳他）控股有限公司	马耳他	7,164.96	马耳他	投资管理	-	100	设立
D3 发电有限公司	马耳他	124,260.00	马耳他	气电	-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际可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马耳他	13,002.67	马耳他	投资管理	-	70	设立
马耳他黑山风电联合有限公司	马耳他	12,245.77	马耳他	投资管理	-	70	设立
黑山莫祖拉风电有限公司	马耳他	6,881.79	马耳他	风力发电	-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匈牙利羲和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匈牙利	51.15	匈牙利	投资管理	-	100	设立
ASTROPUTKft	匈牙利	18.94	匈牙利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STROSERKft	匈牙利	18.94	匈牙利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strokazKft	匈牙利	18.94	匈牙利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stroszuKft.	匈牙利	18.94	匈牙利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stroszelesKft.	匈牙利	18.94	匈牙利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VIRGINSOLARKft.	匈牙利	7.14	匈牙利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EZRT-SOLARFINANCEKft.	匈牙利	1,558.40	匈牙利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电力国际能源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1,285.53	香港特别	电力贸易	-	90.6	设立

			行政 区				
保加利亚赫曦智慧能源有限 责任公司	保加利 亚	728.88	保加 利亚	光伏发 电		51	设立
塞尔维亚铁和新能源发展有 限公司	塞尔维 亚	4,079.88	塞尔 维亚	风力发 电		51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罗马尼亚辰和新能源发展有 限公司	罗马尼 亚	7,808.04	罗马 尼亚	电力行 业		100	设立
LIGHTRENEWABLESS.R.L.	罗马尼 亚	1,640.68	罗马 尼亚	电力行 业		75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LUCEVERDES.R.L.	罗马尼 亚	1,677.98	罗马 尼亚	电力行 业		75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上海电力日本株式会社	日本	282.81 亿 日元	日本	投资管 理	100	-	设立
上电福島西乡太阳能发电株 式会社	日本福 岛	692.14	日本 东京	光伏发 电	-	100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上电大阪南港太阳能发电合 同会社	日本大 阪	71,769.00	日本 大阪	光伏发 电	-	70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上电那须乌山太阳能发电合 同会社	日本栃 木县	48,449.80	日本 栃木 县	光伏发 电	-	100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上电三田太阳能发电合同会 社	日本三 田	7,059.20	日本 东京	光伏发 电	-	70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NOBSP 合同会社	日本福 岛	52,274.00	日本 福岛	光伏发 电	-	100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上电茨城筑波太阳能发电株 式会社	日本筑 波	52,356.00	日本 筑波	光伏发 电	-	70	设立
上电伊贺谷太阳能发电合同 会社	日本伊 贺谷	63,003.00	日本 东京	光伏发 电	-	100	设立
上电 SMW 九州风力发电合 同会社	日本九 州	58,634.00	日本 东京	投资管 理	-	100	设立
东日本 Solar13 合同会社	日本岩 国	10,271.60	日本 东京	光伏发 电	-	100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东北町发电所合同会社	日本青 森	2,457.15	日本 青森	光伏发 电	-	100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上海杨树浦发电厂有限公司	上海市	12,700.00	上海 市	电力技 术服务	100	-	设立
上海杨电能源环境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	上海市	5,100.00	上海 市	电力技 术服务	100	-	设立
上海上电新达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上海市	191,693.72	上海 市	投资管 理	72.79	-	设立
上海两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 司	上海市	50,000.00	上海 市	投资管 理	-	100	设立
宁夏太阳山华盛风电有限公 司	宁夏吴 忠市	8,000.00	宁夏 吴忠 市	风力发 电	-	100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北京瑞启达新能源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青海格 尔木	16,000.00	北京	风力发 电	-	100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内蒙古乌兰察布风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格尔木	200	青海格尔木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秦皇岛冀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秦皇岛	3,760.00	河北秦皇岛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秦皇岛宏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秦皇岛	6,750.00	河北秦皇岛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州宏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9,400.00	浙江湖州	光伏发电	-	8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随州永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随州	1,340.56	湖北随州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安金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海安	881	江苏海安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安云星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海安	937	江苏海安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宝丰行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海安	1,600.00	江苏海安	光伏发电	-	6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烟台新宝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烟台	3,500.00	山东烟台	光伏发电	-	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泗洪县金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泗洪	2,648.00	江苏泗洪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涟源同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涟源	3,000.00	湖南涟源	光伏发电	-	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安德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海安	128.6	江苏海安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安升义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海安	103.79	江苏海安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安天朗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海安	133.88	江苏海安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铁岭华荣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铁岭	3,075.63	辽宁铁岭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铁岭新晖新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铁岭	3,109.49	辽宁铁岭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铁岭旭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铁岭	3,034.73	辽宁铁岭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铁岭轩诚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铁岭	1,568.08	辽宁铁岭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屯昌鑫业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屯昌	8,404.60	海南屯昌	光伏发电	-	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肇庆中旭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	1,087.20	广东肇庆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营上电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东营	5,000.00	山东东营	风力发电	-	90	设立
广西武宣兴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武宣	2,813.50	广西武宣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封开县鑫叶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	5,000.00	广东肇庆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毕节兴业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毕节	4,285.00	贵州毕节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沛县鳌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1,599.28	江苏徐州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兴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14,566.80	云南昆明	投资管理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巧家兴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昭通	10,246.40	云南昭通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红河县兴蓝能源有限公司	云南红河	4,320.40	云南红河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能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1,400.00	上海市	光伏发电	-	70	设立
上海上电绿金生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300	上海市	光伏发电	-	60	设立
乌兰浩特市环联慧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乌兰浩特	2,000.00	内蒙乌兰浩特	光伏发电	-	8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兰浩特市智慧巨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乌兰浩特	3,400.00	内蒙乌兰浩特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鸿信创融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9,090.00	上海市	电力行业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榆林正信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7,500.00	陕西榆林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665,604.31	江苏南京	投资管理	88.92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家电投集团盐城大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大丰县	11,717.71	江苏大丰县	光伏发电	-	58.0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电投建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建湖县	23,888.46	江苏建湖县	光伏发电	-	58.0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家电投集团洪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洪泽县	16,707.22	江苏洪泽县	光伏发电	-	58.0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家电投集团常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常熟市	4,200.00	江苏常熟市	光伏发电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市	7,500.00	江苏南京市	新能源发电投资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和垦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市	82,187.11	江苏南京市	新能源发电	-	51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滨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滨海县	53,873.00	江苏滨海县	风力发电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家电投集团东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东海县	12,007.30	江苏东海县	新能源发电投资	-	54.97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徐州贾汪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市	21,970.82	江苏徐州市	风力发电	-	58.12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市	7,749.42	江苏盐城市	新能源发电投资	-	100	设立
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江苏盐城市	784,000.00	江苏盐城市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35.56	设立
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发电 1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江苏盐城市	783,960.00	江苏盐城市	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滨海县	261,333.33	江苏滨海县	海上风力发电	-	58.98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涟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涟水县	1,400.00	江苏涟水县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中电投高邮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高邮市	3,800.00	江苏高邮市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滨海县	190,000.00	江苏滨海县	电力、热力、港口工程施工，港口机械、设备租赁	-	51	设立
南通和逸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市	2,500.00	江苏南通市	新能源发电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滨海港航有限公司	江苏滨海县	44,928.96	江苏滨海县	港口工程施工，港口机械、设备租赁	-	82.35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滨海综合能源供应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市	1,090.00	江苏盐城市	电、热、煤、水销售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综合能源供应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市	20,100.00	江苏南京市	电、热、煤、水销售	-	100	设立
苏州和旭智慧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市	1,200.00	江苏苏州市	智慧能源、可再生能源、电力领域内的项目开发	-	51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响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响水县	24,000.00	江苏响水县	风力发电	-	6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泗洪县	37,281.70	江苏泗洪县	光伏发电	-	78.54	设立
如东和风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市	120,000.00	江苏南通市	海上风力发电	-	65	设立
如东海翔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如东县	120,000.00	江苏如东县	海上风力发电	-	67	设立
滨海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滨海县	90,000.00	江苏滨海县	海上风力发电	-	51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响水陈家港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响水县	7,733.33	江苏响水县	风力发电	-	45	设立
盐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盐城市	8,677.00	江苏盐城市	火力发电发电	-	81.0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吴中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市	30,211.60	江苏苏州市	燃机发电发电	-	41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宜兴银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市	7,500.00	江苏无锡市	新能源项目开发	-	60	设立
电投索能(江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宜兴	1,000.00	江苏宜兴	电力行业	-	60	设立
宿迁和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宿迁市	2,800.00	江苏宿迁市	电力技术服务	-	100	设立
泰兴和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泰兴市	1,200.00	江苏泰兴市	电力技术服务	-	100	设立
无锡和星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市	720	江苏无锡市	电力技术服务	-	51	设立
国电投零碳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市	3,191.00	江苏南京市	电力技术服务	-	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法斯克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市	3,000.00	江苏南京市	集中供冷、供热设施的建设、运	-	9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营与技术 服务			
国电投零碳能源（无锡）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市	100	江苏无锡市	光伏发电		51	设立
无锡川易江润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市	110	江苏无锡市	光伏发电		80	设立
盐城远中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市	2,561.32	江苏盐城市	光伏发电	-	58.5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抱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市	2,070.85	江苏盐城市	光伏发电	-	77.2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电投江苏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市	3,000.00	江苏南京市	电力技术服务	-	51	设立
南京和慧综合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市	3,800.00	江苏南京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	51	设立
宜兴和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宜兴市	48,131.38	江苏宜兴市	电力技术服务	-	51	设立
镇江鑫利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镇江市	2,300.00	江苏镇江市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沛县鑫日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沛县	2,182.00	江苏沛县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徐州鑫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市	1,882.83	江苏徐州市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鑫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市	1,070.00	江苏南京市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句容信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句容市	2,100.00	江苏句容市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镇江鑫龙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镇江市	4,855.00	江苏镇江市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张家港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市	7,241.40	江苏张家港市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宝应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宝应县	980	江苏宝应县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阜宁县鑫源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市	5,200.00	江苏盐城市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阜宁鑫众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阜宁县	200	江苏阜宁县	其他农业		100	设立
淮安鑫源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市	2,905.06	江苏淮安市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市	3,366.00	江苏南通市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淮安融高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市	1,800.00	江苏淮安市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灌云县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连云港市	3,257.00	江苏连云港市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沂鑫日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市	1,881.00	江苏徐州市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连云港鑫众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连云港市	1,238.00	江苏连云港市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海县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东海县	5,447.00	江苏东海县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电投零碳能源(盐城)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市	900	江苏盐城市	新能源发电		100	设立
国电投南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市	100	江苏南通市	新能源发电	-	100	设立
江阴和澄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江阴市	5,300.00	江苏江阴市	新能源发电	-	70	设立
盐城滨海和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市	920	江苏盐城市	新能源发电	-	70	设立
国电投零碳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市	1,110.00	江苏苏州市	电力技术服务	-	80	设立
苏州和鼎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市	1,000.00	江苏苏州市	其他新能源		51	设立
国电投盐城综合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市	1,307.00	江苏盐城市	其他电力生产		80	设立
江苏和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连云港市	28,800.00	江苏连云港市	光伏发电		51	设立
国电投零碳能源(徐州)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市	8,000.00	江苏徐州市	其他电力生产		95	设立
国电投零碳能源(南通)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市	2,400.00	江苏南通市	电力技术服务		100	设立
江苏和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滨海县	1,800.00	江苏滨海县	电力供应		100	设立
徐州和沛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市	3,650.00	江苏徐州市	电力行业		100	设立
江苏和永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5,760.00	江苏淮安	电力行业		51	设立
国电投(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滨海县	37,500.00	江苏滨海县	电力、热力生		80	设立

				产及供应			
苏州市和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281	江苏苏州	电力行业		51	设立
上海电力大丰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	120,083.23	江苏盐城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江苏阚山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100,000.00	江苏徐州	火力发电		55	设立
江苏上电八菱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	40,000.00	江苏盐城	投资管理		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电力盐城楼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	1,277.00	江苏盐城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上海上电馨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62,500.00	上海市	商务服务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112,804.93	浙江杭州	投资管理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家电投集团杭州桑尼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桐庐	3,050.00	浙江桐庐	电力行业	-	70	设立
电投浙源(杭州)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10,000.00	浙江杭州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江山帷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1,000.00	浙江衢州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金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3,059.04	浙江金华	电力行业	-	93.77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缙云宏伟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温州	500	浙江温州	电力行业	-	7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浦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2,100.00	浙江金华	电力行业	-	7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衢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500	浙江衢州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三门汇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台州	1,000.00	浙江台州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桑尼安吉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安吉	14,852.37	浙江安吉	电力行业	-	56.22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永康宏伟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500	浙江金华	电力行业	-	70	设立
嘉兴锦好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3,129.19	浙江嘉兴	电力行业	-	70.22	设立
温州弘泰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温州	3,000.00	浙江温州	电力行业	-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兴帷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6,667.00	浙江湖州	电力行业	-	70	设立
海盐锦好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429	浙江嘉兴	电力行业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龙州县百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龙州	7,726.00	广西龙州	电力行业	-	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玉环晶能电力有限公司	浙江台州	36,000.00	浙江台州	电力行业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玉环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浙江台州	26,400.00	浙江台州	电力行业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电投华凯（绍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绍兴	500	浙江绍兴	电力行业	-	70	设立
国电投（浙江）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20,001.00	浙江杭州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浙江通恒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1,000.00	浙江衢州	电力行业	-	51	设立
青田倍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丽水	3,241.60	浙江丽水	电力行业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电投浙源（长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500	浙江长兴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电投浙储（长兴）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9,430.89	浙江长兴	电力行业	-	50	设立
华仪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15,600.00	北京市	电力行业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新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	15,600.00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	电力行业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缙云县晶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丽水	5,000.00	浙江丽水	电力行业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建德晶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	3,000.00	浙江建德	电力行业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景县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	上海市	电力行业	-	50.1	设立
宁波诚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5,700.00	浙江宁波	电力行业	-	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甬慈能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5,000.00	浙江宁波	电力行业	-	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西桂平浙动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桂平	17,763.00	广西桂平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广西国电投浙桂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	10,800.00	广西南宁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孚奇宁波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5,000.00	浙江宁波	电力行业	-	51	设立
电投胜科（武义）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5,351.00	浙江金华	电力行业	-	51	设立
电投国华（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5,000.00	浙江金华	电力行业	-	51	设立
电投浙源（无锡）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5,000.00	江苏无锡	电力行业	-	51	设立
杭州浙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1,000.00	浙江杭州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温州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温州	5,000.00	浙江温州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九江聚能综合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	500	江西九江	电力行业	-	79	设立
江西国电投浙赣综合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16,000.00	江西赣州	电力行业	-	51	设立
江苏佳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4,590.00	江苏无锡	电力行业	-	85	设立
浙江电投华友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10,000.00	浙江金华	电力行业	-	51	设立

衢州电投华友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2,000.00	浙江衢州	电力行业		100	设立
桐乡电投华友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桐乡	800	浙江桐乡	电力行业		100	设立
九江浙动综合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	1,400.00	江西九江	电力行业		100	设立
电投瑞盛（杭州）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杭州	94,370.00	浙江杭州	电力行业		21.48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兰溪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2,727.79	浙江金华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丽安松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丽水	1,000.00	浙江丽水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龙游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1,300.00	浙江衢州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宁波丽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3,100.37	浙江宁波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宁波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1,160.00	浙江宁波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平湖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3,000.00	浙江嘉兴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海盐丽安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3,000.00	浙江嘉兴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象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2,000.00	浙江宁波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舟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舟山	1,000.00	浙江舟山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台州红地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玉环	3,000.00	浙江玉环	电力行业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家电投集团宁波杭州湾新区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1,000.00	浙江宁波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常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1,166.75	浙江衢州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慈溪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3,199.18	浙江宁波	电力行业	-	100	设立
丽水莲都国禾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丽水	10,000.00	浙江丽水	电力行业		65	设立
国电投浙粤（广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1,000.00	广东广州	光伏、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邢台浙动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邢台	3,700.00	河北邢台	电力行业		100	设立
国电投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市	20,000.00	北京市	电力行业		100	设立
电投浙源（绍兴）综合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绍兴	600	浙江绍兴	电力行业		100	设立
浙江电投浙源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1,000.00	浙江杭州	电力行业		51	设立
电投浙电（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10,000.00	浙江杭州	电力行业		100	设立
宁波杉鑫光伏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5,000.00	浙江宁波	光伏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昌杉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1,000.00	江西南昌	光伏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长兴岛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	9,895.20	上海市	煤电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上电外高桥热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	3,000.00	上海市	供热	55	-	设立
上海上电售电有限公司	上海市	22,000.00	上海市	售电服务	100	-	设立
国电投长江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109,204.27	湖北武汉	电力技术服务	82.41	17.59	设立
通山中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湖北通山	13,454.24	湖北通山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荆门寅晒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荆门	3,879.45	湖北荆门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天湖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孝感	13,333.33	湖北孝感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麻城市孚旭电力有限公司	湖北麻城	9,372.00	湖北麻城	光伏发电	-	66.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城晶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宜城	3,552.00	湖北宜城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上电启睿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37,644.00	山西太原	投资管理		99	设立
清徐上电启睿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9,411.00	山西太原	光伏发电		100	设立
太原市尖草坪区上电启睿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9,411.00	山西太原	光伏发电		100	设立
山西上电晴鸿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15,556.00	山西太原	光伏发电		100	设立
上海电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86,583.00	上海市	电力技术服务	100	-	设立
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000.00	上海市	电力工程服务	-	96.5	设立
上海电力工程（马耳他）有限公司	马耳他	-	马耳他	电力工程服务	-	100	设立
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黑山子公司	黑山	-	黑山	电力工程服务	-	100	设立
上海上电电力运营有限公司	上海市	8,000.00	上海市	电力技术服务	-	100	设立
丹阳上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丹阳市	1,947.00	江苏丹阳市	综合能源服务	-	100	设立
上海能科融创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	18,800.00	上海市	综合能源服务	-	100	设立
金寨华西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金寨县	23,180.00	安徽金寨县	综合能源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宿松金凯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宿松县	2,000.00	安徽宿松县	综合能源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淮南华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潘集区	5,800.00	安徽潘集区	综合能源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至海鹰宝宜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东至县	300	安徽东至县	综合能源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洪泽县华西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洪泽县	5,000.00	江苏洪泽县	综合能源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萍乡中昶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湘东区	500	江西湘东区	综合能源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郓城华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市	100	山东菏泽市	综合能源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莱州亿兆阳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莱州市	500	山东莱州市	综合能源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高唐县鲁昊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高唐县	450	山东高唐县	综合能源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饶市信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信州区	6,780.00	江西信州区	综合能源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共青城市海鹰宝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共青城市	100	江西共青城市	综合能源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昌市宝宜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市	100	江西南昌市	综合能源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春市隆奇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宜春市	800	江西宜春市	综合能源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华章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章丘市	529.9	山东章丘市	综合能源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电投安徽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50,000.00	安徽合肥	电力技术服务	100	-	设立
新沂上电申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新沂	100	江苏新沂	电力生产		90	设立
铜陵上电申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铜陵	100	安徽铜陵	电力生产		90	设立
邳州上电申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邳州	100	江苏邳州	电力生产		90	设立
国电投山东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50,000.00	山东济南	电力技术服务	100	-	设立
信阳申诚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信阳	300	河南信阳	电力行业		90	设立
上海松江上电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	上海市	电力技术服务	100	-	设立
上海上电绿山生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0	上海市	投资管理	100	-	设立
宁波市绿山泽恩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市	14,000.00	浙江宁波市	光伏发电		100	设立
浙江上电元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市	1,000.00	浙江嘉兴市	光伏发电		90	设立
上海棋光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	上海市	光伏发电		100	设立

宿州泗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2,500.00	安徽省宿州市	光伏发电		100	设立
长兴智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	2,260.00	浙江省湖州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上电泽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	上海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100	设立
上海上电绿湾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370	上海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85	设立
上海绿山宝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	上海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	设立
上海上电浦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500	上海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	设立
上海绿山申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	上海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0	设立
海南申琼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万宁	100	海南万宁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100	设立
上海弘晟晖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70	设立
上海上电绿港生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0	上海市	光伏发电	100	-	设立
新疆申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哈密	115,000.00	新疆哈密	电力技术服务	50	-	设立
甘肃申贤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陇南	100	甘肃陇南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上海上电绿洲生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000.00	上海市	光伏发电	100		设立
新疆臻元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23,637.00	新疆乌鲁木齐	电力技术服务	100		设立
天祝藏族自治县申杰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武威	500	甘肃武威	电力生产		100	设立
中电投博爱新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博爱	8,600.00	河南博爱	电力生产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木垒上电申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木垒	2,600.00	新疆木垒	电力生产		100	设立
阿拉尔市申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阿拉尔市	100	新疆阿拉尔市	电力行业		100	设立
国电投上电（广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百色	100	广西百色	风力光伏发电	100		设立

上电（田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百色	100	广西百色	电力行业		100	设立
国电投上电（河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邢台	300	河北邢台	新能源技术推广	100		设立
秦皇岛申睿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秦皇岛	100	河北秦皇岛	光伏发电		100	设立
甘肃申禾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陇南	100	甘肃陇南	电力行业	100		设立
中船风电（高台）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张掖	26,700.00	甘肃张掖	光伏发电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船风电（张掖）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张掖	31,594.00	甘肃张掖	风力发电、光伏发电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甘肃申宏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甘肃陇南	100	甘肃陇南	电力行业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注 1：上海漕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与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能股份）、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新加坡胜科公用事业私人有限公司分别按 36%、30%、4%、30%的持股比例投资设立，本公司为第一大股东，上海漕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均由本公司推选的人员担任，本公司能够主导其相关活动并享有可变回报，拥有实际控制权。

注 2：长沙晶亚新能源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所属企业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持股比例 49%，长沙晶亚设 3 名董事会成员，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占 2 名，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能够主导其相关活动并享有可变回报，拥有实际控制权。

注 3：长沙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所属企业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持股比例 49%，长沙兆晟设 3 名董事会成员，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占 2 名，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能够主导其相关活动并享有可变回报，拥有实际控制权。

注 4：江苏九思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所属企业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持股比例 45%，江苏九思设 5 名董事会成员，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占 3 名，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能够主导其相关活动并享有可变回报，拥有实际控制权。

注 5：国家电投集团响水陈家港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所属企业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与安徽九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协议持股比例 45%，为该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并在董事会中占有多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委派并实际控制、经营，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能够主导其相关活动并享有可变回报，拥有实际控制权。

注 6：苏州吴中综合能源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所属企业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与江苏省吴中经济技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中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中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1%，为该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并在董事会中占有多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委派并实际控制、经营，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能够主导其相关活动并享有可变回报，拥有实际控制权。

注 7：国电投零碳能源（南京）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所属企业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0%，为该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并在董事会中占有多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委派

并实际控制、经营，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能够主导其相关活动并享有可变回报，拥有实际控制权。

注 8：新疆申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新疆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共同设立，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0%，本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新疆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经营，本公司能够主导其相关活动并享有可变回报，拥有实际控制权。

注 9：电投瑞盛（杭州）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公司”）、浙江中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中电”）、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百瑞信托”）共同设立的合伙企业，浙江中电为浙江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电投瑞盛（杭州）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浙江中电为普通合伙人，浙江公司和百瑞信托为有限合伙人，合伙企业由普通合伙人浙江中电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合伙企业，并执行合伙事务，其他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不得对外代表合伙企业，因此浙江公司能主导合伙企业相关活动并享有可变回报，拥有实际控制权。

注 10：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系在上交所上市的公募 REITs 基金，本公司所属企业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为该基金的原始权益人，持有基金份额比例为 35.555%，其余基金份额持有分散。江苏公司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江苏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作为项目运营管理机构负责项目公司的日常运营管理。基金管理人只是代理人，江苏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 11：电投浙储（长兴）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系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太湖能谷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0%，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执行董事由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提名的人员担任，经股东会选举产生或更换，除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决议，其他事项必须经代表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持股达到二分之一，拥有实际控制权。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68	5,754.97	3,722.40	104,082.95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11.09	11,729.78	5,875.00	116,289.3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40,364.37	1,585,582.45	2,225,946.82	285,875.83	1,220,552.01	1,506,427.84	563,120.82	1,393,962.92	1,957,083.74	225,370.40	1,058,484.13	1,283,854.53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1,333,886.34	4,667,949.01	6,001,835.35	1,393,958.40	2,453,984.01	3,847,942.41	1,072,799.30	4,698,148.91	5,770,948.21	1,126,468.11	2,367,407.06	3,493,875.1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12,551.21	44,121.67	44,121.67	40,096.42	226,249.77	49,640.04	49,640.04	58,338.82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1,218,857.73	186,746.58	186,746.58	249,949.10	1,217,849.29	161,366.78	161,797.21	221,031.88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杨树浦馨懿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等	49.00		权益法核算
上海懿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新能源发电	40.00		权益法核算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淮南	淮南	开发、建设和营运淮南煤电基地田集项目	49.57		权益法核算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融资租赁		35.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杨树浦馨懿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懿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杨树浦馨懿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懿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57,621.33	166,561.91	253,346.38	171,224.5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0,340.49	19,145.03	140,277.00	45,313.07
非流动资产	267,341.83	342,554.22	267,417.78	336,990.60
资产合计	524,963.16	509,116.13	520,764.16	508,215.18
流动负债	57,439.85	38,664.74	57,581.25	42,032.67
非流动负债	9.24	183,289.41	54.87	198,225.07
负债合计	57,449.09	221,954.15	57,636.12	240,257.74
少数股东权益		29,147.69		25,123.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67,514.07	258,014.29	463,128.04	242,834.0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29,081.89	103,205.71	226,932.74	97,133.6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40.19	-406.38	-240.19	-406.38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28,841.7	102,799.34	226,692.55	96,727.24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861.4	41,127.10	4,514.33	46,589.48
财务费用	-3,308.61	8,548.49	-2,805.16	9,727.17
所得税费用	1,469.84	3,140.94	1,652.32	3,368.41
净利润	4,386.02	19,080.84	4,940.65	16,941.2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386.02	19,080.84	4,940.65	16,941.2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8,825.37	2,895,480.82	80,134.35	3,243,950.31
非流动资产	749,842.60	6,741,391.89	702,773.32	6,767,632.81
资产合计	858,667.97	9,636,872.71	782,907.67	10,011,583.12
流动负债	259,976.05	3,427,136.17	249,032.05	3,644,672.67
非流动负债	290,358.14	4,676,264.58	240,769.13	4,915,029.78
负债合计	550,334.19	8,103,400.75	489,801.18	8,559,702.4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8,333.78	1,533,471.96	293,106.49	1,451,880.6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2,841.06	536,715.19	145,292.89	508,158.2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540.28	-46.63	-1,501.58	-43.2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1,300.77	536,668.56	143,791.31	508,115.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43,093.81	470,544.65	433,819.52	494,246.26
净利润	11,599.88	166,454.83	7,646.50	156,751.5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17.71		89.05
综合收益总额	11,599.88	166,237.12	7,646.50	156,840.5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500.00	29,626.04	16,000.00	6,860.0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77,266.89	348,602.7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7,438.08	28,428.4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7,438.08	28,428.48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50,284.29	546,342.2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2,164.91	33,408.5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2,164.91	33,408.59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本公司不存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公司转移资金能力的重大限制。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上海吴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5,895.47	5,565.42	-90,330.05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 3,201,195.8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补助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预计收取		
				时间	金额	依据
上虞区财政局	光伏补贴	1,340,745.64	2-3年	2025年12月	1,340,745.64	虞政办发〔2014〕254号《关于印发上虞区加快分布式光伏发电应用扶持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
柯桥区财政局	光伏补贴	1,581,677.88	2-3年	2025年12月	1,581,677.88	《关于组织申报2019-2021年度柯桥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补助的通知》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金华供电公司	光伏补贴	278,772.30	1年以内	2025年12月	278,772.30	《金华市区光伏发展补贴实施办法》（金发改能源〔2022〕42号）
合计		3,201,195.82			3,201,195.82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985,717,406.50	36,512,987.19	940,450.30	54,141,345.66		967,148,597.73	/
其中：航道建设补偿	593,870,388.64			13,519,378.56		580,351,010.08	与资产相关
盐城热电搬迁补偿	245,592,723.92			23,910,874.32		221,681,849.60	与资产相关
脱硝脱硫建设工程奖励补贴	47,535,086.10			4,239,463.88		43,295,622.22	与资产相关
外高桥发电1#除尘器系统改造补助	17,330,000.33			1,960,000.00		15,370,000.33	与资产相关
贾汪区财政局中央和省级大气污染防治环保引导资金	21,481,205.39			2,591,611.04		18,889,594.35	与资产相关
综合示范城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3,047,695.82			1,219,779.29		1,827,916.53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碳专项资金	14,900,000.00			745,000.00		14,155,000.00	与资产相关

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专项资金	9,312,000.00	2,328,000.00			11,64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拨款	1,745,942.81			1,635,317.80	110,625.01	与资产相关
燃机先进热通道改造项目政府补助	1,781,493.10			890,746.56	890,746.54	与资产相关
漕泾热电购买国产设备退税	3,857,590.00			274,178.40	3,583,411.60	与资产相关
化工区科创中心补贴	4,285,714.29			535,714.28	3,750,000.01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分布式供能系统和燃气空调设备投资补贴	5,840,951.83			207,138.51	5,633,813.32	与资产相关
市政节能清算资金	2,812,500.00			250,000.00	2,562,500.00	与资产相关
教育专项补贴款	2,546,391.33			160,661.52	2,385,729.81	与收益相关
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改专项		17,100,000.00			17,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建站补贴		5,000,000.00		385,169.53	4,614,830.47	与资产相关
交通大学专项资金	1,992,924.54	1,195,754.72			3,188,679.26	与资产相关
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187,500.00	3,490,000.00		535,921.00	4,141,579.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6,597,298.40	7,399,232.47	940,450.30	1,080,390.97	11,975,689.60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52,045,476.24	51,458,765.10
与收益相关	187,760,658.48	137,037,933.32
合计	239,806,134.72	188,496,698.42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

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香港、土耳其、日本，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境外经营公司主要以美元、港币、欧元、日元结算，故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五(六十四)“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外币升值或者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5%	-92,861.60	-101,917.05
下降5%	92,861.60	101,917.05

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汇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公司为规避利率风险本期开展了利率掉期业务。

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者下降 100 个基点，则对本公司的净利润影响如下：

利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100个基点	-89,844.00	-49,279.91
下降100个基点	89,844.00	49,279.91

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燃料采购面临价格波动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应收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等电网公司的电费，存在风险敞口的单一性，由于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因此本公司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主要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发行债券和融资券作为主要资金来源。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虽然本公司的流动资产小于流动负债，但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 17,722,620.89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14,674,002.17 万元），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71.90%（2023 年 12 月 31 日：70.01%）。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土耳其 EMBA 发电有限公司利率掉期	规避利率波动风险	按照已掉期的现有贷款规模	利率波动	有效	减小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利率套期	2,082,544,916.00	183,093,385.65	风险管理业务协议	减少预期未来现金流出及财务成本
套期类别				
现金流量套期	2,082,544,916.00	183,093,385.65	风险管理业务协议	减少预期未来现金流出及财务成本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应收账款保理融资	应收电费	450,880,425.48	未终止确认	有追索权的保理业务
合计	/	450,880,425.48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74,344,595.99	1,574,344,595.99

(二) 投资性房地产			179,295,808.99	179,295,808.99
(三) 衍生金融资产		183,093,385.65		183,093,385.65
(四)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950,600.00	26,950,6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83,093,385.65	1,780,591,004.98	1,963,684,390.6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列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主要为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等。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市场法。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可比上市公司及交易案例的市净率 PB、被投资单位净资产、所属行业的非流动性折扣率等。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部分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或份额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期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期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列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主要为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等。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或份额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期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期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对于投资性房地产，公司聘请专业评估机构按照估值模型计算得出。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实业投资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生产、销售	350.00	44.43	44.4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吴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杨树浦馨懿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懿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友好航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浦东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电新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杨电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振发太阳能科技滨海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金湖振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高邮市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海安鼎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南通建海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南通市弘煜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上海舜华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际可再生能源服务公司	联营企业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东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申能临港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吴泾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马耳他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舟山渔光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兴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电投融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羲融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哈密弘毅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高邮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江苏金日光福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宿迁绿能电力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南通海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浑源东方宇华风力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磴口县鸿蕴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木垒县统原宏燊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沛县红日光伏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核电站运行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核自仪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展研究中心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能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水电检修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氢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淮南平圩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上海电投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上海和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上海新拓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芜湖中电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四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华创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吐鲁番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能融合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北京宝之谷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湖北绿动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国联合重型燃气轮机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开封发电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金湖县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重庆中电自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兴安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华创（苏州）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上海化学工业区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综合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广西国电投博能售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投工程研究检测评定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宁夏电能配售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投中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电投（深圳）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电投河南工程运维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电投核力创芯（无锡）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江口水电厂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高桥水电厂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新余光伏发电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澄城秦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陕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雄安能源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投张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吉林省吉电配售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领导力中心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蒙源物资装备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湖北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新疆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电投融和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辽宁清河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电投宁夏盐池县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核华清（北京）核电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大同市新荣区瑞隆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锦州英东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达坂城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哈密碱业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沙洋绿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新疆丝路疆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新疆国电投鼎源售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新田九峰山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双牌麻江五星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五凌沅陵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国际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木垒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五凌新平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吉电定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沽源县光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讷河市威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电投浙源(杭州)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云南翠源物资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际可再生能源服务中心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上海重型燃气轮机试验电站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云南滇能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徐闻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中卫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山西中电神头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发电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贵州西电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鸭溪发电运营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五彩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贵州黔东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平顶山发电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江西中电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甘肃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湖南五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电投重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湖南虹润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广州凌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阿勒泰盛元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电投(青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吉林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榆林智和绿动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电投湖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右玉县高家堡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贵州黔西南金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新疆伊犁库克苏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湖南中水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锡林浩特市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福建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内蒙古巴音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辽宁清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陕西金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陕西吉电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电投山西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吐鲁番华北腾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揭阳前詹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广西田林锐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古浪县雍和新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沈阳)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甘肃中电酒泉第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投东北新能源朝阳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投古交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北京吉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吉电(滁州)章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黄河水电定边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临河发电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能临沂生物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荆门绿动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技术信息中心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能德惠生物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平东发电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电投(珠海横琴)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西宁发电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东莞中电九丰新能源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贵州黔西中水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抚顺热电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电投天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本溪热电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贵州金元茶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海南鲁电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洪泽)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白鹤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通道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四平第一热电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哈密盛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宁夏顺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山东鲁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烟台八力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新源智储能源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苏州腾晖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南京海得工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电投新电智控(保定)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吉林热电检修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电投(海南)电力集控运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电投中电(山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汇能(宁波)电力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上林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钦州金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广西卓洁电力工程检修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湖北售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电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水发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电投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或股东)控制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60,962,645.36	72,576,888.42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工程款、咨询费	758,400,588.24	1,624,551.89
山东鲁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703,596,275.68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	296,355,696.24	226,723,753.75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物资采购	179,924,214.52	138,339,679.25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采购	121,333,101.83	88,518,986.28
新源智储能源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基建工程款	84,216,814.16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款、监理费	94,970,298.73	139,622.64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燃料采购	76,306,768.39	7,742,373.08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70,037,955.18	119,039,487.90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50,673,316.93	38,291,187.98
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运维及技术服务费	30,134,083.20	20,645,159.74
国核自仪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6,308,158.98	2,616,967.38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服务	21,999,882.88	102,778,724.03
国家电投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19,916,592.72	452,830.19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	19,220,430.64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	8,573,679.04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7,134,364.30	160,377.36
重庆中电自能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5,935,082.09	110,943.39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	4,760,756.81	25,543,601.61
国家电投集团新疆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绿证交易	4,757,510.59	
上海电投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	4,731,039.41	1,011,411.36
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099,749.24	458,768.13
吉林热电检修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运行费	3,780,736.01	2,801,442.07

国家电投集团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413,684.82	2,877,358.48
中电华创（苏州）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268,358.92	3,653,350.93
电投融和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	3,234,493.58	
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绿证交易	3,139,997.35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吐鲁番有限公司	委托运行费	3,077,830.23	1,275,000.00
辽宁清河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运维费	2,959,193.79	
国家电投集团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2,896,226.40	2,311,320.71
中电华创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561,501.53	1,229,811.32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服务	2,561,417.26	320,459.35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展研究中心	培训费	2,083,930.53	6,272,841.33
国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870,862.16	
国电投（海南）电力集控运营有限公司	运维费	1,488,951.70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	1,473,006.70	
国电投新电智控（保定）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1,432,426.55	
广西国电投博能售电有限公司	咨询服款	1,209,976.09	157,783.01
国电投宁夏盐池县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002,375.00	315,212.26
国核华清（北京）核电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959,627.67	
国家电投集团综合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89,433.95	1,015,439.87
大同市新荣区瑞隆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	568,551.70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	487,055.81	
锦州英东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	481,891.51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达坂城风电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	479,954.34	
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技术服务费	471,698.11	
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尽调费用	436,000.00	
广西卓洁电力工程检修有限公司	委托运维费	433,212.26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哈密碱业发电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	400,727.92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水电检修安装工程	运维检修	392,040.88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咨询费	378,977.27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能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377,358.49	707,547.16
沙洋绿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运维服务	377,358.49	1,746,849.06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	345,826.90	
新疆丝路疆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款	340,094.34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体系认证费	286,509.43	
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	283,049.56	

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氢能设计费	280,000.00	
新疆国电投鼎源售电有限公司	电力营销费	264,150.94	
新田九峰山风电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费	249,978.76	
双牌麻江五星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费	203,966.38	
钦州金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材料款	177,615.09	
上林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材料款	177,615.09	
国家电投集团湖北电力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	166,261.79	
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电力交易指标采购、购电费	147,881.19	228,989.69
五凌沅陵电力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费	146,975.22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119,750.00	56,603.76
中电国际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	105,726.04	
上海新拓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	102,427.47	244,667.41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木垒新能源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	94,612.83	
五凌新平新能源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费	73,525.09	
吉电定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	65,689.81	
国家电投集团湖北售电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56,603.77	
国家电投宁夏电能配售电有限公司	售电服务	49,500.00	75,471.70
沽源县光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费	33,451.32	
安徽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	30,265.49	27,064.51
讷河市威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费	25,884.96	
电投浙源（杭州）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培训服务费	5,660.38	
云南翠源物资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	4,800.00	
北京宝之谷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培训费	943.4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燃料采购		34,606,535.58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		395,714.29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白鹤电力有限公司	碳排放权		7,568,791.00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燃料采购		21,882,687.61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		10,390,336.28
上海化学工业区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费		3,031,282.12
中能融合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043,115.96
国家电投集团湖北绿动新能源有限公司	运维及技术服务费		301,886.80
中电投工程研究检测评定中心有限公司	观测费		105,000.00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燃料采购	2,016,444,788.19	2,160,724,899.20
马耳他能源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咨询服务	297,472,422.52	310,643,224.43
国际可再生能源服务公司	运营服务	64,068,142.93	55,294,292.13
上海友好航运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57,956,862.19	24,450,637.15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蒸汽费	37,869,507.69	37,588,515.67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蒸汽费	12,931,244.34	13,339,379.61
上海舜华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1,415,929.20	
上海吴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物资采购、发电补偿		200,094,976.88

合 计		5,194,635,524.49	3,753,553,801.71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7,614,160.38	7,802,855.85
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燃料销售、运输服务	29,410,178.55	57,288,096.86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代理服务	5,747,178.18	893,073.09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5,531,603.79	3,169,999.99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446,000.00	9,454,000.00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4,420,072.21	2,351,301.90
国家电投集团氢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407,660.75	1,995,877.22
国家电投集团通道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电力销售	1,181,250.00	
中电华创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860,377.36	849,056.60
上海重型燃气轮机试验电站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616,500.0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展研究中心	咨询服务	593,170.20	309,775.26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铝电分公司	绿证交易收入	566,309.43	
中国联合重型燃气轮机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51,981.13	8,185,633.56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能碳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绿证交易服务	355,983.44	
安徽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	销售废旧物资	254,867.26	
国电投核力创芯（无锡）科技有限公司	电费	248,764.77	52,545.32
国家电投集团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培训费	28,000.00	264,150.94
国家电投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8,867.93	9,433.96
国核电站运行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培训费	14,000.00	
云南滇能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9,905.66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培训费	9,056.60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培训费	7,000.00	
淮南平圩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6,792.45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水电检修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6,603.77	
国家电投集团徐闻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6,603.77	
国电投河南工程运维有限公司	培训费	6,603.77	110,377.36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中卫新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6,603.77	
山西中电神头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5,566.04	
吉林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	培训费	4,528.30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	培训费	4,528.30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培训费	4,528.30	566,037.74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服务	4,528.30	
贵州西电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鸭溪发电运营分公司	培训费	4,528.30	
辽宁清河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4,528.30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五彩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4,528.30	
贵州黔东电力有限公司	培训费	4,528.30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	培训费	4,528.30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服务	4,528.30	
江西中电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国家电投集团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国家电投集团甘肃电力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湖南五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国电投重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湖南虹润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广州凌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阿勒泰盛元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电投（青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木垒新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榆林智和绿动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国电投湖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右玉县高家堡新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贵州黔西南金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新疆伊犁库克苏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湖南中水投资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锡林浩特市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国家电投集团福建电力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内蒙古巴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新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辽宁清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陕西金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锦州英东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陕西吉电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国电投山西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吐鲁番华北腾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揭阳前詹风电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广西田林锐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古浪县雍和新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中电（沈阳）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广西卓洁电力工程检修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国家电投集团湖北电力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甘肃中电酒泉第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中电投东北新能源朝阳风电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中电投古交新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北京吉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吉电（滁州）章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黄河水电定边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哈密弘毅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中电大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监督取证培训	3,301.89	
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培训费	2,264.15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	培训费	2,264.15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临河发电分公司	培训费	2,264.15	
国能临沂生物发电有限公司	培训费	2,264.15	
国家电投集团荆门绿动能源有限公司	培训费	2,264.15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2,264.15	
国能德惠生物发电有限公司	培训费	2,264.15	
国电投（珠海横琴）热电有限公司	培训费	2,264.15	
中电（四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2,264.15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西宁发电分公司	培训费	2,264.15	
河南姚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培训费	2,264.15	
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用/碳排放权收入	2,264.15	34,374,539.62
东莞中电九丰新能源热电有限公司	培训费	2,264.15	
贵州黔西中水发电有限公司	培训费	2,264.15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培训费	2,264.15	
国电投天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培训费	2,264.15	
贵州金元茶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2,264.15	
海南鲁电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培训费	2,264.15	
中电（洪泽）热电有限公司	电力交易服务费		117,774,017.04
中电投中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工程、运维检修		1,841,675.67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培训费		37,735.85
淮南平圩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交易服务费		190,250.00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31,926.61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白鹤电力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07,547.17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新余光伏发电分公司	技术服务		11,320.75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江口水电厂	技术服务		51,886.79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高桥水电厂	技术服务		43,396.23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1,320,754.72
国电投（深圳）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检修		263,716.81
吉林省吉电配售电有限公司	电力交易服务费		2,775.22
南通市弘煜投资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检修、运维等		84,924.77
中电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330,188.68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兴安风电有限公司	培训费		9,433.96
澄城秦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培训费		9,433.96
国家电投集团陕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培训费		9,433.96
国家电投集团雄安能源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培训费		9,433.96
中电投张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培训费		9,433.96
马耳他能源有限公司	售电、技术服务	639,352,943.88	659,012,907.77
上海吴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销售、检修、运维等	82,148,408.63	151,397,936.72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检修、运维等	41,417,654.08	38,651,035.21
杭州兴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管理咨询	20,377,358.49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检修、运维等	8,839,396.24	21,923,764.53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9,489,951.89	5,214,843.12
上海杨树浦馨懿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1,249,724.23	2,100,319.30
上海申能临港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939,854.71	1,561,261.32
上海吴泾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检修、运维等	1,212,688.67	1,369,150.94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3,194,390.32	1,249,502.30
沛县红日光伏有限公司	管理咨询	2,215,267.92	
上海友好航运有限公司	燃煤运输	258,650.60	
上海舜华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37,735.84	641,509.37
磴口县鸿蕴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3,207.55	
哈密盛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3,207.55	
浑源东方宇华风力开发有限公司	运维项目	427,924.52	
木垒县统原宏燊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3,207.55	
宁夏顺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3,207.55	
上海浦东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76,862.26	
上海羲融新能源有限公司	培训费	6,800.00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培训费	63,000.00	
南通建海投资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检修、运维等		506,557.17
金湖振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检修、运维等		456,220.18
高邮市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检修、运维等		404,293.58
海安鼎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检修、运维等		293,796.33
振发太阳能科技滨海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检修、运维等		229,357.80
合计		878,821,122.66	1,134,928,497.0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舟山渔光科技有限公司	83,281,014.70	2021/8/13	2029/8/12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对舟山渔光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2024年3月29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2024年5月21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继续按36%股比为舟山渔光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1.26亿元的融资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9,726,400.00	2024/6/26	2042/6/25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4/1/19	2024/2/18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24/2/7	2024/3/6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3,000,000.00	2024/3/1	2024/3/31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4/3/29	2024/4/9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1/19	2025/3/24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24/2/7	2024/3/6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24/4/19	2024/5/18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6/6	2024/7/5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4/6/19	2024/7/18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7/5	2024/8/4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2,000,000.00	2024/9/27	2024/10/24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4/12/6	2025/1/5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12/25	2025/1/24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24/12/27	2025/1/26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4/3/29	2024/9/10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1/25	2024/11/27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7/19	2024/11/27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940,000,000.00	2024/9/5	2025/12/4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24/11/1	2024/12/2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11/1	2024/11/29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24/12/17	2025/1/16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24/3/25	2024/4/3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5/21	2024/6/20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6/20	2024/7/26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4/2/6	2024/3/1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2024/4/17	2024/5/6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4/5/16	2024/5/16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6/7	2024/6/28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7/4	2024/7/25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7/15	2024/7/25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2024/9/11	2024/9/23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24/9/19	2024/10/11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24/10/11	2024/11/11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10/15	2024/11/14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4/11/11	2025/11/10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30,000,000.00	2024/11/14	2024/12/13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12/19	2024/12/26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4/12/19	2024/12/20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182,675.12	2024/12/11	2027/6/21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71,000,000.00	2024/6/20	2024/12/15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4/11	2025/4/1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1,250,000.00	2024/12/23	2025/12/22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2024/5/31	2026/5/3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8/20	2026/8/19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2,500,000.00	2024/4/30	2027/4/29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7,500,000.00	2024/4/30	2027/4/29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1/1	2025/11/23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23,103,700.00	2024/2/26	2025/2/26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23,103,700.00	2024/3/12	2025/3/12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720,835,440.00	2024/3/18	2025/3/18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01,656,280.00	2024/4/11	2025/4/11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57,105,160.00	2024/4/23	2025/4/23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70,967,380.00	2024/6/18	2025/6/18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66,346,640.00	2024/7/10	2025/7/10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69,620.00	2024/7/18	2025/7/18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38,622,200.00	2024/7/23	2025/7/23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78,552,580.00	2024/8/7	2025/8/7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55,448,880.00	2024/9/2	2025/9/2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10,897,760.00	2024/9/5	2025/9/5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55,448,880.00	2024/9/13	2025/9/13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24,759,980.00	2024/10/3	2025/10/3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75,588,120.00	2024/10/4	2025/10/4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10,897,760.00	2024/10/29	2025/10/29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443,591,040.00	2024/11/12	2025/11/12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47,863,680.00	2024/11/19	2025/11/19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436,490,286.80	2024/2/2	2025/1/31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210,719,448.80	2024/2/27	2025/2/27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240,822,227.20	2024/3/20	2025/3/20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35,462,502.80	2024/4/3	2025/4/3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63,215,834.64	2024/6/20	2025/6/20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45,154,167.60	2024/7/12	2025/7/12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05,359,724.40	2024/8/8	2025/8/8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99,339,168.72	2024/8/23	2025/8/23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95,668,059.60	2024/10/16	2025/10/16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52,679,862.20	2024/1/16	2025/1/16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211,095,733.53	2024/1/3	2025/1/3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95,743,457.00	2024/11/11	2025/11/11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70,080,697.96	2024/9/13	2025/9/13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05.81	913.5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应收账款		2,173,736,649.79	357,864,485.14	2,100,082,936.87	67,880,000.00
	上海吴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06,864,485.14	357,864,485.14	2,046,789,521.79	67,880,000.00
	马耳他能源有限公司	43,970,845.39		35,813,095.94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527,149.75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4,032,864.00		2,424,573.20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2,900,000.00		2,900,000.00	
	振发太阳能科技滨海有限公司	1,663,846.67		239,780.00	
	国家电投集团通道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181,250.00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972,000.00		1,427,900.00	
	高邮市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9,166.67			
	金湖振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6,566.67		247,380.00	
	中电华创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912,000.00		1,800,000.00	
	浑源东方宇华风力开发有限公司	823,145.75			
	芜湖中电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800,000.00		1,000,000.00	

	海安鼎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654,986.67		696,708.00	
	木垒县统原宏燊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31,200.00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能碳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09,013.11			
	中国联合重型燃气轮机技术有限公司	479,100.00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2,197.21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		64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163,000.00		163,000.0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展研究中心	158,736.06			
	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55,000.00		465,000.0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			
	磴口县鸿蕴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0			
	哈密盛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20,000.00			
	宁夏顺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			
	上海浦东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1,474.00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5,040.00			
	上海申能临港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51,491.28			
	国家电投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		40,000.00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8,800.00			
	南通建海投资有限公司	19,105.81		521,504.81	
	国电投核力创芯(无锡)科技有限公司	18,835.11			
	金湖县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17,930.50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7,420.00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开封发电分公司			47,443.65	
	江苏协鑫海滨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5,200.00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3,448.16	
	南通市弘煜投资有限公司			56,608.00	
	高邮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35,200.00	
	中电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07,500.00	
	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1,413,473.32	
	南通海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235,200.00	
	江苏金日光福新能源有限公司			235,200.00	

	宿迁绿能电力有限公司			235,200.00	
(2) 预付 账款		292,135,855.84		241,533,860.06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 资装备分公司	122,222,221.64		115,186,349.61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 司	81,904,826.90		92,767,817.32	
	国际可再生能源服务中心	52,399,081.44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20,465,155.84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 司	5,264,882.64		24,113,902.29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110,843.10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 有限责任公司	2,919,998.46		1,114,241.5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625,566.82		1,821,824.72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水电检修安 装工程有限公司	712,629.44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75,000.00		1,339,199.76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 展研究中心	346,820.00		156,000.00	
	重庆中电自能科技有限公司	199,229.56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限公 司	197,600.00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 公司	140,000.0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领 导力中心	137,000.00		137,000.00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 任公司	15,000.00		15,000.00	
	国家电投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 有限公司			4,180,110.00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00,034.86	
	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术 (北京)有限公司			2,380.00	
(3) 其他 应收款		634,197,624.55		595,690,195.99	
	上海杨电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 司	569,759,294.60		569,534,988.28	
	沛县红日光伏有限公司	21,374,694.50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2,586,735.51		14,245,055.56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 公司	389,900.00		6,749,900.00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 公司			3,587,606.26	
	杭州兴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1,105,630.02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2,859,094.60			
	浙江电投融和新能源科技有限 公司	2,752,400.00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00.0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864,564.70		225,319.22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78,405.19		267,953.86	
	马耳他能源有限公司	167,532.62			
	国家电投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372.81		29,372.81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蒙源物资装备分公司			50,000.00	
(4) 其他 应收款-应 收股利		193,067,014.41		146,983,499.31	
	上海懿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5,355,574.74		115,355,574.74	
	浑源东方字华风力开发有限公司	9,980,415.86		9,980,415.86	
	上海东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9,154,568.67		19,836,568.67	
	杭州兴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47,882,805.41		1,810,940.04	
	上电新能源发电(聊城)有限公司	693,649.73			
(5) 其他 非流动资产		780,136,832.24		351,000,000.00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52,309,508.38		351,000,000.0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226,515,561.68			
	山东鲁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6,778,187.00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94,533,575.1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应付账款		866,449,149.32	383,962,677.76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284,560,137.12	196,945,809.79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243,482,482.55	1,286,825.00
	杭州兴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30,656,530.53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6,785,784.40	31,054,551.34
	国际可再生能源服务公司	30,493,974.52	15,502,329.14
	马耳他能源有限公司	26,618,484.48	8,513,331.35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092,018.00	15,892,018.0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17,750,781.88	52,700,962.22
	新源智储能源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14,534,020.00	
	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3,727,032.67	4,816,627.45
	国家电投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844,490.57	3,177,550.00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6,381,183.71	24,818,715.13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297,285.75	13,054,085.57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331,000.00	5,093,432.04
	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3,155,533.44	68,980.00
	重庆中电自能科技有限公司	2,252,888.68	
	中电华创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2,060,377.36	
	上海舜华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1,600,000.00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81,975.36	1,454,564.19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1,067,517.17	
	中电华创(苏州)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990,716.98	
	国核自仪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45,837.73	1,553,044.53
	国电投新电智控(保定)科技有限公司	745,630.32	
	国家电投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20,000.00	751,250.00
	吉林热电检修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20,924.58	663,460.13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460,258.18	
	国电投(海南)电力集控运营有限公司	371,069.18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305,977.39	601,060.23
	国电投中电(山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65,094.34	
	汇能(宁波)电力研究院有限公司	243,638.80	
	国家电投集团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5,000.00	225,000.00
	国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19,210.00	
	上林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77,615.09	
	钦州金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177,615.09	
	中能融合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07,705.25	608,155.92
	国家电投集团综合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7,500.00	476,300.00
	广西卓洁电力工程检修有限公司	84,693.40	
	国家电投集团湖北售电有限公司	60,000.00	
	中电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7,164.80	17,164.87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08,229.46
	国家电投集团湖北电力有限公司		150,943.40
	中电投工程研究检测评定中心有限公司		111,300.00
	上海新拓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45,480.00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671,508.00
(2) 其他应付款		1,119,884,221.71	1,225,510,617.72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48,866,588.52	1,187,414,431.54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8,311,332.73	13,811,096.33
	上海舜华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10,294,168.12	
	国电投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5,394,967.31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4,037,997.64	133,000.00
	马耳他能源有限公司	1,275,454.73	1,990,185.44
	国家电投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772,194.58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水电检修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84,107.46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电力有限公司	180,496.62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60,421.10	7,875.00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4,034.09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86,436.00	2,918,417.70
	国家电投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吉林热电检修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0,368.00	158,227.79
	国际可再生能源服务公司	35,845.21	
	国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3,083.0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17,037.80	3,617,720.61
	国家电投集团综合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	14,000.00
	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688.80	779,900.00
	上海和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5,361.34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90,923.65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787,985.05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377,893.27
	中电华创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1,303,600.00
(3) 短期借款		9,278,972,477.56	10,179,893,261.28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1,276,800.00	941,708,100.00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192,596,638.91	4,010,571,983.16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5,045,099,038.65	5,227,613,178.12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28,415,493.97	3,139,093,983.4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585,370,386.86	2,744,233,336.00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30,017,028.89	94,259,259.83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81,900,855.15	300,434,994.01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66,393.56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1,127,223.07	
(5) 长期借款		2,971,909,075.12	9,969,822,896.08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50,000,000.00	9,245,342,557.28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1,909,075.12	512,000,000.00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212,480,338.80
(6) 长期应付款		6,947,607,658.55	8,156,205,057.33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698,276,890.55	7,847,076,289.33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49,330,768.00	309,128,768.00
(7) 租赁负债		747,723,633.23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47,723,633.23	
(8) 其他流动负债		92,093,863.00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2,093,863.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10.06-12.81 元	1 年		

其他说明

1、2021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第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2、2022 年 1 月 13 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

3、2022 年 4 月 7 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2]138 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4、2022 年 5 月 5 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监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二次修订稿）》。

5、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6、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监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首期股票

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 (1)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日：2022 年 6 月 29 日
- (2)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数量：2,072 万份
- (3)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人数：152 人
- (4)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12.81 元/股

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和行权安排具体如下：

行权期	行权安排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7、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第八次董事会会议和第八届第八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 (1) 预留授予日：2023 年 3 月 29 日
- (2) 预留授予数量：298.3 万份
- (3) 预留授予人数：21 人
- (4)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10.06 元/股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安排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8、2023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和 17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发生岗位调动、退休或离职等情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对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共计 961.759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 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无风险利率 2.5227%，有效期 3.5 年，波动率 40.2319%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员工离职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2,352,371.43	

其他说明：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金额 9,290,320.00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9,290,320.00	
合计	9,290,320.0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订但未支付的约定大额发包合同支出共计 1,089,117.17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已认缴尚未缴纳的注册资本共计 314,742.86 万元。

2.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本年没有发生募集资金情况。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土耳其 EMBA 发电有限公司	104,001.77	2025/6/29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上电茨城筑波太阳能发电株式会社	36,449.63	2025/11/13	
小计		140,451.41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报告期末总股本2,816,743,6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股派发现金股利0.28元(含税)，共计788,688,220.60元。以上股利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24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从事发电、供热、煤炭销售及其他相关业务，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确定仅有一个从事发电业务的经营分部和报告分部。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额外分部报告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0月28日分别召开2016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2016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并于2016年12月16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批准本公司签署《关于KESPOWERLTD持有K-ELECTRICLIMITED的股份买卖协议》及相关协议。本公司将以现金方式收购KES能源公司持有的K-ELECTRICLIMITED（以下简称KE公司）18,335,542,678股的股份，约占KE公司总发行股本的66.40%，可支付对价为17.70亿美元，并视标的公司经营情况给予交易对方或其指定方奖励金合计不超过0.27亿美元。

巴基斯坦国家电力监管局(NEPRA)于2017年10月公布了KE公司新多年期电价机制(MYT)的复议结果，复议结果仍未能达到预期。巴基斯坦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就KE公司的新MYT电价复议结果正式致函NEPRA，要求其电价复议结果进行重新考虑。NEPRA已公布了“重新考虑”后的MYT。

“重新考虑”后的MYT与《股份买卖协议》中约定的交割先决条件仍有差异，公司正在与交易对方基于“重新考虑”后的MYT开展谈判。本次交易仍存在因电价发生变化而影响标的公司盈利能力的可能，或将导致本次交易终止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日，该收购交易尚未完成，与之发生的相关支出，已经全部计入损益。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59,321,140.21	271,220,060.31
1 年以内小计	459,321,140.21	271,220,060.31
1 至 2 年	120,000.00	34,159,134.21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56,500,000.00
4 至 5 年	56,500,000.00	56,500,000.00
5 年以上	91,700,693.89	35,212,282.42
合计	607,641,834.10	453,591,476.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4,443.89	0.04	254,443.89	100.00			266,032.42	0.06	266,032.4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7,387,390.21	99.96			607,387,390.21		453,325,444.52	99.94		453,325,444.52
合计	607,641,834.10	/	254,443.89	/	607,387,390.21		453,591,476.94	/	266,032.4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宏浩服装整理有限公司	254,443.89	254,443.89	100.00	已无法收回
合计	254,443.89	254,443.89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电费、热费组合、关联方组合、工程、运维及其他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电费、热费组合	457,241,562.91		
关联方组合	148,618,799.46		
工程、运维及其他组合	1,527,027.84		
合计	607,387,390.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66,032.42	266,032.4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1,588.53	11,588.5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54,443.89	254,443.8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6,032.42		11,588.53			254,443.8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合计	266,032.42		11,588.53			254,443.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456,920,226.27		456,920,226.27	75.20	
上海电力哈密宣力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147,946,250.00		147,946,250.00	24.35	
宝月穗清新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0.08	
上海海鑫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487,625.00		487,625.00	0.08	
上海宏浩服装整理有限公司	254,443.89		254,443.89	0.04	254,443.89
合计	606,108,545.16		606,108,545.16	99.75	254,443.8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702,386,951.31	2,081,539,368.17
其他应收款	2,916,443,425.01	1,303,265,453.30
合计	6,618,830,376.32	3,384,804,821.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1,594,454,100.00	1,123,208,600.00
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739,425,029.03	596,649,029.03
上海懿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5,355,574.74	115,355,574.74
上海东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9,154,568.67	19,836,568.67
上海上电新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9,299,313.36	186,199,542.24
上海电力设计院	20,679,308.46	40,120,571.41
上海禾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69,482.08
上海电力大丰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311,279,057.05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225,000,000.00	
上海漕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24,92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国电投长江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29,820,000.00	
上海上电馨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43,000,000.00	
合计	3,702,386,951.31	2,081,539,368.17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1,123,208,600.00	1-3年	暂未支付	否
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96,649,029.03	1-4年	暂未支付	否
上海上电新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6,199,542.24	1-3年	暂未支付	否
合计	1,906,057,171.27	/	/	/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3).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60,619,096.71	163,731,218.50
1 年以内小计	1,660,619,096.71	163,731,218.50
1 至 2 年	136,430,509.46	3,647,372.47
2 至 3 年	2,790,080.71	34,122.99
3 至 4 年		407,389.69
4 至 5 年	347,206.32	491,072.65
5 年以上	1,117,080,263.46	1,135,778,008.65
合计	2,917,267,156.66	1,304,089,184.95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款	2,914,656,690.98	1,300,014,230.47
押金、保证金	2,573,410.24	2,200,000.00
其他	37,055.44	1,874,954.48
合计	2,917,267,156.66	1,304,089,184.95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823,731.65	823,731.6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823,731.65	823,731.6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附注“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第三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823,731.65					823,731.65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合计	823,731.65					823,731.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1,555,829,041.42	53.33	股权转让款	1 年以内	
上海杨电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69,759,294.60	19.53	垫付土地出让金	5 年以上	
上海杨树浦发电厂有限公司	463,106,101.09	15.87	垫付土地出让金	2-3 年、5 年以上	
上海电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7,160,170.87	4.02	往来款项	2 年以内	
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53,250,488.73	1.83	往来款项	5 年以内	
合计	2,759,105,096.71	94.58	/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629,439,220.55		28,629,439,220.55	28,173,995,892.20		28,173,995,892.2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527,639,058.03		9,527,639,058.03	9,146,137,119.53		9,146,137,119.53
合计	38,157,078,278.58		38,157,078,278.58	37,320,133,011.73		37,320,133,011.7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13,210,267.97						1,213,210,267.97	
上海漕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87,640,000.00						287,640,000.00	
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	936,000,000.00						936,000,000.00	
上海前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98,874,725.35			98,874,725.35				
上海明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18,007,730.00						118,007,730.00	
上海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65,619,884.61						65,619,884.61	
上海漕泾联合能源有限公司	40,800,000.00						40,800,000.00	
上海闵行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65,000,000.00						65,000,000.00	
上海电力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86,880,000.00		555,203,785.00				642,083,785.00	
上海上电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上海世博绿色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030,622,052.30						3,030,622,052.30	
江苏澜山发电有限公司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江苏上电八菱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212,343,243.00					212,343,243.00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460,086,300.00					460,086,300.00	
上海电力哈密宣力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土耳其 EMBA 发电有限公司	1,907,202,169.30					1,907,202,169.30	
上坦发电有限公司	15,429,480.00					15,429,480.00	
上海电力能源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1,086,153,848.80		667,552,315.00			1,753,706,163.80	
上海电力日本株式会社	1,655,220,517.80					1,655,220,517.80	
上海杨树浦发电厂有限公司	278,720,318.31		24,000,000.00			302,720,318.31	
上海杨电能源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6,855,075.35		6,000,000.00			52,855,075.35	
上海电力大丰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1,210,455,042.51			1,210,455,042.51			
上海上电新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38,131,745.28					1,338,131,745.28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7,482,934,802.49					7,482,934,802.49	
上海上电馨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614,518,101.73					614,518,101.73	
国家电投集团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1,306,104,601.85					1,306,104,601.85	
上海长兴岛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15,527,921.55		130,000,000.00			245,527,921.55	
上海上电外高桥热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6,500,000.00					16,500,000.00	
上海上电售电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上海绿源智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4,550,000.00			114,550,000.00			
国电投长江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432,609,900.00		39,600,000.00			472,209,900.00	

上海电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65,830,000.00						865,830,000.00	
国电投安徽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162,425,600.00						162,425,600.00	
国电投山东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55,024,000.00						55,024,000.00	
国电投长江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40,802,300.00			40,802,300.00				
上海松江上电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805,180.00						11,805,180.00	
上海上电绿山生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1,869,149.00		119,781,960.00				361,651,109.00	
上海上电绿港生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968,590.00						15,968,590.00	
新疆申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甘肃申贤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		246,254,100.00				252,254,100.00	
上海上电绿洲生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6,888,450.00		1,768,200.00				128,656,650.00	
上海漕泾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605,000,000.00		20,000,000.00				625,000,000.00	
新疆臻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236,384,895.00		600,160,400.00				836,545,295.00	
国电投上电（广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57,850,000.00				57,850,000.00	
国电投上电（河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987,340.00				3,987,340.00	
甘肃申禾新能源有限公司			367,967,296.21				367,967,296.21	
合计	28,173,995,892.20		2,840,125,396.21	2,384,682,067.86			28,629,439,220.5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07,775,061.40			92,093,246.67		237,263.05				900,105,571.12
上海友好航运有限公司	162,832,447.40			-5,435,745.25		-142,066.04				157,254,636.11
上海吴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懿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67,272,404.32			60,392,244.15		328,726.40				1,027,993,374.87
上海杨树浦馨懿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266,925,515.98			21,491,512.73						2,288,417,028.71
上海重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023,217.01	57,500,000.00								127,523,217.01
上海上电石化有限公司	2,024,754.03			223,828.60			9,954.03			2,238,628.60
上海上电港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741,868.88			-344,345.11						6,397,523.77
小计	4,283,595,269.02	57,500,000.00		168,420,741.79		423,923.41	9,954.03			4,509,929,980.19
二、联营企业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1,437,913,064.61	46,100,100.00		57,500,605.56		16,493,970.63	45,000,000.00			1,513,007,740.80
上海吴泾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06,614,595.06			-1,158,398.32		2,189,530.00				907,645,726.74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46,451,393.23			150,544,877.22		363,852.33	51,000,000.00			846,360,122.78
上海申能临港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631,585,313.00			76,814,084.51		282,226.82	127,050,000.00			581,631,624.33
江苏华电望亭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164,074,954.48			-10,553,795.77						153,521,158.71
浙江浙能镇海天然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0,075,043.31			11,627,588.81		752,973.86				232,455,605.98
上海东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0,306,770.17			9,833,689.02		-10,486.67				180,129,972.52

上海懿添新能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562,446.28			-1,274,972.75						87,287,473.53	
嘉兴融能能源新技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7,127.98			382,700.34						5,619,828.32	
上海懿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91,551.91									1,291,551.91	
上海舜华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74,763,943.71			-4,113,549.12		10,998,488.07				81,648,882.66	
上海懿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14,725.33		2,414,725.33								
上海羲融新能源有限公司	413,250,921.44			14,936,250.49		-1,077,782.37				427,109,389.56	
小计	4,862,541,850.51	46,100,100.00	2,414,725.33	304,539,079.99		29,992,772.67	223,050,000.00			5,017,709,077.84	
合计	9,146,137,119.53	103,600,100.00	2,414,725.33	472,959,821.78		30,416,696.08	223,059,954.03			9,527,639,058.03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56,501,065.03	3,504,149,952.26	7,595,977,432.03	7,792,455,121.15
其他业务	48,646,508.26	51,531,788.63	33,386,129.06	41,020,177.01
合计	3,505,147,573.29	3,555,681,740.89	7,629,363,561.09	7,833,475,298.1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经营地区分类	3,505,147,573.29	3,555,681,740.89
上海地区	3,505,147,573.29	3,555,681,740.89
市场或客户类型	3,505,147,573.29	3,555,681,740.89
电力行业	3,505,147,573.29	3,555,681,740.89
合计	3,505,147,573.29	3,555,681,740.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34,963,892.53	1,638,132,163.7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2,959,821.77	352,710,258.7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8,525,105.16	-6,389,531.44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64,838,759.34	107,329,514.70
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04,824,069.68	77,397,470.31
处置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的投资收益	-1,257,879.65	-2,421,715.02
其他	2,163,229.17	
合计	2,579,966,787.68	2,166,758,161.0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0,478,985.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467,086.3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7,651,989.2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588.5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393,771.1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		

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457,677.07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874,609.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287,884.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984,943.34	
合计	151,283,546.8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3	0.62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2	0.56	0.5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林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